

股票代號：8277

可查詢本年報之網址
金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
<https://mops.twse.com.tw>
本公司揭露年報相關資料網址：
<https://www.unifosa.com.tw>

 **UNIFOSA**

商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度年報

2025 ANNUAL REPORT

中華民國一一五年四月三十日 刊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謝大偉
職稱：總經理室 副總經理
電話：(02)8797-1108 轉 1500
電子郵件信箱：david@unifosa.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林慧明
職稱：董事長室 特別助理
電話：(02)8797-1108 轉 1201
電子郵件信箱：wing.lin@unifosa.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513 巷 22 弄 5 號 3 樓
總公司電話：(02)8797-1108
新店工廠：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1 弄 4 號 6 樓
電話：(02)2914-8001
分公司地址：UNIT 1606 16/F CITICORP CENTRE NO.18 WHITFIELD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地下二樓
網址：<https://www.capital.com.tw>
電話：(02)2702-3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張亞荃、林金鳳
事務所名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122 號 7 樓、8 樓
網址：<https://www.crowe.com/tw>
電話：(02)8770-5181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本公司目前無海外掛牌之有價證券

六、公司網址：

<https://www.unifosa.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4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4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87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87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87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 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88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關係之資訊	89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 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90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9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9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9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9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95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95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95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95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9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07
三、從業員工	116
四、環保支出資訊	116
五、勞資關係	117
六、資通安全管理	122
七、重要契約	125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26
二、財務績效	127
三、現金流量	12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2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29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129
七、其他重要事項	134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3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35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35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35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記憶體產業自一一三年從價格谷底回升以來，但一一四年在第一季仍因傳統淡季的需求持續冷清，惟在銷美客戶規避關稅威脅下轉而出現提早拉貨潮，及受記憶體原廠縮減舊製程的產能規劃雙重影響下，激勵 DDR4 報價自 4 月起瘋狂飆漲；7、8 月現貨市場價格略見疲態，但自 9 月起價格再逐步走揚。記憶體缺料難解，價格飆漲，記憶體缺料預估到一一五年底都難解，也導致價格持續飆漲，與年初相較，價格已經上漲 4~5 倍。另外在儲存產品市場方面，隨著硬碟儲存密度的持續提升，單一硬碟密度與容量的大幅增加，勢必也將影響外接儲存裝置設備的使用與銷售數量下滑，導致 HDD 磁碟陣列市場逐漸萎縮，一一四年由於整體企業儲存市場呈現「結構快速轉型」的狀況，故呈現持續放緩而表現疲軟。

商丞近年受市場需求及產業環境影響，使整體營收未達規模經濟，致無法有效分攤營運成本，加上子公司營運效益未達預期，近年來呈現虧損狀態，本公司為調整營運體質，已於一一四年底陸續處分無線通訊及薄膜等虧損事業，亦同步檢視及調整記憶體事業之發展策略與資源運用之情形，以提升資金運用效率；另本公司將強化儲存事業與資安軟體事業之資源整合綜效，並積極尋求新事業發展機會，以提升整體營運績效，同時，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強化公司營運體質，擬辦理減少資本彌補虧損，以健全公司未來營運發展。

商丞在此全球景氣及產業環境的變動下，民國一一四年度營業額為新台幣 2.44 億元，較一一三年度減少 16.98%，惟在處分無線通訊及薄膜等虧損事業群之收益挹注下，本期淨損 53,325 仟元較一一三年度之淨損 82,950 仟元減少 35.71%，稅後每股盈餘為 -0.37 元，且在公司長期致力於健全財務結構及強化經營體質的努力下，負債比率僅 6.41%，足見公司整體在穩健經營的策略下，成效實屬不易。

展望 2026 年，全球經濟面臨之不確定性仍高，全球經濟成長將面臨諸多挑戰，其中又以美國貿易政策、中國產業調整、人工智慧發展前景、地緣政治衝突與氣候變遷至關重要，雖然美國對等關稅經美國聯邦巡迴上訴法院判定違法，但立即改以《1974 年貿易法》第 122 條款課徵全球臨時性關稅，未來也可能依第 301 條款對多國啟動貿易調查等替代性法律途徑，此外美伊戰爭開打，引發金融市場原物料期現貨報價波動劇烈，油價大漲亦對全球通膨造成重大影響及不確定性，均對全球經濟造成嚴重影響，值得預先研判並加以關注。

一、一一四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 (減)	增 (減) 率
營業收入	243,802	293,682	(49,880)	(16.98) %
營業毛利 (損)	77,967	71,960	6,007	8.35 %
營業淨利 (損)	(70,364)	(64,836)	(5,528)	(8.53) %
營業外收支淨額	17,023	(18,066)	35,089	194.23 %
稅前淨利 (損)	(53,341)	(82,902)	29,561	35.66 %
稅後淨利 (損)	(53,325)	(82,950)	29,625	35.71 %
稅後每股盈餘(元)	(0.37)	(0.72)	-	-

(二) 預算執行能力

本公司記憶體事業群一一四年度原預計記憶體模組銷售數量為 52,000 條，實際銷售數量為 67,503 條，達成率為 129.81%，積體電路原預計銷售數量為 1,127,700 顆，實際銷售數量為 3,200 顆，達成率為 0.28%，係為因應客戶需求所調整；另在儲存事業群方面，一一四年度原預計磁碟陣列產品之銷售數量為 196 台，系統整合商品則為 1,455 台，實際銷售數量分別為 180 台及 2,397 台，達成率分別為 91.84%及 164.74%，並新增代理資安軟體 14,754 台，達成情形尚稱良好。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 析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243,802	293,682	
	營業外收支淨額	17,023	(18,06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8.93)	(11.78)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1.36)	(15.76)	
	占實收資本額 比率 (%)	營業利益	(7.68)	(7.08)
		稅前純益	(5.82)	(9.05)
	純益率 (%)	(21.87)	(28.25)	
每股盈餘 (元)	(0.37)	(0.72)		

(四) 研究發展狀況

在記憶體模組方面，高階記憶體投資潮持續升溫，DRAM 原廠將資源加速轉向 DDR5 與 HBM 等高附加價值產品，擴產與產線調整時程一路延伸至 2026 年，供需結構維持緊俏。雖然 DDR5 的市占率如預期般逐步升溫，但由於 AI 應用的需求持續擴張，未來不排除 HBM 的需求造成產能的排擠效應。114 年度本公司 DDR5 桌上型記憶體模組之開發已準備就緒，115 年度之 DDR5 記憶體系列模組產品，是否能持續逐步成長，仍須視上游原廠之整體供貨狀況而定。

在儲存相關產品部分，本公司 114 年度 RAID/JBOD 儲存相關產品，針對現有 Rackmount 3U16bay / 4U64 bay 磁碟陣列系列進行陣列機箱電源系統升級高效率 CRPS 標準規格之電源供應器，這將讓客戶更有效率的節省能源之消耗以符永續經營之精神。此次 3U16BAY EP-3163 系列導入 550W 雙電源，4U64BAY EP-4643 RAID / EP-4646 JBOD 系列導入 1200w 雙電源，包含 SAS-SAS 、Fibre-SAS 與 JBOD 等相關機種已陸續導入銷售。

在儲存技術演進上，SAS4、PCIe Gen4/5、NVMe 以及高密度磁記錄（EAMR/HAMR）成為主流技術方向。大容量硬碟成長帶動儲存系統設計升級，促使企業導入更高密度的儲存平台。商丞將依據此趨勢，強化大型 JBOD、RAID 及高密度機箱開發，並針對 AI 訓練資料、監控影像保留以及雲端儲存等需求推出高頻寬、高可靠度之儲存產品整合。在未來 115 年度同樣在 NAS/iSCSI 網路儲存現有的 proNAS 軟體 Embedded Linux 版本基礎開發更新到 Linux Kernel 6 核心版本以因應符合未來相關作業系統的相關安全更新，另新的 Linux Kernel 6 核心版本未來也能支援 intel 更新一代的 Raptor Lake-S 系列晶片組與 Xeon 處理器，此架構將支援更高速的 DDR5 記憶體與 PCIe5.0 匯流排。

二、一一五年度營運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健全財務結構及強化經營體質

有鑑於強化因應產業變化風險能力之重要性，公司未來仍將積極提升營運資金之彈性，持續朝低負債的經營型態努力，並深入營運的細部環節，透過縝密、週延的檢討與協調，擬訂完整、妥適的財務優質計畫，使公司在健全的財務結構及充裕的營運資金條件下穩健經營，藉以進一步強化公司之經營體質及產業競爭力，以期迎向未來營運及獲利創造佳績。

2. 致力營運轉型以因應產業風險及景氣變動

在 DRAM 產業及全球景氣的劇烈波動下，公司除持續秉持「穩健經營」的經營理念及「專注核心價值」的本業外，為因應產業未來發展之競爭趨勢，並藉由資源整合以強化經營效益，及拓展業務領域以擴大營運規模，進而達成穩定經營、提升營運績效及產業競爭力之目的，本公司未來將持續致力於推動營運轉型，藉由多角化產業經營以有效分散 DRAM 產業之景氣波動風險，除開發新產品以創造業務商機外，並透過引進具發展潛力之事業部門，以跨入新的技術領域及產業發展，並更能有效提升公司之創新能力及拓展業務之發展領域，以達成增進公司營運績效之目的。

3. 採取擷節成本解決方案以積極改善營運績效

公司在面對營運尚未改善的保守氣氛下，公司除致力營運轉型以拓展公司經營外，亦思考採取各種擷節成本解決方案，以積極改善公司之營運績效，期能在開源節流的雙效努力下，為公司注入營運績效成長的活力與動力。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展望民國一一五年，預計在儲存事業群方面，磁碟陣列產品之預計銷售數量為 324 台，系統整合商品為 2,091 台，以及資安軟體 21,365 台。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1. 強化製程整合之調整，提高生產管理之效率與彈性，追求極大化的產銷利益。
2. 積極開發產品之轉型及多元化，拓展消費性新產品的廣度，以擴大市場商機，並達成最具效益的經營模式。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 以軟硬體整合的研發策略，積極以符合企業與市場需求的核心儲存技術，站在主流的產業趨勢，發展整合具備競爭優勢及未來應用的利基產品，致力以各種技術應用來提供客製化雲端儲存的軟/硬體設備，並以產業應用為導向的儲存方案切入需求大量儲存應用的潛力企業與市場。
- (二) 積極進行新事業產品之規劃並以多元化平衡發展為策略，致力多元及彈性的營運規劃，創造穩定成長與獲利並重的經營模式，以提高營運績效與產業競爭力。
- (三) 透過引進具發展潛力之事業部門，尋求具前瞻性與發展潛力之產業，以迅速有效切入市場，掌握共創雙贏之契機，並達成增進公司營運績效之目的。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 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商丞在面對市場變化的因應策略，主要著重在積極調整營運體質，除了已於 114 年底陸續處分無線通訊及薄膜等虧損事業群，亦同步檢視及調整記憶體事業之發展策略與資源運用之情形，本公司將持續強化儲存事業與資安軟體事業之資源整合綜效，並積極尋求新事業發展機會，以提升整體營運績效，藉以健全公司未來營運發展，因應外部競爭環境之變化。

(二) 法規環境之影響

商丞在主要產品電腦記憶體模組及磁碟陣列的定位下，相關產品產銷均依據客戶之相關規定與要求，並符合相關法規如歐盟環保指令 RoHS 或綠色產品認證之要求，在公司長期已累積從研發、製造、品管到售後服務的認證經驗，足以因應法規環境變動之規範。

(三) 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有鑑於記憶體相關的產業風險較高，商丞在公司轉型過程中，已確立了優先考量風險的規避，再追求營運獲利成長的準則，以期達成降低產業風險，確保公司因應總體經營環境變動及永續經營之目標。

非常感謝所有股東長期對商丞的支持與愛護，並期勉公司的經營團隊及全體同仁們以精益求精之惕厲精神繼續努力不懈，勇於面對景氣、產業之變化及同業之競爭，並秉持專注經營之態度，掌握趨勢、開創新局，追求更高的經營績效，不斷為全體股東創造長遠的報酬而努力。

敬祝全體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泰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進財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職稱	姓名	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泰芯科技(股)公司		114.05.29			10,025,533	10.94%	10,025,533	10.94%	0	—	0	—	不適用	前瞻能源科技法人董事	—	無	—	註2
	中華民國	代表人：林進財	男 60	114.05.29	3年	114.05.29	0	—	0	—	—	—	0	—	加拿大皇家大學企管系 台北國際金融資訊協會理事 寶碩財務科技董事長 寶碩綠能科技總經理 臺灣金融科技協會監事	本公司總經理	—	無	—	
董事	中華民國	姜安	男 70	114.05.29	3年	102.06.11	577,290	0.63%	577,290	0.63%	0	—	0	—	交通大學電子物理系 聯華電子行銷部經理	普誠科技董事長 普誠科技(深圳)董事長 普誠創智(成都)董事長 成都啟臣電子董事長 誠益投資董事長 普芯科技董事長 展連科技董事長 前瞻能源科技董事長 矽譜科技董事長 矽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喜馬拉雅創投管理顧問董事長 泰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加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灣肯懋電腦董事長 台灣文創一號董事長 喜馬拉雅創投資監察人 群鑫創業投資監察人 鳳凰高科技材料法人董事代表人	—	無	—	

115年04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管、董、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蕭武興	男 72	114.05.29	3年	102.06.11	718,453	0.78%	470,453	0.51%	0	—	0	—	中原大學資訊系 聯大資訊(股)公司副總經理	本公司儲存事業群總經理	—	無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馬裕豐	男 68	114.05.29	3年	114.05.29	0	—	0	—	0	—	0	—	台北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博士 中央銀行經濟研究室專員 聖約翰科技大學助理教授 實踐大學財務金融系助理教授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主席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普誠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無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巫雪敏	女 69	114.05.29	3年	112.06.09	0	—	0	—	0	—	0	—	美國芝加哥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東元電機(股)總稽核 大成長城(股)企核處副總經理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主席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普誠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無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邱欽堂	男 73	114.05.29	3年	114.05.29	0	—	0	—	0	—	0	—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博士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史隆管理研究所碩士 匯豐銀行(HSBC)資深副總裁/企業金融同業處負責人 台北分公司負責人 遠東銀行企業處處長 美國商業銀行副總經理/執行副經理 美國花旗銀行經理 台灣國際標準電子公司(TAISEL)市場計畫師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信昌電子陶瓷獨立董事 晉弘科技獨立董事 三鼎生物科技獨立董事 邱四德實業董事	—	無	—	

註1：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144條之規定，選舉四席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故本公司無監察人之設置。

註2：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等級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總經理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主要係因基於產業變化快速之專業性與機動性，以因應公司轉型之有效性，有其合理性及必要性，惟為兼顧公司治理之目標與規範，112年股東常會增加一席獨立董事席次，並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因應，俾確保公司經營之穩定與降低經營之風險。

並應有過半數董事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5 年 04 月 30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泰芯股份有限公司	加鑫股份有限公司 (100%)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5 年 04 月 30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加鑫股份有限公司	姜長安(30%) 翁蕙津(30%) 姜維芃(10%) 姜維真(10%) 姜維桓(10%) 翁維辰(10%)

4、董事會多元化及董事獨立性情形

(1) 董事會多元化

①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業已依據所訂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有關「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之規定，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以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

- A、營運判斷能力
- B、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C、經營管理能力
- D、危機處理能力
- E、產業知識
- F、國際市場觀
- G、領導能力
- H、決策能力

另，本公司並訂定有「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A、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B、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② 具體管理目標

為強化公司治理效能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主要考量公司之營運架構、業務發展方向及未來產業發展趨勢等各種需求，並評估董事成員之產業經驗及專業能力，力求多元化以達成在基本組成(如性別、國籍、年齡等)、專業背景(如電子、資訊、通訊等)及專業知識與技能(如科技、會計、法律等)多面向上專業互補之效果，並以董事至少 1/3 具備商務、行銷或科技專業背景，及獨立董事至少 1/3 具備財會、法律或商務專業背景為管理目標。此外，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之目標，亦包括本公司具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控制在 1/3、獨立董事占比設定為 50%、獨立董事任期占比以不超過三屆及不同性別占比達 1/3 為目標等，均有具體之多元管理目標及達一定程度之多元化。

③ 目前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政策之情形

本公司第十二屆董事會之成員由八席董事組成（因有二席董事辭任，故在任者計六席），其中除董事均為本國籍外，均具備有不同的專業背景，分別係由加拿大皇家大學企管系碩士、交通大學電子物理系、中原大學資訊系、台北大學企業管理所博士、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博士及美國芝加哥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等專業組成，而其中三席一般董事皆有產業實際經營之背景，另三席獨立董事則由具備會計、財務金融及學術研究背景之專業人士所組成，整體董事成員具備多元互補之產業經驗及財務會計等專業能力，其中具商務經驗者占比達 67%，且分屬半導體、IC 設計、儲存及金融服務不同領域，具行銷能力及科技專業者占比達 67%，另具會計專業或法律專業者占比達 50%，此外，目前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政策之情形中，多已達成多元化之目標，包括本公司具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為 33%，獨立董事占比為 50%，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9 年以下占比為 100%，董事年齡在 70 歲以上者占比為 33%，董事年齡在 60 至 70 歲者占比為 67%，女性董事占比達 17%，其設置及運作均合於相關法令規定，故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之方針已落實執行。本公司董事會詳細多元化組成情形如下：

多元化落實情形 董事姓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分布 (歲)		獨立董事 年資		產業經驗/專業分布情形				
			60 至 70	70 至 80	9 年 以下	9 年 以上	商務 經驗	行銷 能力	科技 專業	法律 專業	會計 專業
林進財	男	√	√				√	√	√		
姜長安	男		√				√	√	√		
蕭武興	男	√		√			√	√	√		
馬裕豐	男		√		√						√
邱欽堂	男			√	√		√	√			√
巫雪敏	女		√		√						√

- ④若公司董事會任一性別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者，其原因及規劃提升董事性別多元化採行之措施

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目前第十二屆董事會之成員男性占 83%（5 位），女性占 17%（1 位），係因原 114.05.29 股東會選任時女性董事為三席達 37.5%，惟因期中辭任及法人指派代表人異動而降至 17%，未來仍將以提高女性董事席次至三分之一（即 33%）以上為目標理想，以達成女性董事席次至三分之一目標。

(2)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目前第十二屆董事會六席成員中，包括三席一般董事及三席獨立董事成員間，除均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所列各款情事外，六席董事成員間亦未有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之情事，包括所有董事及獨立董事間均無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此外，所有三席獨立董事亦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之九款有關獨立性之規範，包括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 一、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二、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 三、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四、第一款之經理人或前二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五、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或第二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六、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七、公司與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八、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九、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本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3)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泰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進財	代表人林進財董事曾任寶碩財務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寶固綠能科技(股)公司總經理，具有國際市場觀、商務、科技、營運判斷能力、風險管理能力、決策能力、領導能力等專業資格與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	無
姜長安	姜長安董事曾任聯華電子行銷部經理，現擔任普誠科技董事長、普誠科技(深圳)董事長、普誠創智(成都)董事長、成都啟臣微電子董事長、誠益投資董事長...等，具有國際市場觀、商務、科技、營運判斷能力、風險管理能力、決策能力、領導能力等專業資格與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亦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無
蕭武興	蕭武興董事曾任聯大資訊(股)公司副總經理，現擔任本公司儲存事業群總經理，具有商務、產業知識、營運判斷能力、風險管理能力、決策能力、領導能力等專業資格與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亦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無
馬裕豐	馬裕豐獨立董事畢業於台北大學企業管理所博士，歷任中央銀行經濟研究處專員、聖約翰科技大學助理教授、實踐大學財務金融系助理教授，具備深厚學術研究、培育人才、產業知識及財務金融、會計或財務專長等專業資格與經驗。	馬裕豐獨立董事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規範之獨立董事專業資格、持股與兼職限制及獨立性，包括其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且其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亦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二年亦未有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及取得任何之報酬，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形。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邱欽堂	邱欽堂獨立董事畢業於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博士、美國麻省理工學院史隆管理研究所碩士，歷任匯豐銀行(HSBC)資深副總裁/企業金融同業處負責人/台北分公司負責人、遠東銀行企金處負責人、美國商業銀行副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美國花旗銀行經理、台灣國際標準電子公司(TAISEL)市場計畫師，專精金融財務專業、企業經營，具備國際市場觀、商務、觀察判斷、風險管理、客觀分析、會計或財務專長等專業能力與豐富的實務經驗。	邱欽堂獨立董事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規範之獨立董事專業資格、持股與兼職限制及獨立性，包括其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且其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亦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二年亦未有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及取得任何之報酬，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形。	2
巫雪敏	巫雪敏獨立董事畢業於美國芝加哥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歷任東元電機及大成長城等公司之總稽核、副總經理，專精內部稽核、財務專業、企業經營，具備商務、觀察判斷、風險管理、客觀分析、會計或財務專長等專業能力與豐富的實務經驗。	巫雪敏獨立董事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規範之獨立董事專業資格、持股與兼職限制及獨立性，包括其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且其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亦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二年亦未有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及取得任何之報酬，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形。	1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 年 04 月 30 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進財	男	114.11.04	0	0	—	—	—	—	加拿大皇家大學企管系 台北國際金融資訊協會理事 會長	無	—	—	—	
儲存事業群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蕭武興	男	85.08.01	470,453	0.51%	—	—	—	—	中原大學資訊系 聯大資訊(股)公司副總經理	無	—	—	—	
總經理室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謝大偉	男	92.05.15	11,000	0.01%	—	—	—	—	輔仁大學會計系 亞洲證券資深經理	無	—	—	—	
儲存事業群 技術部兼系統 研發處協理	中華民國	尹之騏	男	90.03.01	10,705	0.01%	—	—	—	—	新埔工專電子科 聯大資訊(股)公司副理	無	—	—	—	
管理事業群 財會處經理	中華民國	傅鈺玲	女	114.05.09	0	0	—	—	—	—	中國科技大學會計系 金橋科技(股)公司高級 會計管理師	無	—	—	—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4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資轉投資或母事業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2)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3)		退職退休金(F)(註4)		員工酬勞(G)(註2)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泰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連財	0	0	0	0	0	10	10	0	0	447	17	17	0	0	0	0	無
董事	泰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維真(註5)	0	0	0	0	0	10	1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程慶中(註6)	0	0	0	0	0	35	35	0	2,102	1,977	1,977	0	0	0	0	0	無
董事	姜長安	0	0	0	0	0	30	3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蕭武興	0	0	0	0	0	35	35	0	2,879	205	205	0	0	0	0	0	無
董事	躍利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鎮德(註8)	0	0	0	0	0	10	10	0	0	0	0	0	0	0	0	0	無
獨立董事	巫雪敏	0	0	0	0	0	135	135	0	0	0	0	0	0	0	0	0	無
獨立董事	馬裕豐	0	0	0	0	0	70	70	0	0	0	0	0	0	0	0	0	無
獨立董事	邱欽堂	0	0	0	0	0	70	70	0	0	0	0	0	0	0	0	0	無
獨立董事	張輝如(註7)	0	0	0	0	0	65	65	0	0	0	0	0	0	0	0	0	無
獨立董事	陳枝凌(註8)	0	0	0	0	0	70	70	0	0	0	0	0	0	0	0	0	無
獨立董事	李文進(註8)	0	0	0	0	0	65	65	0	0	0	0	0	0	0	0	0	無
獨立董事	游敬忠(註8)	0	0	0	0	0	70	70	0	0	0	0	0	0	0	0	0	無

- 註 1: 因本公司一四年度為決算虧損，故不適用占稅後純益比例之計算。
- 註 2: 因本公司一四年度為決算虧損，故無分派董事兼總經理公務車各一部，一一四年度租金為新台幣 1,403 仟元。
- 註 3: 另以租賃方式提供董事長兼總經理及董事兼實際支付退職退休金額為新台幣 1,977 仟元，另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數為新台幣 222 仟元。
- 註 4: 依櫃買中心規定揭露：本公司一四年度實際支付退職退休金額為新台幣 1,977 仟元，另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數為新台幣 222 仟元。
- 註 5: 泰芯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維真已於 114/09/05 解任，同日並改派林進財為新任代表人。
- 註 6: 董事長兼總經理程慶中已於 114/11/04 解任。
- 註 7: 獨立董事張璋如已於 115/02/26 辭任。
- 註 8: 董事躍利股份有限公司及獨立董事李文進、游啟忠、陳枝凌已於股東會 114/05/29 改選後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泰芯股份有限公 司、程慶中、姜 安、蕭武興、躍 投資有限公司、 雪敏、馬裕豐、 欽堂、張璋如、 枝凌、李文進、 啟忠	泰芯股份有限公 司、程慶中、姜 安、蕭武興、躍 投資有限公司、 雪敏、馬裕豐、 欽堂、張璋如、 枝凌、李文進、 啟忠	泰芯股份有限公 司、程慶中、姜 安、蕭武興、躍 投資有限公司、 雪敏、馬裕豐、 欽堂、張璋如、 枝凌、李文進、 啟忠	泰芯股份有限公 司、程慶中、姜 安、蕭武興、躍 投資有限公司、 雪敏、馬裕豐、 欽堂、張璋如、 枝凌、李文進、 啟忠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程慶中、蕭武興	程慶中、蕭武興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2	12	12	12

註：本公司程慶中董事之酬金中包含 114 年度實際支領退職退休金新台幣 1,977 仟元。

2、本公司給付董事、監察人（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係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由四席獨立董事組成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4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1)		獎金及特支費等(C) (註2)		員工酬勞金額(D) (註3)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4)		領取來自以外 公司投資或 轉投資母 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林進財	380	380	17	17	67	67	0	0	0	0	(註4)	(註4)	無
儲存事業群總經理	蕭武興	2,460	2,460	205	205	419	419	0	0	0	0	(註4)	(註4)	無
副總經理	謝大偉	1,748	1,748	105	105	477	477	0	0	0	0	(註4)	(註4)	無
總經理 兼記憶體事業群總經理 (註5)	程慶中	2,093	2,093	1,977	1,977	9	9	0	0	0	0	(註4)	(註4)	無
記憶體事業群研發處 副總經理(註6)	吳吉生	1,675	1,675	1,214	1,214	214	214	0	0	0	0	(註4)	(註4)	無

註1: 依櫃買中心規定揭露：本公司一一四年度實際支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為新台幣1,977仟元、資遣費為新台幣1,120仟元，另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數為新台幣442仟元。

註2: 另以租賃方式提供董事長兼總經理及董事兼事業群總經理公務車各一部，一一四年度租金為新台幣1,403仟元。

註3: 因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為決算虧損，故無分派員工酬勞。

註4: 因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為決算虧損，故不適用占稅後純益比例之計算。

註5: 董事長兼總經理程慶中已於114/11/04解任。

註6: 記憶體事業群研發處副總經理吳吉生已於114/11/14離職。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林進財	林進財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不含)	蕭武興、謝大偉、吳吉堂	蕭武興、謝大偉、吳吉堂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不含)	程慶中	程慶中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5	5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4年12月31日；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註1)	現金金額 (註1)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註1)
經 理 人	總經理	林進財	0	0	0	不適用
	事業群總經理	蕭武興				
	總經理(註2)	程慶中				
	副總經理	謝大偉				
	研發處副總經理(註3)	吳吉堂				
	協理	尹之騏				
	協理(註4)	李敏嫻				
	經理	傅鈺玲				
	經理(註5)	陳秀玉				

註1: 因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為決算虧損，故無分派員工酬勞之情形，且不適用占稅後純益比例之計算。

註2: 董事長兼總經理程慶中已於114/11/04解任。

註3: 記憶體事業群研發處副總經理吳吉堂已於114/11/14離職。

註4: 協理李敏嫻已於115/01/14離職。

註5: 經理陳秀玉已於114/04/30退休。

(三) 前五位酬金最高之主管之酬金 (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114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 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6)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7)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總經理(註8)	程慶中	2093	2093	1977	1977	9	9	0	0	0	0	0	0	0	無
事業群總經理	蕭武興	2460	2460	205	205	419	419	0	0	0	0	0	0	0	無
副總經理	謝大偉	1748	1748	105	105	477	477	0	0	0	0	0	0	0	無
研發處副總經理 (註9)	吳崧坐	1675	1675	1214	1214	214	214	0	0	0	0	0	0	0	無
協理(註10)	李敏嫻	1649	1649	106	106	115	115	0	0	0	0	0	0	0	無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 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因本公司一四年度為決算虧損，故無分派員工酬勞之情形，且不適用占稅後純益比例之計算。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因本公司一四年度為決算虧損，故不適用占稅後純益比例之計算。

註7：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之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8：事長兼總經理程慶中已於114/11/04解任。

註9：記憶體事業群研發處副總經理吳崧坐已於114/11/14離職。

註10：協理李敏嫻已於115/01/14離職。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註3)				增(減)比例
	114 年度(註2)		113 年度(註2)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董事	675	-	775	-	-12.90%
監察人(註1)	-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9,542	-	8,220	-	16.08%

註1：本公司係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由四席獨立董事組成設置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能，故不適用本表所列監察人之酬金資料。

註2：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支付本公司董事(含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並無不同，故不予分別列示。

註3：本公司113及114年度為決算虧損，故不適用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計算。

2、本公司給付董事、監察人（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酬金政策

本公司訂有「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管理辦法」，針對給付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均有明確、具體之規定。酬金之訂定除了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外，亦參考個人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及其承擔未來風險程度之關聯性，而給予合理的報酬，而酬金之訂定程序均依相關法令及本公司章程、內部控制制度之規範，並經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定期評估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之結果，對個別人員報酬之內容及數額提出建議後，再提交董事會討論、通過後決行辦理。

另，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設計與執行，應考量以下之政策目標，以建構具有市場競爭力之薪酬制度：

- 一、薪資報酬應有助於追求整體最大利益之公司目標與策略方向。
- 二、薪資報酬宜具備因應產業變動風險之彈性。
- 三、薪資報酬應兼顧對內之公平性與對外之競爭性二大原則。
- 四、薪資報酬宜考量固定薪酬、變動薪酬及其他福利之項目與比例。
- 五、薪資報酬宜兼顧連結長、短期之績效評估為平衡目標。

(2) 董事酬金標準與組合及訂定酬金之程序

在董事（含獨立董事）酬金組合部分，係依據本公司章程第廿三條之規定，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議定支給之；另在盈餘分配之酬勞部分，係依據本公司章程

第廿九條盈餘分配之規定辦理，明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

而在董事酬金標準及訂定之程序方面，本公司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定期評估董事之績效，並依績效評核項目（考核項目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ESG 永續發展績效、其他項目）評估之結果為分配比例之標準，其訂定程序則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其合理性後，訂定建議分配方案後，送交董事會審議通過後決之；至於在業務執行費用方面，係屬董事出席董事會之車馬費及獨立董事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之酬金給付，並無其他性質之給付內容。

(3) 經理人酬金標準與組合及訂定酬金之程序

在經理人酬金組合部分，本公司經理人酬金主要包括固定薪資、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其中員工酬勞係依據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條盈餘分配之規定，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

在經理人酬金標準及訂定之程序方面，均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固定薪資其訂定程序則係依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及績效考核結果（考核項目包括部門績效、企圖心與開創性、內控制度相關管理、工作關係、專業技能、人才培育、永續績效），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則視公司該年度達成之營運績效、各經理人之年度績效與貢獻度訂定之，另於實施年度績效考核時，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 ESG 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並視公司當年度營運狀況及綜合考量個人薪津、考績、獎懲、到職期間等因素核發。前述內容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訂定建議方案後，再將其決議之建議內容呈送董事會決議後執行。

(4) 董事及經理人酬金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① 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本公司酬金政策相關給付標準及制度之檢討，係以公司整體營運狀況為主要考量，並視績效達成率及貢獻度核定給付標準，以提升董事會及經理人之整體組織效能；另亦會參考業界薪酬標準，確保本公司管理階層之薪酬於業界具有競爭力，以留任優秀之管理人才。

② 與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經理人績效目標均與「風險控管」結合，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並應衡酌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以確保職責範圍內可能之風險得以管理及防範，並依實際績效表現核給評等之結果訂定之，進而落實薪酬與風險之關聯性。

(五) 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酬金之連結

- 1、本公司董事酬金中除董事酬勞之分派係依據公司章程第 29 條盈餘分配之規定，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外，另依公司章程第 23 條之規定，本公司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議定支給之；此外，依據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管理辦法」第五條之規定，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應考量個人績效評估、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並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年度

定期評估董事績效考核結果，依個別董事績效評核（考核項目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ESG 永續發展績效、其他項目）之結果為分配比例之標準）之分派權數分派，惟本公司 114 年度僅發放車馬費或出席費等固定報酬，並未發放其他任何變動報酬，故本公司董事之董事酬勞已將董事績效評估之相關結果納入考量，而無給付其他酬金之情事。

- 2、本公司經理人酬金主要包括固定薪資、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其中員工酬勞係依據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條盈餘分配之規定，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均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固定薪資係依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及績效考核結果（考核項目包括部門績效、企圖心與開創性、內控制度相關管理、工作關係、專業技能、人才培育、永續績效），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則視公司該年度達成之營運績效、各經理人之年度績效與貢獻度訂定之，前述內容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訂定後，再將其決議之建議內容呈送董事會決議後執行，故本公司經理人之酬金給付已將經理人績效評估之相關結果納入考量。

(六) 公司是否揭露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與 ESG 相關績效評估連結之政策？

本公司有鑑於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與 ESG（環境、社會、公司治理）相關績效評估之連結，已成為企業社會責任（CSR）可持續發展的重要關鍵因素，故本公司已將 ESG 永續績效指標納入 113 年高階經理人的薪資報酬政策中，以確保他們在推動企業的 ESG 目標和價值方面扮演積極的角色。本公司規劃與此相關的政策如下：

1、ESG 績效目標設定

本公司業已將具體的 ESG 指標納入高階經理人的績效目標中，以指引高階經理人在受到激勵下來推動公司在 ESG 領域的表現，這些指標將涵蓋節能減碳、員工多元化、社區貢獻、公司治理改善等方面，並經董事會通過修訂「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管理辦法」，將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與 ESG 永續績效連結。自 113 年度起，董事之績效考核指標分別增列董事對「重視及監督永續發展之程度」以及「投入永續發展工作之貢獻度」，將 ESG 永續發展績效列入考核指標。具體而言，董事評估部份明定「以永續發展為公司核心策略，應對當前的社會、環境及治理挑戰」及「重視利害關係人關心之永續發展議題並妥適回應」為考核重點；經理人評估部份則明定「投入永續發展工作之貢獻度」佔整體考核權重之 10%，包括減碳管理（2%）、風險管理（2%）、法律遵循（2%）、職業安全衛生（2%）、利害關係人溝通（2%）之目標與績效。

2、股票選擇權和獎勵計畫

本公司規劃將 ESG 績效作為股票選擇權和獎勵計畫的一部分，高階經理人可在公司達到特定的 ESG 目標時才能獲得股票選擇權或獎勵，以鼓勵高階經理人長期推動 ESG 目標的實現。

3、提高 ESG 績效透明度

公司將透過提高 ESG 績效透明度，向投資人和利害關係人報告高階經理人的 ESG 績效，包括如何參與實現這些目標以及相關的薪資報酬安排以建立信任，並激勵高階經理人更加積極地參與 ESG 議題。

4、持續改進和修訂

公司將隨著 ESG 議題的演變和企業環境的變化，不斷地修訂和改進高階經理人的評估標準，並相應調整薪酬獎勵之設計。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最近（114）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含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林進財	2	0	100%	114年9月5日新任
法人董事 代表人	姜維真	2	0	100%	114年5月29日新任 114年9月5日解任
法人董事 代表人	吳鎮德	2	0	100%	114年3月17日解任
董 事	姜長安	6	1	85.71%	114年5月29日連任
董 事	蕭武興	7	0	100%	114年5月29日連任
董 事	程慶中	7	0	100%	114年5月29日連任 115年1月31日辭任
獨立董事	陳枝凌	3	0	100%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114年5月29日解任
獨立董事	李文進	2	1	66.67%	審計委員會委員 114年5月29日解任
獨立董事	游啟忠	3	0	100%	審計委員會委員 114年5月29日解任
獨立董事	巫雪敏	7	0	100%	審計委員會委員 114年5月29日連任
獨立董事	馬裕豐	4	0	100%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114年5月29日新任
獨立董事	邱欽堂	4	0	100%	審計委員會委員 114年5月29日新任
獨立董事	張瑋如	3	1	75%	審計委員會委員 114年5月29日新任 115年2月26日辭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 列事項	獨立董事 反對或保 留意見
114.02.25 第十一屆 第十九次	1、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V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114.05.09 第十一屆 第二十次	1、擬通過本公司新任財務及會計主管任命。	V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114.11.04 第十二屆 第三次	1、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V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114.12.26 第十二屆 第四次	1、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暨修訂「內部控制制度」使用表單。	V	無
	2、擬修訂本公司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判斷項目」。		
	3、擬同意本公司一一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本公司 114 年度尚無議案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之情事，故不適用。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本公司於「董事會議事規範」中明訂有董事之利益迴避制度，並於董事會開會通知之會議回條中重申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

司利益之虞者，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114 年度董事會與董事有利害關係致應迴避之議案如下：

開會日期期別	114.01.17 第十一屆第十八次
議案內容	1. 訂定本公司經理人一一三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數額 2. 評估及訂定本公司經理人每月薪資報酬內容及數額
利益迴避董事	程慶中及蕭武興
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依公司法第 206 條之規定，本案除程慶中董事長及蕭武興董事因兼任本公司經理人，依法利益迴避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開會日期期別	114.11.04 第十二屆第三次
議案內容	1. 通過本公司新任總經理委任 2. 訂定本公司新任總經理每月薪資報酬內容及數額
利益迴避董事	林進財
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依公司法第 206 條之規定，本案除林進財董事因兼任本公司經理人，依法利益迴避外，經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開會日期期別	114.12.26 第十二屆第四次
議案內容	1. 處分本公司轉投資重要子公司展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 2. 處分本公司轉投資子公司鳳凰高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權
利益迴避董事	林進財及姜長安
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依公司法第 206 條之規定，本案除泰芯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進財董事長及泰芯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姜長安董事，因與本案處分價格有利害關係，依法利益迴避外，經代理主席徵詢獨立董事同意，及其他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4.01.01~ 114.12.31	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包括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及複評等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評估內容如「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問卷」、「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詳如註 1~4 說明)

註 1：董事會績效評估內容：(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5)內部控制(6)ESG 永續發展績效(7)其他項目。

註 2：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內容：(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2)董事職責認知(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6)內部控制(7) ESG 永續發展績效(8)其他項目。

註3：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內容：(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2)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3)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4)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5)內部控制(6)其他項目。

註4：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內容：(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2)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3)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4)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5)內部控制(6)其他項目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 強化董事專業能力

本公司為強化董事之專業能力，除持續推動董事進修增進專業能力外，亦考量董事、監察人之學經歷及專業背景，衡酌公司之經營主軸與主要業務發展方向，以適當安排各成員之進修時段及進修內容，並將鼓勵董事依實際需要增加進修時數，本公司亦定期檢視董事之進修情形，以提升董事會之治理效能，俾對提升公司之營運策略規劃能力有所助益。一一四年度本公司董事均已完成相關進修課程，進修時數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

(二) 提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為提升營運資訊透明度、保障股東權益，於每次董事會召開後，即將董事會之重要決議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重大訊息及本公司網站之公司治理專區中公告；另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露，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經董事會通過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同步納入公司內控、內稽制度據以控管，且定期列入年度重要法令宣導之重點，務期落實資訊對稱之公平原則。

(三) 落實董事會管理機能

本公司為強化董事會良好的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深化子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辦法之控管，以期落實董事會對子公司之管理效能，並持續有效執行之。

(四) 強化公司治理法令宣導

為提升董事及經理人對證券管理法令之熟悉，今（115）年度將持續強化公司治理相關法令之宣導，除於董事會中提供近期法令修訂之資料外，並不定期彙總公司治理之相關法令，以電子郵件提供即時資訊，以期提高宣導之效益，並朝健全公司治理之目標再做提升。

(五) 健全公司薪資報酬制度

為健全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制度，以確保公司之薪資報酬符合相關法令並足以吸引優秀人才，及避免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本公司已訂定「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管理辦法」，並持續確實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以評估及訂定本公司經理人每月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此外，本公司並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董事績效考核表」、「主管人員績效評核表」，明訂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指標，據以檢討、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並據其訂定董事之酬勞及經理人之年終獎金發放數額。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為提升董事會及經理人

對 ESG 永續發展之重視，已將 ESG 永續發展績效列入董事會、董事成員及主管人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並依上述相關制度落實執行，未來本公司亦將持續檢討相關績效評估指標等制度之改進，以健全公司之薪資報酬制度。

(六) 深化董事會績效評估機制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本公司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評估之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本公司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執行單位業已完成董事會一一四年度內部績效評估作業，包括完成「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問卷」、「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並將考核結果送交董事會報告，且依考核結果顯示，本公司一一四年度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運作績效良好，並無尚待檢討、改進之情形。本公司一一五年度將持續深化董事會績效評估機制，以落實公司治理及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

(七) 提升董事會推動 ESG 及風險管理之層級

本公司為落實推動 ESG 及風險管理之效率，將由董事會直接督導 ESG 及風險管理之作業，除已完成 112 年度永續報告書之首次編製及確信外，並已於 112 年 12 月 22 日董事會通過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同時成立「風險管理小組」，由審計委員會組成風險管理小組，負責督導風險管理，透過審計委員會及高階管理階層的參與，使風險管理與公司之策略、目標產生連結，定調公司重大風險項目，提升風險辨識結果之全面性、前瞻性與完整性，並向下宣導及展開對應之風險控管與因應，以合理確保公司策略目標之達成。本公司一一五年度將逐步落實相關工作之推動，以實現企業永續發展 (ESG) 之持續發展。

五、一一四年度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狀況

◎：親自出席 ★：委託出席 *：未出席

獨立董事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第六次	第七次
陳枝凌	◎	◎	◎	NA	NA	NA	NA
李文進	◎	◎	★	NA	NA	NA	NA
游啟忠	◎	◎	◎	NA	NA	NA	NA
巫雪敏	◎	◎	◎	◎	◎	◎	◎
馬裕豐	NA	NA	NA	◎	◎	◎	◎
邱欽堂	NA	NA	NA	◎	◎	◎	◎
張瑋如	NA	NA	NA	◎	◎	*	◎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 (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陳枝凌	2	0	100%	召集人 114年5月29日 解任
獨立董事	李文進	2	0	100%	114年5月29日 解任
獨立董事	游啟忠	2	0	100%	114年5月29日 解任
獨立董事	馬裕豐	4	0	100%	召集人 114年5月29日 新任
獨立董事	巫雪敏	6	0	100%	114年5月29日 連任
獨立董事	邱欽堂	4	0	100%	114年5月29日 新任
獨立董事	張瑋如	3	0	75%	114年5月29日 新任 115年2月26日 辭任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四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之功能旨在協助董事會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之風險管控。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於114年共召集6次會議，其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包括：

- 1、審核財務報告及會計政策
- 2、審核年度稽核計畫訂定及執行情形
- 3、審核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之內容與程序
- 4、審核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
- 5、審核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 6、審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
- 7、審核轉投資政策與程序
- 8、審核重大資產之交易目的與程序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第 14 條 之 5 所 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 會通過，而經 全體董事三分 之二以上同意 之議決事項
114.02.25 第七屆 第十七次	1、審核本公司一一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 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V	無
	2、審核本公司「一一三年度財務報告」。		
	3、審核本公司擬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 核實施細則」。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無。		
	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114.05.09 第七屆 第十八次	1、審核本公司新任財務及會計主管任命。	V	無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無。		
	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全體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11.04 第八屆 第三次	1、審核本公司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V	無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無。		
	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全體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12.26 第八屆 第四次	1、審核本公司擬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 實施細則」，暨修訂「內部控制制度」使用表單。	V	無
	2、審核本公司擬修訂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有效 性判斷項目」。		
	3、審核本公司擬同意一一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 及報酬。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無。		
	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全體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本公司 114 年度尚無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議決之情事，故不適用。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本公司 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期間，審計委員會之議案均未有與獨立董事有利害關係致應迴避之情事，故不適用。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1、定期溝通

- (1) 本公司獨立董事除按月收到稽核主管陳報之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外，稽核主管並均列席董事會，定期按季報告本公司及子公司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稽核結果。
- (2) 本公司獨立董事於每屆審核公司年度及各季度財務報告議案時，均會透過審計委員會，在無管理階層出席之情況下，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內部控制執行情形及任何獨立董事關心之議題，主動提出與內部稽核主管進行溝通，包括內部控制制度缺失檢討，並作成紀錄，追蹤及落實改善，並提董事會報告。

2、不定期溝通

- (1) 本公司獨立董事對於欲瞭解之議題，將不定期於審計委員會或以電話詢問稽核主管。
- (2) 稽核主管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或公司有受重大損害之虞時，將立即作成報告通知各獨立董事。
- (3) 本公司稽核主管亦得不定期視需要直接與獨立董事進行聯繫，就內部控制制度實施情形、主管機關來函規定辦理事項或新頒法令之說明及因應等特殊需求進行溝通，溝通成效良好。

3、114 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事項及結果

日期	溝通事項	獨董建議	公司處理執行結果
114.02.25 審計委員會	1、一一三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無意見	知悉
	2、一一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意見	審議後提報董事會通過
	3、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114.05.09 審計委員會	1、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無意見	審議後提報董事會通過
114.08.05 審計委員會	1、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無意見	審議後提報董事會通過
114.11.04 審計委員會	1、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無意見	審議後提報董事會通過
114.12.26 審計委員會	1、一一五年度稽核計畫	無意見	審議後提報董事會通過

(二)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 1、按季審核財務報告時，簽證會計師均列席審計委員會，說明查核或核閱公司財務報表過程、查核範圍及關鍵查核事項，並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
- 2、另於必要時，主動於召開審計委員會時與獨立董事直接溝通，溝通管道甚為暢通。
- 3、114 年度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之溝通事項及結果

日期	溝通重點	獨董建議	結果
114.02.25 審計委員會	1. 會計師就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告之財務狀況，經營績效之分析及關鍵查核事項進行說明。 2. 會計師就 113 年度會計師預計查核意見進行說明。 3. 會計師就「113 年度與治理單位溝通 - 查核結論事項」進行報告。	無意見	無異議
114.05.09 審計委員會	1. 會計師就 11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之財務狀況，經營績效之分析進行說明。 2. 會計師針對審計委員所提問題進行說明。	無意見	無異議
114.08.05 審計委員會	1. 會計師就 11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之財務狀況，經營績效之分析進行說明。 2. 會計師針對審計委員所提問題進行說明。	無意見	無異議
114.11.04 審計委員會	1. 會計師就 114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之財務狀況，經營績效之分析進行說明。 2. 會計師針對審計委員所提問題進行說明。	無意見	無異議
114.12.26 審計委員會	1. 會計師針對 114 年度「查核規劃階段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審計品質指標報告」進行報告。	無意見	無異議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業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訂定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經董事會通過，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設置之網站揭露相關資訊。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相符。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相符。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除於內部作業訂定有「股東權益作業」，並依程序實施外，並建立發言人制度，對外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均定期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取得最新的股東名冊，並隨時掌握持有股份比例較大及可以實質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之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之管理權責均明確畫分並各自獨立，且訂有「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程序」等相關辦法據以規範，以建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除於內部控制制度中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外，並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以禁止並防範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相符。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請參閱第 8~10 頁董事會多元化之說明。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除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尚未設置其他各類之功能性委員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p>(三) 1、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十七條之規定，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明訂董事會及個別董事之績效評估方式及評估指標，並於每年 12 月底定期針對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個別董事的績效目標達成情形進行考核，據以評估本公司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個別董事之績效，並於本公司網站揭露之。</p> <p>本公司業已完成 114 年度之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績效評估，評估方式分為內部自評及成員自評，包括「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問卷」及「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並已於 115 年 1 月 28 日第十二屆第五次董事會將 114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報告。</p> <p>2、董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連結 依據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管理辦法」第五條之規定，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應考量個人績效評估、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以達成以下之績效評核目標：</p> <p>(1) 應兼顧長、短期之績效評估。 (2) 整體薪酬水準規劃與績效之連結，應平衡職務價值與激勵效果。 (3) 個人獎酬績效評核應與公司及股東之利益連結一致。</p> <p>如上所述，本公司訂定酬金之程序，係以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管理辦法」作為評核之依據，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情形及對公司之貢獻度，而給予合理之報酬，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p>及提名續任之參考，且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p> <p>(四) 為確保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以強化公司治理之效能，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均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其評估程序除參考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提供之審計品質指標報告 (AQIs) 之四個構面 13 項 AQI 指標，逐項評估會計師事務所及查核團隊之審計品質均優於同業平均水準外，並取具簽證會計師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就簽證會計師及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之審計品質及獨立性評估標準項目逐一檢核，完成「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該評估表之評估包括 12 項「獨立性要件審查」、6 項「獨立性運作審查」及 4 項「適任性審查」(註 1)，確認均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後，再將審計委員會之審核決議轉呈董事會討論，其評估之運作情形應能落實公司對於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監督及確保。</p> <p>本公司已於 114 年 12 月 26 日第十二屆第四次董事會討論通過，評估現行委任之簽證會計師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亞荃、林金鳳會計師暨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任何違反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中所述可能影響會計師超然獨立或其受有處分或有損及獨立性之情事，故確認本公司現行委任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其出具之財務報告應可信賴無虞。</p> <p>註 1：(一)獨立性要件審查項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並無與本公司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 2、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並無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 3、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出具所設計或協助執行財務資訊系統有效運作之確信服務報告。 4、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內並無擔任本公司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p> <p>5、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並無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p> <p>6、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p> <p>7、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除依法令許可之業務外，並無代表本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p> <p>8、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與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p> <p>9、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並無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p> <p>10、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收受本公司或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p> <p>11、會計師並無現受委託人或受查人之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監察人。</p> <p>12、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五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p> <p>(二) 獨立性運作審查</p> <p>1、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重大間接利害關係而影響其公正及獨立性時，是否已迴避而未承辦？</p> <p>2、會計師提供財務報表之查核、核閱、複核或專案審查並作成意見書時，除維持實質上之獨立性外，是否亦維持形式上之獨立性？</p> <p>3、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或法人會計師事務所股東、會計師事務所、事務所關係企業及聯盟事務所，是否亦對本</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p>公司維持獨立性？</p> <p>4、會計師是否以正直嚴謹之態度，執行專業之服務？</p> <p>5、會計師是否於執行專業服務時，維持公正客觀立場，亦已避免因偏見、利害衝突或利害關係而影響專業判斷？</p> <p>6、會計師並無因缺乏或喪失獨立性，而影響正直及公正客觀之立場？</p> <p>(三) 適任性審查</p> <p>1、會計師最近二年並無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紀錄？</p> <p>2、會計師事務所在處理公司審計服務上是否有足夠的規模、資源及區域覆蓋率？</p> <p>3、會計師事務所是否有明確的品質控管程序？涵蓋的面向是否包括查核程序的層級和要點、處理審計問題和判斷的方式、獨立性的品質管控檢視及對風險的管理？</p> <p>4、會計師事務所在風險管理、公司治理、財務會計及相關風險控制上是否及時通知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任何顯著的問題及發展？</p>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p>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條之一之規定，本公司已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設置公司治理工作小組，並指定由總經理室謝大偉副總經理為專任之公司治理主管，負責督導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其職權範圍如下：</p> <p>1、研擬規劃適當的公司制度與組織架構，以強化公司之管理效率，並落實法令遵循與制度運作。</p> <p>2、依法令規定或實務需要規劃並依法辦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相關事宜，並於會前至少七日將會議所需之資料通知所有董事、委員與列席人員，以利董事、委員充分瞭解相關議題之內容；議題內容如與列席董事、委員或人員有應利益迴避之情形，並先對相關人員給予事前提醒，以協助公司遵循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之相關法令規定。</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3、依法辦理召集股東會之相關事宜，製作並於期限前申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年報及議事錄等相關文件，並於修訂章程或董監改選後辦理公司變更登記。</p> <p>4、提供董事、獨立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及與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以協助董事、獨立董事遵循法令。</p> <p>5、依照公司產業特性及董事學、經歷背景，協助全體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辦理年度進修計畫及安排董事進修課程。</p> <p>6、依據公司治理之需求，協助安排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會面，討論相關議題或交換意見。</p> <p>7、辦理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及「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p> <p>8、負責利害關係人相關議題之蒐集與回應。</p> <p>9、負責推動企業誠信經營、永續發展與風險管理相關作業之運作，並定期將相關推動計畫及執行情形報告董事會。</p> <p>10、負責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p> <p>11、負責定期檢視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並將檢視結果向董事會報告。</p> <p>12、負責定期通知提醒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p> <p>13、檢討並改善公司治理評鑑指標達成情形。</p> <p>14、辦理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p> <p>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 114 年度除執行上述職權範圍之工作外，並督導各部門及子公司完成 113 年度永續報告書之編製與確信，及受邀參加富邦證券舉辦之法人說明會。另，並完成以下之進修課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進修日期</th> <th>進修單位</th> <th>課程名稱</th> <th>進修小時</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4.02.21</td> <td>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td> <td>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我國推動永續發展政策及證券相關法令規定</td> <td>3</td> </tr> <tr> <td>113.12.01 ~114.2.28</td> <td>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究院</td> <td>【資訊安全意識、必備知識責任】 【資安事件說明及預防措施】 【上市上櫃公司資通安全管控指引說明】</td> <td>6</td> </tr> </tbody> </table>	進修日期	進修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小時	114.02.21	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我國推動永續發展政策及證券相關法令規定	3	113.12.01 ~114.2.28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究院	【資訊安全意識、必備知識責任】 【資安事件說明及預防措施】 【上市上櫃公司資通安全管控指引說明】	6
進修日期	進修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小時												
114.02.21	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我國推動永續發展政策及證券相關法令規定	3												
113.12.01 ~114.2.28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究院	【資訊安全意識、必備知識責任】 【資安事件說明及預防措施】 【上市上櫃公司資通安全管控指引說明】	6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進修日期	進修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 小時	
			114.07.29	櫃買中心	114 年度上櫃與櫃 公司內部人股權宣 導說明會	3	
			114.08.22	中華民國工商 協進會	2025 台新新光淨零 高峰論壇	3	
			114.09.25	公司經營暨永 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 規-公司治理及法 遵案例實務	3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p>本公司已建立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包括與往來銀行及其他債權人、股東、員工、客戶、供應商、社區或公司之其他利害關係人，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維護利害關係人應有之合法權益。</p> <p>除了上述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外，本公司為提升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品質，並於本公司的公司網站架設專屬之「利害關係人專區」，除揭示各利害關係人之重要關注議題外，並設置政府與主管機關、投資人、客戶、供應商及員工等利害關係之溝通窗口，以適時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作為與利害關係人維持暢通之溝通管道。</p>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相符。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p>本公司股東會事務皆委託專業股務代辦機構（群益金鼎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p>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相符。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p>(一) 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除均依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外，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情形之資訊亦於本公司架設專屬的公司網站「投資人關係」及「ESG 永續專區」專區中有詳盡之揭露。</p>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相符。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p>(二) 本公司除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外，並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各一名，負責對外說明公司之財務、業務情形，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情形之資訊外，亦於本公司架設專屬的中英文公司網站，針對股東所關切之資訊(包括法人說明會內容)做詳盡之揭露，並持續強化資訊揭露之內容與品質。</p>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		√	<p>(三) 本公司為配合委任之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查核工作進度及提報審計委員會與董事會通</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過之時程規劃，除 113 年度財務報告未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外，其餘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之作業均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及申報；至於各月份營運情形則原則於次月八日公告並申報，亦較規定之期限提早。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一) 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 員工是公司最大的資產，也是公司成長的動力來源，商丞秉持以承擔員工權益為責任的經營理念，提供員工一個良好的工作環境及合理的福利，除了安定員工在工作、生活上的保障，營造一個共同努力的目標外，並在兢兢業業的良善管理中創造公司的經營績效，再將公司的績效回饋在關懷員工的良性循環，以追求和諧、進步的公司發展模範。同時，在企業倫理的觀念下，本公司透過定期召開之勞資協調會議建立管理階層和員工溝通之管道，並藉由鼓勵員工直接進行溝通，使員工可適度反映對公司經營及財務狀況或涉及員工利益重大決策之意見，落實保障員工權益與推動僱員關懷之精神。</p> <p>(二)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在面對投資者關係的處理時，除了謹守法令的規範外，長期以來致力於「資訊透明」以及「資訊對稱」之提升，以強化投資者關係，並維護符合全體股東權益之公平。</p> <p>(三) 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在面對任何外部利害關係人時，無論是供應商或是其他利害關係人，均係以尊重、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以建立長期互信之商業關係，進而擴大雙方共同之長久利益，達成共存共榮之雙贏目的。</p> <p>(四)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 114 年度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之情形：請參閱第 80~81 頁。</p> <p>(五)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為使本公司能將風險管理正確的應用在公司內的單位及其作業當中，確保各項</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p>業務之推展能基於風險的思維，以為執行、監督與改善之用，除於111年11月4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風險管理實務守則」外，再於112年12月22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以規範風險辨識、評估、決策及效果監控與改進的標準程序，作為本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指導準則，並確保達成公司營運之目標。此外，並於112年12月22日經董事會通過，成立由審計委員會組成隸屬於董事會之「風險管理小組」，由審計委員會4位獨立董事組成，負責督導風險管理，透過審計委員會及高階管理階層的參與，使風險管理與公司之策略、目標產生連結，定調公司重大風險項目，提升風險辨識結果之全面性、前瞻性與完整性，並向下宣導及展開對應之風險控管與因應，以合理確保公司策略目標之達成。</p> <p>本公司風險管理流程包含風險辨識、風險分析、風險評價及因應及風險監控等要素，除透過跨部門溝通與資料蒐集彙整各項風險可能對本公司產生的整體影響外，亦將各項風險影響程度與本公司短中長期營運目標相互連結，以掌握本公司對於風險影響的承受度。</p> <p>為落實風險管理機制，每年定期執行風險評估作業，將風險評估作業結果做成「年度風險報告」（含附錄「風險評鑑與應變處理表」），每年皆會定期呈報與「風險管理小組」及董事會（最近一次呈報日期為114年12月26日），呈報內容包括彙整當年公司所面臨之各項風險分析及風險因應措施與預計改善計畫等，後續進行追蹤，並知會稽核室追蹤結果，以確保本公司風險管理有效運作與執行。</p> <p>此外，本公司為強化集團從業人員具有風險概念，並將風險控管概念落實於日常業管工作中，定期辦理風險管理教育訓練，如114年辦理之「年度風險管理內部教育訓練說明會」，總參與人數為41人，訓練時數為2小時，課程內容分為風險管理概述、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p>管理流程、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以培養全員風險管理意識、強化風險舉報文化、推動公司整體運營能力，以落實強化本公司風險控管之概念。</p> <p>(六) 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不適用。</p> <p>(七)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p> <p>本公司依公司章程之規定持續為董事及監察人（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投保責任保險，並於每年度完成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之續保作業後，即將續保相關保險期間、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率等重要內容提本公司董事會報告，114 年度之「董事及經理人責任續保情形」業已提報 114 年 11 月 4 日第十二屆第三次董事會報告。</p>
<p>九、請就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本公司 114 年度雖未能參加公司治理評鑑，但仍持續依循主管機關及公司治理中心之相關指引推動改善措施以提升公司治理之品質。</p>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係由四名獨立董事組成，並由巫雪敏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其中巫雪敏獨立董事兼任 1 家其他公開發行公司之獨立董事、馬裕豐獨立董事兼任 1 家其他公開發行公司之獨立董事、邱欽堂獨立董事兼任 3 家其他公開發行公司之獨立董事及 1 家其他公開發行公司之董事，詳細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請參閱第 11~12 頁之「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四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14 年 8 月 5 日至 117 年 5 月 28 日，最近 (114)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五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 / A)	備註
召集人	李文進	2	0	100%	114 年 5 月 28 日解任
委員	陳枝凌	2	0	100%	114 年 5 月 28 日解任
委員	游啟忠	2	0	100%	114 年 5 月 28 日解任
召集人	巫雪敏	5	0	100%	114 年 8 月 5 日連任
委員	馬裕豐	3	0	100%	114 年 8 月 5 日新任
委員	邱欽堂	3	0	100%	114 年 8 月 5 日新任
委員	張瑋如	2	0	66.67%	115 年 2 月 26 日辭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本公司 114 年度均未有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之情事。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本公司 114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均未有成員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情事。

註：(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1、薪資報酬委員會之開會資訊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最近 (114)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會資訊如下：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 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01.17 第五屆 第八次	1、檢討本公司董事一一三年度之績效評估。 2、檢討本公司經理人一一三年度之績效評估。 3、評估及訂定本公司經理人一一三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數額。 4、評估及訂定本公司經理人每月薪資報酬內容及數額。	經出席委員全體同意通過。	提案經董事會出席董事全體同意通過。
114.05.09 第五屆 第九次	1、訂定本公司新任財務及會計主管每月薪資報酬內容及數額。	經出席委員全體同意通過。	提案經董事會出席董事全體同意通過。
114.08.05 第六屆 第一次	1、擬推選本公司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經出席委員全體同意通過。	提案經董事會出席董事全體同意通過。
14.11.04 第六屆 第二次	1、擬訂定本公司新任總經理每月薪資報酬內容及數額。	經出席委員全體同意通過。	提案經董事會出席董事全體同意通過。
114.12.26 第六屆 第三次	1、擬檢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2、擬檢討並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管理辦法」。 3、擬檢討並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相關之管理辦法。 4、擬檢討並修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相關附表。 5、擬檢討並修訂本公司「董事績效考核表」及「主管人員績效評核表」。	經出席委員全體同意通過。	提案經董事會出席董事全體同意通過
115.01.28 第六屆 第四次	1、擬檢討本公司董事一一四年度之績效評估。 2、擬檢討本公司經理人一一四年度之績效評估。 3、擬評估及訂定本公司經理人一一四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數額。 4、擬評估及訂定本公司經理人每月薪資報酬內容及數額。	經出席委員全體同意通過。	提案經董事會出席董事全體同意通過

註：本公司業於 115 年 1 月 28 日第六屆第四次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完成年度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含稽核主管)114 年度之績效評估及經理人(含稽核主管)薪資報酬之訂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

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七條職責範圍之規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 定期檢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含稽核主管)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是否一年至少皆出席兩次以上，並揭露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等資訊？

本公司 114 年度共召開五次薪資報酬委員會，並於 114 年 12 月 26 日之第六屆第三次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檢討並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管理辦法」一案中，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等內容。另，由於本公司之董事並未支領任何報酬，故僅於 115 年 1 月 28 日之第六屆第四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先行討論「檢討本公司董事一一四年度之績效評估」及「檢討本公司經理人一一四年度之績效評估」二案中討論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再於「討論評估及訂定本公司經理人每月薪資報酬內容及數額」一案中，定期評估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薪資報酬。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p>1. 公司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 合併公司為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及落實永續經營之決心，以董事會為永續發展相關議題之最高決策單位，並由董事會督導總經理室成立「永續發展推動小組」，負責推動永續發展之運作，包括訂定、檢討永續發展之政策、制度、管理方針及推動計畫，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2. 公司各組織之執行情形</p> <p>(1) 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名稱、設置時點及董事會授權 本公司「永續發展推動小組」係由於民國一〇八年成立之企業社會責任推動小組轉型而來，推動永續發展工作係由董事會督導總經理室負責統籌規劃與辦理，並由董事會授權總經理室及相關部門高階管理階層處理，針對攸關公司營運與利害關係人所關注的永續問題進行辨認及擬定對應策略與工作方針、編列與永續發展所需之相關預算、規劃並執行年度方案，同時追蹤執行成效，並定期於每年度結束前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2) 推動單位成員之組成、運作及當年度執行情形(如：工作計畫與執掌) 本公司「永續發展推動小組」之組織架構，由總經理室負責統籌，管理部為協辦單位，並由業務、資材、人事、品保及資訊各部門共同合力運作。 永續發展推動小組其工作職掌如下： 1、鑑別需關注之永續議題，擬定因應統籌企業社會責任與永續發展之政策與方向。 2、規劃及監督企業社會責任與永續發展之運作與執行。 3、負責蒐集彙整利害關係人關注之議題，並協助因應利害關係人之需求。</p>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規定相符。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4、每年底向董事會報告彙整報告當年度蒐集之利害關係人關切議題及因應措施。</p> <p>(3) 推動單位向董事會報告之頻率(至少一年一次)或當年度向董事會報告之日期</p> <p>本公司定期於每年度結束前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114年度所推動之永續發展計畫及執行情形，業已報告於114年12月26日本公司第十二屆第四次董事會，本公司114年度永續發展推動小組最重要的計畫為推動及完成「2024年度永續報告書」及「2024年度溫室氣體盤查報告書」之編製，其中「2024年度永續報告書」並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確信準則3000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進行會計師有限確信，並取得會計師有限確信報告在案；此外，永續發展推動小組114年度主要之執行工作尚包括辨識公司利害關係人所關注之永續議題，並擬定因應行動方案，同時並參與「信望愛臍帶血基金會」，支持其在臍帶血收集、保存、移植媒合、科學研究與弱勢家庭補助等公益任務，捐款新台幣五萬元，幫助社會上的弱勢族群，共同履行企業社會責任。</p> <p>3. 董事會對永續發展之督導情形</p> <p>本公司董事會不定期會聽取永續發展推動小組成員報告相關作業推動情形及問題，董事會亦會針對永續發展推動小組成員所提之相關問題與策略、措施等進行評估與調整。</p>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p>1. 風險評估之邊界</p> <p>本公司與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邊界係以本公司為主，涵蓋本公司台北、新店兩個事業群之營業據點。</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規定相符。</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2. 辨別環境、社會、公司治理相關重大性議題之風險評估標準、過程、結果及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p> <p>本公司在營運規劃時，係在成本效益考量下，依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是否產生重大影響之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重大議題</th> <th>風險評估</th> <th>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th> </tr> </thead> <tbody> <tr> <td>環境</td> <td>環境衝擊及管理</td> <td> 1、合併公司承諾致力於保護環境，減少對自然資源的消耗及降低碳排放，並透過持續改進的環境管理機制，實現公司長期持續發展目標，為此，本公司制定有「環境管理制度」，以促進企業在業務發展過程中的環境責任承擔。 2、合併公司為強化環境及能源管理，持續優化製程管理，致力強化環境保護之措施。 3、依據 ISO14064 定期盤查溫室氣體排放量，檢視公司營運所面臨的衝擊。 4、針對本公司須遵循之各相關環境法規，稽查各作業流程均已符合規定。 </td> </tr> <tr> <td>社會</td> <td>產品品質安全</td> <td> 1、為確保產品不含有害環境之物質，商丞戮力於綠色產品之原物料採購評估、設備製程調整等專案計畫；此外，本公司為期能與國際環保綠色產品政策接軌，持續推動 IECQ QC080000 </td> </tr> </tbody> </table>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環境	環境衝擊及管理	1、合併公司承諾致力於保護環境，減少對自然資源的消耗及降低碳排放，並透過持續改進的環境管理機制，實現公司長期持續發展目標，為此，本公司制定有「環境管理制度」，以促進企業在業務發展過程中的環境責任承擔。 2、合併公司為強化環境及能源管理，持續優化製程管理，致力強化環境保護之措施。 3、依據 ISO14064 定期盤查溫室氣體排放量，檢視公司營運所面臨的衝擊。 4、針對本公司須遵循之各相關環境法規，稽查各作業流程均已符合規定。	社會	產品品質安全	1、為確保產品不含有害環境之物質，商丞戮力於綠色產品之原物料採購評估、設備製程調整等專案計畫；此外，本公司為期能與國際環保綠色產品政策接軌，持續推動 IECQ QC080000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環境	環境衝擊及管理	1、合併公司承諾致力於保護環境，減少對自然資源的消耗及降低碳排放，並透過持續改進的環境管理機制，實現公司長期持續發展目標，為此，本公司制定有「環境管理制度」，以促進企業在業務發展過程中的環境責任承擔。 2、合併公司為強化環境及能源管理，持續優化製程管理，致力強化環境保護之措施。 3、依據 ISO14064 定期盤查溫室氣體排放量，檢視公司營運所面臨的衝擊。 4、針對本公司須遵循之各相關環境法規，稽查各作業流程均已符合規定。											
社會	產品品質安全	1、為確保產品不含有害環境之物質，商丞戮力於綠色產品之原物料採購評估、設備製程調整等專案計畫；此外，本公司為期能與國際環保綠色產品政策接軌，持續推動 IECQ QC080000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電子電機零件及產品有害物質流程管理系統)，以確保公司所生產之產品不含有害環境之物質，在響應環境保護觀念及愛護地球的行動中，善盡一份企業對環境的責任。</p> <p>2、持續關注歐盟化學總署 ECHA 公布 REACH 指令高關注物質(SVHC)需授權物質候選清單。</p>	
			<p>職業安全與衛生</p> <p>1、本公司訂有「職業疾病預防與控制管理辦法」，每二年安排一次全體員工進行一般健康檢查，以確保員工之人身安全。</p> <p>2、本公司訂有「安全衛生工作守則」，規範並教導員工如何安全及正確操作機器設備(含治工具)，以保護員工人身安全。</p> <p>3、依據 ISO 9001 品質管理系統，本公司對機器及儀器進行定期保養檢測，以維護其正常運轉，避免發生機器設備故障因而衍生工安事件。</p> <p>4、本公司依循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對環境、空氣、水質等之品質進行監測及管理，以維護良好的工作環境；每三個月檢驗飲用水水質，確保員工飲水健康。</p> <p>5、本公司不定期舉辦消防安全講習與逃生等演練，以確保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之安全。</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法令遵循</p> <p>為確保公司所有人員及作業均能確實遵守相關法令及公司所訂作業規範，本公司透過建置各種治理組織或實施各項稽核程序，以落實公司治理之目標。</p>	
		公司 治理	<p>強化董事職能</p> <p>1、每年為每位董事規劃至少六小時與公司治理相關之進修課程，課程內容涵蓋財務會計、法務及風險管理、企業社會責任或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責任等。</p> <p>2、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風險。</p> <p>3、於定期董事會提供最新法令資訊，以即時掌握相關法令變革之資訊。</p>	
			<p>利害關係人溝通</p> <p>1、為瞭解並重視相關利害關係人所關心的想法與意見，因此建置多種的溝通管道，傾聽利害關係人的需求，期許藉由透明溝通的方式，與利害關係人維持順暢、良好的溝通管道。</p> <p>2、定期進行《利害關係人鑑別》問卷調查，以確定利害關係人對象，另外再針對所鑑別出之利害關係人進行《重大議題鑑別》問卷調查，鑑別出具有重大影響的ESG議題，藉以作為公司持續優化管理策略、目標與績效之參考，以回應利害關係人的建議，作為公司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的努力目標。</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環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p> <p>(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合併公司依循環境部訂定之環保护法規(如空氣汙染防制法、水汙染防治法、廢棄物清理法及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等)制定環安衛相關管理辦法，辦公室所有廠區皆依其產業特性建構完成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二) 本公司對於各項可回收再利用之下腳料，如 Tray 盤、紙箱、PCB 廢料…等，皆依法令規定由合格之回收處理單位，進行回收處理再利用。在材料使用上，公司也盡可能使用再生物料來降低對環境負荷的衝擊，如包裝緩衝材等，讓循環經濟極大化；此外，本公司所有產品均採用無毒性材料，以減少對環境之衝擊。</p> <p>(三) 本公司有關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相關風險與機會之評估及因應措施，請參閱本年報附表二之二之三「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p> <p>(四) 1、合併公司溫室氣體盤查結果及減量政策，請參閱本年報附表二之二之三。 2、合併公司長年關注水資源節能環保議題，在節水計畫方面，從全面落實日常生活節約用水做起，將可利用之水資源發揮更大效益。合併公司最近二年度水資源使用情形如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單位：千立方公尺(百萬公升)</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th> <th>113 年度</th> <th>114 年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用水量</td> <td>2.013</td> <td>2.334</td> </tr> <tr> <td>用水密集度</td> <td>0.0069</td> <td>0.0096</td> </tr> </tbody> </table> <p>合併公司製程並無用水需求，在節水政策宣導及節水技術執行下，114 年在水資源運用管理下，增加 321 公噸用水量，增加幅度相較於前一年(113 年)約 15.95%。</p>		113 年度	114 年度	用水量	2.013	2.334	用水密集度	0.0069	0.0096
	113 年度	114 年度										
用水量	2.013	2.334										
用水密集度	0.0069	0.0096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3、合併公司致力於環境保護，廢棄物採源頭管理作業方式，主要來源為員工生活垃圾，並無產生任何有害廢棄物；生活垃圾統一交由園區管委會負責清運處理，事業廢棄物則交由合格清運廠商處理，並透過員工教育訓練，達到有效推動減量及分類管理，提高資源再利用性及其資源再生價值化。合併公司最近二年度廢棄物產出量情形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廢棄物組成成分</th> <th>113 年</th> <th>114 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生活垃圾(公噸)</td> <td>30.317</td> <td>28.641</td> </tr> <tr> <td>廢塑料(公噸)</td> <td>3.13</td> <td>1.34</td> </tr> <tr> <td>廢木材(公噸)</td> <td>0.37</td> <td>0</td> </tr> <tr> <td>合計(公噸)</td> <td>33.817</td> <td>29.981</td> </tr> <tr> <td>廢棄物密集度(公噸/百萬元營業額)</td> <td>0.1151</td> <td>0.1230</td> </tr> </tbody> </table>	廢棄物組成成分	113 年	114 年	生活垃圾(公噸)	30.317	28.641	廢塑料(公噸)	3.13	1.34	廢木材(公噸)	0.37	0	合計(公噸)	33.817	29.981	廢棄物密集度(公噸/百萬元營業額)	0.1151	0.1230
廢棄物組成成分	113 年	114 年																			
生活垃圾(公噸)	30.317	28.641																			
廢塑料(公噸)	3.13	1.34																			
廢木材(公噸)	0.37	0																			
合計(公噸)	33.817	29.981																			
廢棄物密集度(公噸/百萬元營業額)	0.1151	0.1230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	<p>(一) 本公司認同並確實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並參考「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以及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等國際人權公約所揭櫫之原則與精神，有尊嚴地對待及尊重現職員工及協力廠商人員，杜絕任何侵犯及違反人權之行為，並融入各項管理政策之內涵，其具體保障人權之管理政策與具體措施舉例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實踐落實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 2、推動性別平等、獎勵生育與加強懷孕、產後之照顧，並訂有「性騷擾防治辦法」，以維護女性同仁之尊嚴與權益。 3、錄用身障與弱勢員工達法定進用人數，建立及落實公平、完善之職場環境，以期創造美好、和諧之社會風氣。 4、與員工成立聘僱關係乃基於雙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規定相符。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p>方合意之前提下所建立，均符合相關勞動法規之規定，且不得強迫勞動，亦不得任用未滿16歲之童工，16歲以上未滿18歲之青年勞工則不得從事可能傷害健康之工作，包括夜間值勤或加班。</p> <p>5、工作時間不得超過法定限制，每週七天應允許至少休息一天。</p> <p>6、支付員工工資均符合相關法令規定，包括最低工資、加班費之計算等。</p> <p>7、對待員工應符合人道精神，不得有任何形式的不人道行為。</p> <p>8、禁止任何有形或無形的歧視行為，包括不得以種族、性別、年齡、婚姻狀態、政治立場或宗教信仰作為員工任用、考核及升遷之考量及標準。</p> <p>此外，本公司為具體落實保障人權之管理政策，並要求供應商重視勞工人權，114年邀請36家關鍵供應商填寫「供應商ESG永續發展自評問卷」，即將供應商勞工實務評估及供應商人權評估列入供應商評鑑之項目。</p> <p>(二) 本公司為提供優渥勞動條件，滿足員工福利需求，訂定及實施合理之員工福利措施，包括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制度，薪酬之給付採多重組合方式，包含底薪、津貼、獎金、員工酬勞等，輔以休假、保險、旅遊及鼓勵生育相關之育嬰假、生育禮金等福利制度，建構完整之薪資獎酬結構。此外，本公司兼顧經營績效與風險管理的薪酬制度，明定員工獎金之計算應視公司該年度達成之經營績效訂定；另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5%~15%為員工酬勞，此外，為將部門工作目標及個</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p>人績效與企業永續發展指標相互結合，以激勵員工將友善環境及企業社會責任融入公司之企業文化，於員工績效考核時納入永續發展指標（如：環保減碳、工作及資訊安全），以具體將公司之經營績效適當反映於員工酬勞；此外，為落實職場多元化與平權化，將性別平等融入職場平權政策，實現男女擁有公平的薪酬與升遷機會，114 年女性員工占比達 49.02%，女性主管占比達 26.32%，以完善性別平權之目標，並提升員工滿意度。</p> <p>(三) 本公司為維護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及建構健康幸福職場，均遵循職業安全衛生法與客戶及相關團體之規定訂定職業安全衛生政策，訂有「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環境管理方案程序」、「緊急應變與準備管理程序」及「職業疾病預防與控制管理辦法」等各項管理程序與辦法，要求所屬同仁徹底執行，並在全體同仁的共同努力下，114 年並未發生任何職業安全衛生之傷害事件，亦未發生任何違規罰款之情形。</p> <p>同時，在企業倫理的觀念下，本公司透過定期召開之「勞資協調會議」建立管理階層和員工溝通之管道，以落實尊重員工人權及保障員工權益之社會責任。</p> <p>本公司承諾提供職安衛的工作環境以預防工作相關傷害及健康影響，並致力於消除潛在威脅以確保職安環境，務必符合適用的職安衛法規，及其他要求事項，並以災害預防為目標，評估並降低職業安全衛生風險，113 年起新增每半年監測室內二氧化碳濃度，以確保員工擁有健康的辦公場所。此外，並定期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檢查與宣導，避免勞工發生職業災害。</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p>此外，為確保員工熟知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除每年安排教育訓練計畫外，113 年已針對職業安全衛生及工安法規等內容進行內、外部教育訓練，共計 175 人時，並定期實施火災緊急應變演練，另為強化職業環境之安全，113 年並特別指定資深人員經教育訓練取得「急救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丙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乙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複訓」及「防火管理人訓練複訓」共計六張證照。詳細情形請參閱本年報「勞資關係」說明（第 117~122 頁）；另，本公司 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發生任何職災事件，亦無發生火災之情事，故職災、火災死傷人數及死傷人數占員工總人數比率均為 0。</p> <p>另，有鑑於近年來社會上頻傳職場猝死新聞，且多與現代人肥胖及三高問題有關，本公司為提升公司員工之健康，除於定期之員工健康檢查項目中，將血糖、血脂及血壓列為必要檢查項目外，並針對有肥胖及三高之員工進行關懷與宣導，鼓勵運動及推動相關慢性病之防治。</p> <p>(四) 本公司訂有「員工教育訓練作業程序」，每年定期實施「教育訓練需求計畫」及「職能盤點調查」，以組織願景及策略為目標，提供員工優質多元的培訓，促進員工職能發展，並依據職能進行各類教育訓練，其訓練項目含括內部訓練及外部訓練，協助同仁透過多元學習方式持續學習成長，以增進員工之職涯能力並培養公司的專業人才。此外，為因應個人差異與企業環境之變化下，公司在人才發展過程中，亦不斷探求組織和個人需求，並隨時檢視、逐步開展各項必備訓練，</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p>以提升個人生涯發展所需之知識及技能，並健全組織發展，持續提升及創造公司及員工之價值。詳細實施情形請參閱第 81~82 頁之說明。</p> <p>(五)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如：電子產品安規、CE 指令標示、國際相關環保法規(RoHS、REACH)...等，惟本公司因未直接以消費者為銷售對象，故無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之適用，惟本公司為贏得客戶之信賴，一向高度重視客戶權益，除訂有「客戶抱怨處理作業程序書」及「售後服務作業程序書」等作為業務及品管人員服務客戶之遵循依據外，並於內部控制制度中訂有「客訴處理作業」，透過內部稽核之稽查，以落實保護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之目標。</p>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p>(六) 本公司明確訂有「供應商管理政策」及「供應商行為準則」，與供應商來往前，皆依據「供應商評估作業程序」對供應商進行評估，並必須符合 IECQ QC080000(電子電機零件及產品有害物質流程管理系統)標準之供應商及通過綜合評鑑後才予以合作，且在來往過程中仍會持續定期或不定期對其資格再進行考核，以符合供應商資格。此外，近年來在 ESG 之風險考量下，並實施「供應商 ESG 永續績效評鑑」，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相關規範有所遵循，旨在建立本公司有關採購的管制作業，以期在買賣雙方維持良好關係下，長期確保所需原物料、半成品、成品等，以合理價格，且適時、適量、適質提供公司所需，以達成生產目標，確保原物料、半成品、成品之品質能符合本公司要求標準。公司與主要供應商</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如涉及違反上述相關管理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並在來往過程中仍會持續定期或不定期對其資格再進行考核，若持續評核過程中發有現資格不符時，將會依品質管理系統中之規定，予以暫停交貨並停止採購，以善盡公司對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之責任，且主要供應商均能充分配合遵循，實施情形良好，並無任何違反上述議題之情事。</p> <p>本公司114年度共針對36家關鍵供應商發出「供應商ESG永續發展自評問卷」，並100%全部收回，顯示關鍵供應商亦對本公司重視ESG永續發展之堅持全力配合與支持，進而促進永續價值之實踐，逐步落實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之遵循與改善，並珍惜與商丞密切合作的夥伴關係。</p>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p>公司自113年起業已依據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發布之通用準則，亦依循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SASB)行業指標及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架構，114年已完成113年度之永續報告書之編製，並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確信準則3000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進行會計師有限確信，並取得會計師有限確信報告在案。</p>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p>本公司已於105年12月28日董事會通過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以強化企業社會責任之落實，復於109年3月20日及112年3月17日經董事會通過修正該守則，並於112年3月17日配合法令修正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修改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依該守則持續對公司攸關之經濟、環境及社會之公司治理進行評估、管理及據以改進，其運作與所定守則尚無重大差異。</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各項永續發展相關執行情形，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http://www.unifosa.com.tw/company_tw/)及永續報告書 (http://www.unifosa.com.tw/company_tw.php?id=87)等。</p>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p>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p>	<p>本公司為因應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由董事會督導總經理室成立「永續發展推動小組」，以董事會作為最高決策督導單位，作為氣候議題最高治理單位，由總經理室負責統籌，管理部為協辦單位，並由業務、資材、人事、品保及資訊各部門共同合力運作。永續發展推動小組參考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書架構，進行各項風險及機會評估，透過暴露風險程度辨識重大風險及機會，並依政策及法規、市場與生產製造等面向進行風險分級以評估潛在衝擊，評估颱風、洪水、乾旱與高溫可能對各營運據點帶來的風險，期能掌握外在環境的氣候變化與可能引來的市場動盪，並全面考量完整的營運策略規劃，藉以建立氣候韌性思維，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相關推動計畫及執行情形。</p> <p>「永續發展推動小組」之工作範疇除關注永續環境之課題，負責評估氣候變遷因應機制、遵循環境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則、訂定環境相關管理制度、提升資源再利用效率等作業外，並負責規劃風險管理相關之政策與程序，包括氣候相關風險議題之因應、執行氣候風險與機會之鑑別及掌握氣候風險之最新法令規定等，將氣候變遷風險管理納入公司整體風險管理之核心要素。</p> <p>除董事會對於氣候相關之監督及治理外，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亦定期審核「風險管理運作情形」，針對當年度「年度風險報告」（含「風險評鑑與應變處理表」）所列之內容，包括公司所面臨之各項風險分析及風險因應措施與預計改善計畫等予以審核，最近一次定期審核「風險管理運作情形」係於114年12月26日第八屆第四次之審計委員會討論。</p> <p>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為提升董事及經理人對永續發展之重視及投入，於113年12月24日之第十一屆第十七次董事會中將永續發展列入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考核指標，透過獎酬制度與氣候變遷管理之相關成果連結，作為評估董事及經理人在ESG相關績效（包含氣候變遷相關議題管理）之審核項目，將包括因應氣候變遷相關目標及目標達成程度在內之績效，納入高階主管之績效評估與薪酬制度中；此外，「永續資訊之管理」亦納入「內部控制制度」，並同步相關稽核作業於「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以落實將永續發展成為全公司營運核心文化之目的。</p>
<p>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p>	<p>本公司依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每年至少一次執行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風險辨識、分析、衡量與回應作業，自2023年開始鑑別對本公司有關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依其風險分析後的發生機率及影響程度進行風險管理，盡可能將風險控制於可容忍的範圍。本公司所指發生可能性：短期指三年以內(2023年~2025年)，中期指三年~五年內(2026年~2027年)，長期指五年以上(2028年~2030年)；為減少風險與機會對財務影響程度，本公司將建構風險與管理機制並強化與財務資訊之連結，期以預先規劃各項對應之應變能力。本公司在董事會與永續發展推動小組的監督與推動下，評估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將對本公司業務面、策略面及財務面造成何等實際及潛在影響，考量面向涵蓋影響程度、時間/地域範疇、價值鏈</p>

項目	執行情形		
期、中期、長期)。	影響、財務影響等，並研擬策略解決方案，以期即時因應氣候變遷所帶來的實際與潛在影響，提升組織氣候韌性。依據影響期間、可能性及影響程度，分析如下：		
一、轉型風險	一、轉型風險		
風險 面向	風險項目	風險事件及描述	發生期間、可能性 及影響程度
政策 和 法規	強制申報	揭露不全造成罰則與信譽風險。	發生期間：短期 發生可能性：高 影響程度：低
	燃料稅/能源稅	傳統能源成本上升。 提升能源效率可降低稅負。	發生期間：短期 發生可能性：低 影響程度：低
	碳稅	政府對碳排放課稅以內部化外部成本，增加營運成本。 低碳產品可享稅務優惠，提升市場競爭力。	發生期間：中期 發生可能性：低 影響程度：低
	產品效率法規與標準	產品不符新標準可能無法上市或需重新設計。 高效能產品可提升市場佔有率與形象。	
	再生能源法規	強制綠電使用比例提升成本。 綠電使用可提升 ESG 評比與獲得政策補助。	發生期間：中期 發生可能性：低 影響程度：中
	空氣污染管制	廢氣超標導致罰款與停工風險。	發生期間：短期 發生可能性：高 影響程度：高
	一般環境法規	違法廢棄物處理導致罰款與形象損失。	
	總量管制與排放交易	需購買排放配額，成本受市場波動影響餘額配額可交易產生收益。	發生期間：中期 發生可能性：低 影響程度：低
技術	低碳產品/服務需求增加	市場對低功耗、高能源效率產品需求增加，帶動綠色製程與節能晶片發展。	發生期間：短期 發生可能性：低 影響程度：低

執行情形			發生期間、可能性及影響程度	
項目	風險項目	風險事件及描述	發生期間：短期 發生可能性：低 影響程度：低	
	風險面向	新技術投資需求	因應法規與客戶要求，需投入低碳製程、再生能源與節能技術。	發生期間：短期 發生可能性：低 影響程度：低
		低碳技術轉型壓力	面臨低碳法規要求與供應鏈減碳壓力，需更新製程與管理機制。	發生期間：短期 發生可能性：低 影響程度：低
	市場	顧客偏好改變	顧客偏好 ESG 符合產品與品牌，對碳中和產品有強烈需求	發生期間：中期 發生可能性：低 影響程度：低
		原物料成本提高	高碳排或高能耗原料（如鋁、化學品）成本因碳稅與法規提高。	發生期間：短期 發生可能性：低 影響程度：低
		市場訊息不確定性	氣候法規、碳稅制度變動頻繁，影響投資與採購決策。	發生期間：短期 發生可能性：低 影響程度：低
	名譽	利害關係人關注與負面回饋增加	利害關係人（NGO、政府、社區）對永續揭露與行動要求提高。	發生期間：中期 發生可能性：低 影響程度：低
		不良名聲(如違反 ESG)	未善盡 ESG 責任易導致社會信任與品牌價值下降。	發生期間：中短期 發生可能性：低 影響程度：低
	二、實體風險			
	風險面向	機會項目	風險事件及描述	發生期間、可能性及影響程度
立即性	高溫	生產環境需維持恆溫，氣溫升高增加冷卻與耗能支出。	發生期間：短期 發生可能性：高 影響程度：低	

項目		執行情形	
風險面向	機會項目	風險事件及描述	發生期間、可能性及影響程度
	坡地災害	廠區設於山坡邊緣或不穩地質區，受地滑與邊坡崩塌威脅。	發生期間：長期 發生可能性：高 影響程度：低
	颱風	強風豪雨影響供電、通信與交通，干擾製程運作。	發生期間：短期 發生可能性：低 影響程度：低
	PM2.5	細懸浮微粒惡化空氣品質，影響員工健康與產品潔淨需求。	發生期間：長期 發生可能性：高 影響程度：低
	乾旱(少雨)	水資源不足導致廠區減產或停工，尤以台灣等地為例。	發生期間：短期 發生可能性：低 影響程度：低
	淹水(暴雨)	暴雨造成工廠或供應鏈區域淹水，中斷營運與物流。	發生期間：短期 發生可能性：低 影響程度：低
	強風	非颱風時期也可能出現強風影響輕建築與戶外設備。	發生期間：長期 發生可能性：高 影響程度：低
	海平面上升	沿海或填海造陸地區廠區面臨長期淹水風險。	發生期間：長期 發生可能性：高 影響程度：低
	土石流	山區供應商或廠房周邊因豪雨導致土石崩落，中斷供應。	發生期間：長期 發生可能性：高 影響程度：低
長期性	高溫	高溫常態化導致冷卻成本與能源使用持續上升。	發生期間：長期 發生可能性：低 影響程度：高

項目		執行情形		
風險面向	機會項目	風險事件及描述	發生期間、可能性及影響程度	
	坡地災害	土壤結構長期弱化，對邊坡工廠、通道有潛在崩塌風險。	發生期間：長期 發生可能性：低 影響程度：低	
	颱風	颱風強度與頻率受氣候變遷影響異化，風險更難預測。	發生期間：長期 發生可能性：低 影響程度：低	
	PM2.5	空污長期惡化影響員工健康與無塵製程穩定性。	發生期間：長期 發生可能性：低 影響程度：高	
	乾旱(少雨)	水資源短缺將常態化，造成限水與減產威脅。	發生期間：長期 發生可能性：低 影響程度：高	
	淹水(暴雨)	長期極端降雨增加，威脅低窪地區設廠與物流中斷風險。	發生期間：長期 發生可能性：低 影響程度：低	
	強風	高樓建築或外設施長期暴露於強風損害風險中。	發生期間：長期 發生可能性：低 影響程度：高	
	海平面上升	廠房若設於沿海低地，長期面臨土地淹水、貶值、搬遷壓力。	發生期間：長期 發生可能性：低 影響程度：高	
	土石流	山坡地區或供應商區域長期面臨土壤鬆動風險。	發生期間：長期 發生可能性：低 影響程度：低	

執行情形

本公司針對上述風險進行評估，提出可能造成重大財務影響之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以及因應策略如下：

一、轉型風險與機會

R 風險/O 機會	潛在財務影響	因應策略
R：提高溫室氣體排放定價	增加營運成本 1. 增加節能措施成本 2. 增加再生能源建置成本	1. 強化綠色產品研發與創新 2. 提高能源使用效率 3. 投資綠色能源設備
O：強化排放量申報義務	增加營運成本 1. 增加盤查與查證成本 2. 透過溫室氣體盤查辨認排放熱點後即早規畫減量措施，降低溫室氣體排放成本	1. 透過透明揭露提升企業綠色形象 2. 強化公司治理，建立公司重視氣候相關議題並投入行動實踐之文化 3. 提升永續評比成績，建立良好形象
O：以低碳商品替代現有產品和服務的轉型成本	增加營運成本 1. 研發費用增加 2. 原物料、設備及採購成本增加	1. 持續投入研發低碳產品 2. 採用低碳足跡之原物料，重新配置產品成分
R：客戶行為變化	減少營收 增加營運成本 1. 增加採購成本 2. 增加取得綠能技術成本	1. 持續強化綠色產品研發與創新 2. 以高品質產品提升客戶之認同
R：原物料成本上漲	增加營運成本 1. 增加採購成本 2. 增加能耗及碳權分攤成本	1. 強化綠色產品研發與創新 2. 提高籌資可行性並降低資金成本

執行情形									
<p>項目</p>	<p>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p> <p>為了落實氣候風險管理、降低各類風險對商運之影響，本公司針對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制定了相關整合步驟，進而整合於整體的風險管理制度，其步驟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79 138 1129 1848"> <thead> <tr> <th data-bbox="279 138 375 548"> <p>步驟 1: 蒐集氣候風險與機會議題</p> </th> <th data-bbox="279 548 375 1003"> <p>步驟 2: 辨識實體和轉型風險與機會</p> </th> <th data-bbox="279 1003 375 1429"> <p>步驟 3: 分析財務衝擊</p> </th> <th data-bbox="279 1429 375 1585"> <p>步驟 4: 研擬應對管理制度</p> </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375 138 715 548"> <p>仔細研究全球範圍內的氣候變遷趨勢，及與我們所處過業相關的關注議題。包括過去和預測的氣候變化、政策和法律變化、市場趨勢及科技發展，以上都將對商運的業務和財務產生潛在影響。</p> </td> <td data-bbox="375 548 715 1003"> <p>透過各單位訪談，彙整出所有可能影響營運之氣候風險與機會議題，以此設計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評估問卷。評估這些氣候相關趨勢和議題對商運之具體影響。並將包括資產、營運和市場地位造成的風險，同時識別可能帶來的轉型機會。</p> </td> <td data-bbox="375 1003 715 1429"> <p>基於 TCFD 指引，我們將進行相應之財務揭露，以闡明我們對氣候變遷相關風險和機會的認識和應對措施。此將包括揭示商運之財務衝擊程度、風險管理策略和目標，及在不同時間範圍內的風險和機會展望。</p> <p>透過財務揭露，我們將提供利害關係人更多有關商運氣候相關風險管理的透明度說明。旨在有效應對可能產生之風險，並充分利用機會來實現業務目標。</p> <p>同時，我們也會定期檢視和評估管理成效，並及時做出必要的滾動式調整。</p> </td> <td data-bbox="375 1429 715 1585"> <p>對於我們鑑別出之重點風險和重點機會，我們將提出相應的因應措施。旨在有效應對可能產生之風險，並充分利用機會來實現業務目標。</p> <p>同時，我們也會定期檢視和評估管理成效，了解因因應措施執行情況和具體執行成效，並及時做出必要的滾動式調整。</p> </td> </tr> </tbody> </table> <p>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p> <p>本公司尚未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p>	<p>步驟 1: 蒐集氣候風險與機會議題</p>	<p>步驟 2: 辨識實體和轉型風險與機會</p>	<p>步驟 3: 分析財務衝擊</p>	<p>步驟 4: 研擬應對管理制度</p>	<p>仔細研究全球範圍內的氣候變遷趨勢，及與我們所處過業相關的關注議題。包括過去和預測的氣候變化、政策和法律變化、市場趨勢及科技發展，以上都將對商運的業務和財務產生潛在影響。</p>	<p>透過各單位訪談，彙整出所有可能影響營運之氣候風險與機會議題，以此設計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評估問卷。評估這些氣候相關趨勢和議題對商運之具體影響。並將包括資產、營運和市場地位造成的風險，同時識別可能帶來的轉型機會。</p>	<p>基於 TCFD 指引，我們將進行相應之財務揭露，以闡明我們對氣候變遷相關風險和機會的認識和應對措施。此將包括揭示商運之財務衝擊程度、風險管理策略和目標，及在不同時間範圍內的風險和機會展望。</p> <p>透過財務揭露，我們將提供利害關係人更多有關商運氣候相關風險管理的透明度說明。旨在有效應對可能產生之風險，並充分利用機會來實現業務目標。</p> <p>同時，我們也會定期檢視和評估管理成效，並及時做出必要的滾動式調整。</p>	<p>對於我們鑑別出之重點風險和重點機會，我們將提出相應的因應措施。旨在有效應對可能產生之風險，並充分利用機會來實現業務目標。</p> <p>同時，我們也會定期檢視和評估管理成效，了解因因應措施執行情況和具體執行成效，並及時做出必要的滾動式調整。</p>
<p>步驟 1: 蒐集氣候風險與機會議題</p>	<p>步驟 2: 辨識實體和轉型風險與機會</p>	<p>步驟 3: 分析財務衝擊</p>	<p>步驟 4: 研擬應對管理制度</p>						
<p>仔細研究全球範圍內的氣候變遷趨勢，及與我們所處過業相關的關注議題。包括過去和預測的氣候變化、政策和法律變化、市場趨勢及科技發展，以上都將對商運的業務和財務產生潛在影響。</p>	<p>透過各單位訪談，彙整出所有可能影響營運之氣候風險與機會議題，以此設計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評估問卷。評估這些氣候相關趨勢和議題對商運之具體影響。並將包括資產、營運和市場地位造成的風險，同時識別可能帶來的轉型機會。</p>	<p>基於 TCFD 指引，我們將進行相應之財務揭露，以闡明我們對氣候變遷相關風險和機會的認識和應對措施。此將包括揭示商運之財務衝擊程度、風險管理策略和目標，及在不同時間範圍內的風險和機會展望。</p> <p>透過財務揭露，我們將提供利害關係人更多有關商運氣候相關風險管理的透明度說明。旨在有效應對可能產生之風險，並充分利用機會來實現業務目標。</p> <p>同時，我們也會定期檢視和評估管理成效，並及時做出必要的滾動式調整。</p>	<p>對於我們鑑別出之重點風險和重點機會，我們將提出相應的因應措施。旨在有效應對可能產生之風險，並充分利用機會來實現業務目標。</p> <p>同時，我們也會定期檢視和評估管理成效，了解因因應措施執行情況和具體執行成效，並及時做出必要的滾動式調整。</p>						

執行情形	
項目	
假設、分析及主要財務影響。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實現轉型風險之指標。	<p>本公司尚在規劃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中，惟為了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本公司已初步擬定之因應計畫，將分別針對營運活動的直接排放（範疇一）、能源使用的間接排放（範疇二），以及價值鏈產生的間接排放（範疇三）進行減量。計畫內容包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持續積極自主減碳：研發先進技術、提升能源生產力及使用效率，將製程及產品耗能之碳排放降到最低。 2. 宣導供應商響應節能減碳：將節能減碳推廣至價值鏈，以實際行動支持低碳能源轉型。
7. 若使用內部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p>在日益嚴峻的氣候變遷挑戰下，全球企業正面臨一場由「碳」驅動的深刻變革，各企業均已感受到來自國際供應鏈、投資者、甚至是消費者對於永續發展的期望與壓力。其中，「內部碳定價（Internal Carbon Pricing, ICP）」無疑是企業邁向綠色轉型、實現永續發展的關鍵利器！為因應氣候變遷與適度碳排放之衝擊，商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正式於 2025 年起制訂內部碳定價（ICP）制度，以影子價格法為評估依據，將碳排放成本內部化，惟並無實際對內徵收碳費；另參考台灣環境部第六次碳費率審議會公告的費率，將 2025 年~2026 年的碳定價訂為每公噸二氧化碳當量新台幣 300 元，並將隨國際趨勢及法規要求滾動檢討調整。</p>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	<p>本公司尚未設定氣候相關目標。</p>

執行情形

<p>項目 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p>	
<p>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p>	<p>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未達 50 億元，有關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相關資訊將依下列時程辦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母公司個體，應自 115 年起完成盤查資訊揭露，117 年起完成確信資訊揭露。 2.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應自 116 年起完成盤查資訊揭露，118 年起完成確信資訊揭露。 3. 公司(含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之減碳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應自 116 年起完成揭露。

2、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₂e)、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未達 50 億元，雖尚不適用本項內容之揭露，惟為提前因應法規要求，本公司業已編製完成「2024 年度溫室氣體盤查報告書」，該報告書組織邊界設定係參考「ISO 14064-1:2018 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之要求建議，採用營運控制權法，對於本公司所管運或營運控制下的設施造成之溫室氣體排放量 100%認列，另本公司已完成 2025 年度溫室氣體盤查，並彙總包括本公司及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子公司之溫室氣體排放量，說明如下：

組織邊界	排放源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排放量 (噸 CO ₂ e/年)	密集度(噸 CO ₂ e/營業額新 臺幣百萬元)	排放量 (噸 CO ₂ e/年)	密集度(噸 CO ₂ e/營業額新 臺幣百萬元)
本公司	範疇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12.0906	/	10.2030	/
	範疇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198.9997		194.3091	
	小計	211.0903		204.5121	
所有合併財務報表子公司	範疇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8.2836	/	6.6694	/
	範疇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87.1933		111.0303	
	小計	95.4769		117.6997	
總計		306.5672	1.0439	322.2118	1.3217

本公司 114 年度其它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類別 3-6(範疇三))

類別 3 溫室氣體項目排放量統計表

類別	(3.1) 上游運輸及配送	(3.2) 下游運輸及配送	(3.3)商務旅行	(3.4)員工通勤	(3.5) 客戶和訪客運輸
運輸產生之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類別 3)	非顯著	非顯著	72.5097	非顯著	非顯著

類別 4 溫室氣體項目排放量統計表

類別	(4.1)採購商品與服務	(4.2)資本財	(4.3)營運產生之廢棄物	(4.4)上游資產租賃	(4.5)未規定於上述分類中，由服務使用產生排放
組織使用產品產生之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類別 4)	非顯著	非顯著	非顯著	非顯著	非顯著

類別 5~類別 6 溫室氣體項目排放量統計表

類別	(5.1)銷售產品之使用	(5.2)下游資產租賃	(5.3)銷售產品使用壽命終端處理	(6.1)其他
使用來自組織之產品產生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類別 5)、其他來源產生之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類別 6)	非顯著	非顯著	非顯著	非顯著

註 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 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 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 (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 或國際標準組織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 發布之 ISO 14064-1。

註 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 (新臺幣百萬元) 計算之數據。

(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結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未達 50 億元，故尚不適用本項內容之揭露。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若公司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若公司未編製永續報告書者，則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次一年度年報揭露完整之確信資訊。

註 2：確信結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機構相關規定。

註 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3、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

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未達 50 億元，故尚不適用本項內容之揭露，惟為規劃溫室氣體減量策略，合併公司於民國(下同)112 年以合併財務報告為邊界完成盤查，故基準年為 112 年，其範疇一及範疇二排放量分別為 16,4565 噸 CO₂e 及 296,3278 噸 CO₂e，由於本合併公司之主要碳排放來源為外購電力，總排放量僅 308,4515 噸 CO₂e，故節約用電為主要減量排放之手段，希望透過下列具體行動進一步落實 113 年度較基準年減量 5%，並自基準年起每年至少減量 5%，以達成 119 年(2030 年)減量 35%之目標。另本公司已完成 114 年度溫室氣體盤查，其範疇一及範疇二排放量分別為 16,8724 噸 CO₂e 及 305,3394 噸 CO₂e，因未達成減量 5%之目標，故刻正進行檢討改善對策。

溫室氣體減量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合併公司將減碳管理融入營運策略之中，包含導入 ESG 績效連結員工獎酬等機制，以尋求減碳途徑及成效，併同節約用電宣導、購買綠電、製程改善，未來亦將透過提高能源效率、評估換購節能機台等措施，確保減量符合進程，以積極態度降低碳排放衝擊，並提升營運競爭優勢。此外為使管理階層、執行團隊、全體員工共同達成溫室氣體減量目標，提升能源效率，重要計畫目標均已納入營運績效考核指標當中，作為員工績效考核與分紅之獎勵依據，落實當責管理精神。另外，合併公司自 113 年起業已新增 ESG 績效與員工酬勞連結機制，於達成全公司目標績效時額外增加一定比率之獎金，透過建立永續企業文化的深植，帶動同仁同心齊力，逐步實踐合併公司的淨零排放路徑及目標。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

註 2：基準年應為以合併財務報告邊界完成盤查之年度，例如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之公司應於 114 年完成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故基準年為 113 年，倘公司已提前完成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得以該較早年度為基準年，另基準年之數據得以單一年度或數年平均價值計算之。

註 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4、公司是否投資於節能或綠色能源相關環保永續之機器設備，或投資於我國綠能產業(如:再生能源電廠)等，或有發行或投資其資金運用於綠色或社會效益投資計畫並具實質效益之永續發展金融商品，並揭露其投資情形及具體效益

本公司基於公司規模及成本考量，尚未有本項相關之投資，故不適用。

5、公司編製之永續報告書是否經提報董事會通過？

本公司已編製 113 年度之永續報告書，業於 114 年 8 月 5 日提報第十二屆第二次董事會通過。

6、公司是否揭露過去兩年溫室氣體年排放量？

本公司已揭露過去兩年溫室氣體年排放量，請詳第 69~70 頁之「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7、公司是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管理政策，包含減量目標、推動措施及達成情形等？

本公司尚未完成制定溫室氣體減量管理政策。

8、公司是否評估對社區之風險或機會並採行相應措施？

本公司辦公地點分別設於台北市內湖區及新北市新店區，員工組成中，66.67% 來自台北市，其中 25% 居住於內湖區；57.58% 來自新北市，其中 52.63% 居住於新店區，顯示本公司充分聘用營運所在地人力，有效促進在地就業及社區連結。

考量「內湖科學園區」及「寶僑工業園區」於上下班尖峰時段易產生交通壅塞，可能對周邊居民造成通勤與生活影響，本公司已於 114 年實施彈性上下班制度，透過分流員工通勤時段，降低交通負荷，減緩對社區交通環境之衝擊，並兼顧員工工作與生活平衡。

為幫助經濟弱勢及陷入急難的家庭，發揮秉持施比受更有福的精神，並讓企業有機會能取之於社會回饋於社會，本公司所在地雖於台北市及新北市，但 114 年度透過捐款贊助財團法人信望愛臍帶血基金會新台幣伍萬元，支持其在臍帶血收集、保存、移植媒合、科學研究與弱勢家庭補助等公益任務，期能以企業力量促進國內再生醫療與生命科學永續發展，齊為實踐 ESG 及公益愛心盡一份心力。

9、公司是否投入資源支持國內文化發展？

本公司尚未有適當機會支持國內文化發展，未來將找尋找適當文化活動給予支持或贊助。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除於相關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與作法外，誠信經營亦為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使命及目標，同時為公司自董事會以下全體奉信、貫徹之規範，並已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人員之定期查核，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本公司訂定有「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作為董事、經理人及全體員工之行為指南，並訂有「違反道德行為及誠信經營之檢舉辦法」及「員工申訴管理辦法」，如違反規定之懲戒與申訴制度等，藉以建立防範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並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其內涵已具備防範不誠信行為之方案，且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同時透過訂定內部相關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如員工手冊、工作規則)，或藉由勞資協調會議及新進員工教育訓練等與員工雙向溝通的場合，宣導防範不誠信行為之具體規範。</p> <p>(三) 本公司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面訂有「違反道德行為及誠信經營之檢舉辦法」，明定違反規定之懲戒與申訴制度等，藉以建立防範不誠信行為風險之機制，且持續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以逐步健全充實方案之規範內容，並落實執行。</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相符。</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p> <p>√</p>	<p>(一) 本公司本於誠信經營之原則，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於商業往來之前，均經考量評估相關交易廠商、客戶及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以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增訂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二) 1. 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總經理室為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之專責單位，並由總經理室依據各單位工作職掌及範疇，負責執行董事會交辦及監督高階管理階層制定及實行各項誠信經營政策與方案，以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並由總經理室定期於每年度結束前，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執行情形。最近年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之報告董事會係於 114 年 12 月 26 日之第十二屆第四次董事會，由總經理室就 114 年度所從事之營業活動完成監督執行，確認相關經營政策之制定及商業活動之進行均依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辦理，尚無任何違反誠信經營之情事。</p> <p>2. 本公司 114 年落實誠信經營政策相關執行情形如下；</p> <p>(1) 政策宣導</p> <p>為使誠信經營之制度更加落實，本公司已於 114 年 3 月 3 日對現任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進行相關教育宣導，內容包括內部重大資訊涵蓋範圍、保密作業、保密作業之運作及違規處理，另於</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相符。</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114年5月5日對現任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進行本公司訂定之「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之教育宣導，內容包括內線交易規範對象應絕對禁止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包含於獲悉本公司財務報告或相關業績內容，包括(但不限於)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並將宣導檔案寄送給所有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參考。</p> <p>(2) 稽核控管 本公司已就具高度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其遵循情形，以落實誠信經營之實踐。</p> <p>(3) 鼓勵檢舉不法 為使全體員工熟知違反誠信之嚴重性，並鼓勵吹哨者檢舉制度，以落實誠信經營之效果，特別再就修正後之「違反道德行為及誠信經營之檢舉辦法」進行宣導。</p> <p>(4) 教育訓練 針對誠信經營的重要性、公司政策與行為準則等，特以主管機關政令宣導「114年度內部人股權宣導會議講義_內部人股權異動」為主題，舉辦「法規遵循及誠信治理內部教育訓練說明會」，計達41人次，合計82人時，期使員工均能體認誠信經營為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使命及目標，以期落實誠信經營。</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本公司訂定有「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作為董事、經理人及全體員工之行為指南，並訂有「違反道德行為及誠信經營之檢舉辦法」及「員工申訴管理辦法」，明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於「工作規則」、「員工手冊」及「員工獎懲辦法」等人事規章中亦有相關之規定。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實踐，已就具高度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人員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透過勞資協調會議及新進員工教育訓練雙向溝通的場合，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部教育訓練，宣導防範不誠信行為之具體規範，包括誠信經營法規遵循及內部控制等相關課程，114 年度除特別再就「違反道德行為及誠信經營之檢舉辦法」進行宣導外，並以主管機關政令宣導「114 年度內部人股權宣導會議講義_內部人股權異動」為主題，舉辦「法規遵循及誠信治理內部教育訓練說明會」，課程內容包括：誠信經營與公司治理概述，計達 41 人次，合計 82 人時，參加率達 87%，期望全體員工深切體認，誠信經營乃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所共同承諾並積極推動之使命與目標，藉此全面落實誠信經營的核心價值。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p> <p>√</p>	<p>(一) 本公司訂有「違反道德行為及誠信經營之檢舉辦法」及「員工申訴管理辦法」，並設有員工意見箱，提供員工及內、外部人員利用員工意見箱及「違反道德行為及誠信經營之檢舉辦法」(為提供便利的檢舉管道，該辦法並公布於公司網站 http://www.unifosa.com.tw/_i/assets/upload/files/CA03(2).pdf) 所列之電子信箱等便利檢舉管道，檢舉任何不法之情事，並針對受理外部或內部人員之檢舉，設置獨立之專責人員受理，檢舉人可依據檢舉事項內容選擇檢舉單位及管道。</p> <p>(二) 本公司訂定之「違反道德行為及誠信經營之檢舉辦法」，對於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皆有明確執行規定。</p> <p>1. 受理原則</p> <p>檢舉案件如有以下各款情形之一，且經要求補件或事實調查後仍符合以下情形之一者，權責單位得不予受理或回覆並逕予結案：</p> <p>(1) 未填具或完成「檢舉申訴案件登錄表」所列之具體事證具名檢舉，並提供足夠資訊以利查證。檢舉人亦可選擇匿名，惟仍應提供除真實姓名以外之前述所需資訊以供查核。</p> <p>(2) 檢舉事由明顯屬惡意攻訐或虛偽不實者。</p> <p>(3) 檢舉事由不符合所訂違反違反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職場不法侵害案件及公司現行管理規章、</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相符。</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制度或工作業務損害個人合法權益等情形者。</p> <p>(4) 檢舉對象不符合員工、供應商或客戶等相關人員對象者。</p> <p>(5) 同一事實業經檢核確認不予受理，或已處理結案者。但檢舉人已提出新事證證明該案有重新調查之必要者，不在此限。</p> <p>(6) 匿名檢舉人，檢舉內容無具體內容可供核查，需補充說明或提供資料，經聯繫無著或不回應者。</p> <p>(7) 檢舉人未能提供聯繫方式，經聯繫無著或不回應者。</p> <p>(8) 同一檢舉案件，檢舉人以同一事由已向公司其他管道舉報並經受理者。</p> <p>2. 調查程序及處理期限</p> <p>(1) 業經判定並受理檢舉之案件，應於五個工作天內辦理登記於「檢舉申訴案件登錄表」，並成立調查小組展開調查。</p> <p>(2) 調查小組成員及相關當事人對調查過程與相關資料均應保密，不得擅自對外發布。</p> <p>(3) 調查小組原則上應於受理日起二個月內完成裁決並回覆申訴人，如有必要，得延長期限，惟至多以一個月為限。如遇案件特殊，無法於規範期限內完成調查者，則應將延長調查之原因、碰到之困難、或需協助事項呈報總經理/董事長申請延長調查期限，至多不得超過六個月。</p> <p>(4) 調查結果應以密件書面或電子郵件通知檢舉人。申訴人如對處理結果不服時，得於</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p>接到回覆日起十日內，再填具「檢舉申訴案件登錄表」提出復議，申請復議以一次為限。</p> <p>(三) 1. 本公司訂定之「違反道德行為及誠信經營之檢舉辦法」中，明定檢舉之當事人、檢舉人及負責處理案件之相關人員均不得對外公開，負有保密之責，以免檢舉人遭到不公平對待、報復或威脅，違者依公司獎懲規定辦理。</p> <p>2.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 114 年度均未收到任何員工、供應商或客戶，以及其他外部利害關係人舉報非法、違反人權、道德行為準則或誠信之檢舉案件。</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		<p>(一) 本公司已將「誠信經營守則」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政策、組織及推動情形。</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相符。</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p>(一) 本公司之經營理念即明訂首重「誠信為首、人本管理」的企業文化及政策。</p> <p>(二) 本公司嚴格要求公司之一切決策、行為必定以符合法令規定為基本原則，並聘請法律顧問提供必要之諮詢及審定之依據。</p> <p>(三) 本公司透過與員工雙向溝通的場合，宣導道德與操守為本公司經營者對員工的基本要求，讓員工瞭解公司用人文化的特色首重誠信及清廉，以建立重視道德操守的企業文化。</p> <p>(四) 本公司明示績效並非獎勵計畫的唯一因素，以避免員工之努力均以利之所趨為導向，及減少員工違反誠信、不法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之風險。</p> <p>(五) 本公司鼓勵員工參與誠信經營相關之進修課程及內部宣導，以強化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p>			

(七)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揭露

1、推行董事之進修措施

本公司董事及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均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自選任後每年至少就涵蓋公司治理相關之財務、風險管理、業務、商務、法務、會計、企業社會責任或內部控制制度、財務報告責任等課程進修；其中新任者於就任當年度至少宜進修十二小時，並自就任次年度起與續任者於任期中每年至少進修六小時以上，並即時於取得各董事之進修證明文件後，將其進修情形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告，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進修之相關規定。

2、上(114)年度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課程名稱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進修時數
董事長 兼總經理	林進財	以風險管理推動企業永續發展	114/11/27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3.0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檢察官視角下的公司治理風險解析	114/12/11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3.0
董事	姜長安	非合意併購實務與公司治理議題	114/10/31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3.0
		以風險管理推動企業永續發展	114/11/27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3.0
董事 兼儲存事業 群總經理	蕭武興	非合意併購實務與公司治理議題	114/10/31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3.0
		以風險管理推動企業永續發展	114/11/27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3.0
董事	程慶中	2025 台新新光淨零高峰論壇	114/08/22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3.0
		非合意併購實務與公司治理議題	114/10/31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3.0
獨立董事	馬裕豐	如何應用「機器人流程自動化」(RPA)提升內部控制效能	114/01/16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6.0

職稱	姓名	課程名稱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進修時數
獨立董事	邱欽堂	公司治理升級：打造人才競爭力新局	114/04/11	台灣董事學會	3.0
		公司治理論壇	114/07/11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3.0
獨立董事	巫雪敏	IFRS S1 及 S2 永續揭露準則之發布、影響及因應	114/07/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3.0
		AI 發展與資安風險	114/08/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3.0
獨立董事	張瑋如	公司治理評鑑轉型 ESG 評鑑因應策略	114/10/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3.0
		談綠色及轉型金融行動方案-永續發展藍圖與董事責任	114/11/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3.0

3、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本公司平日均透過「中華公司治理協會」、「中華民國公司組織發展協會」、「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及「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之網站，掌握公司治理相關之課程與訊息，以期能確實掌握公司治理之最新資訊，並能提升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品質。本公司經理人及稽核單位 114 年度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課程名稱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進修時數
總經理室 副總經理	謝大偉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我國推動永續發展政策及證券相關法令規定	114/02/21	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3 小時
		「資訊安全意識、必備知識與責任」「資安事件說明及預防措施」「上市上櫃公司資通安全管控指引說明」	113/01/21 ~ 114/02/28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6 小時
		114 年公司治理評鑑宣導說明會	114/03/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3 小時

職稱	姓名	課程名稱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進修時數
		114 年度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114/07/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3 小時
		2025 台新新光淨零高峰論壇	114/08/22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3 小時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公司治理及法遵案例實務	114/09/25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3 小時
會計主管 財會部經理	傅鈺玲	「財務會計系列」「審計系列」「財務實務系列」「公司治理系列」「金融法令系列」「職業道德及法律責任系列」	114/10/13 ~ 114/10/22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30 小時
會計主管 代理人	黃雅芬	「財務會計系列」「審計系列」「職業道德及法律責任系列」	114/10/30 ~ 114/10/31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2 小時
稽核主管	陳恭正	企業「溫室氣體盤查」內控管理實務解析	114/08/11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6 小時
		「永續資訊之管理」內控實務全盤解析	114/08/13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6 小時
稽核代理人	何介雄	「永續資訊之管理」內控內稽重點與實務案例解析	114/11/07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6 小時
		企業「溫室氣體盤查」內控管理實務解析	114/11/12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6 小時

4、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訂定之有無

本公司訂定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業經 98 年 8 月 24 日董事會討論通過，隨後即完成內部公告、實施，並納入公司內控、內稽制度據以控管，另並於每年至少一次之年度重要法令宣導時，責令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全體同仁應熟悉相關規定內容，並確實遵守，藉以明確規範公司重大資訊之處理程序，避免因業務接觸內部重大資訊之董事、經理人及員工發生洩露資訊及誤觸內線交易之情形，同時藉以提高重大資訊之揭露品質，以提供投資人正確之投資決策資訊。

5、公司制定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及其運作情形

(1) 董事會成員之接班規劃及運作

本公司依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目前董事共 6 名(含獨立董事 3 名)，具備多元互補之產業經驗及財務會計等專業能

力。其中 2 人兼任本公司高階管理階層，未來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架構及成員經歷背景將延續目前架構，並就公司經營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方向擬訂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專業知識技能等兩大面向之標準。

本公司規畫之董事會成員接班人選，首重誠信、負責、創新並具決策力，且與本公司核心價值相符，並具備有助於公司經營管理的專業知識與技能；此外，本公司甄選新任董事成員時，為提升董事會之運作效能及決策品質，會考量整體董事成員之專業多元性，應包含產業策略、財會與稅務、法律及管理專業背景；同時，董事會組成宜至少設有 1 席女性董事，以達成專業及性別互補之效果。

(2) 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及運作

本公司為傳承重要管理階層之專業與經驗，依短、中、長期接任職務之預定時程，及傳承人選的優勢及待補強能力，除加強培訓及納入決策核心外，並安排外派或工作輪調或職務代理之磨練，尤其注重提升績效領導、組織變革、策略思維等管理面向，以輔助其有效提升接班能力，接任完善備位的準備度，並縮短接班時間。

- 6、公司是否訂定與關係人相互間之財務業務相關作業之書面規範，內容應包含進銷貨、取得或處分資產等交易之管理程序，及相關重大交易應提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提股東會同意或報告

本公司訂有「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內容已包含進銷貨、取得或處分資產等交易之管理程序，及相關重大交易應提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提股東會同意或報告，並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均有揭露。

(八)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136 頁。
- 2、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114.01.1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獨立董事於任職期間內資格檢視結果報告案。 2、本公司一一三年度董事會、董事成員、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案。 3、訂定本公司經理人一一三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數額。 4、評估及訂定本公司經理人每月薪資報酬內容及數額。
董事會	114.02.2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一一三年第四季「母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時程規劃執行情形」報告案。 2、本公司一一三年第四季「合併報表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時程規劃執行情形」報告案。 3、本公司一一三年度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報告案。 4、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財務報告」。 6、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 7、通過本公司「一一三年度虧損撥補表」。 8、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9、訂定本公司「基層員工範圍」。 10、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11、改選本公司董事。 12、提名本公司一一四年股東常會董事候選人名單。 13、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 14、召集本公司一一四年股東常會及受理股東提案、董事候選人提名。
董事會	114.05.0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一一四年股東常會無股東提案及董事候選人提名報告案。 2、本公司一一四年第一季「母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時程規劃執行情形」報告案。 3、本公司一一四年第一季「合併報表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時程規劃執行情形」報告案。 4、通過本公司新任財務及會計主管任命。 5、訂定本公司新任財務及會計主管每月薪資報酬內容及數額。 6、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股東常會	114.05.2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案。 2、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查一一三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案。 3、本公司一一三年度董事酬金報告案。 4、本公司一一三年度決算表冊承認案。 5、本公司一一三年度虧損撥補承認案。 6、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討論案。 7、本公司董事全面改選案。 8、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討論案。
(緊急)董事會	114.05.2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選舉本公司第十二屆董事會之董事長。

股東會/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114.08.05	1、本公司一一四年第二季「母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時程規劃執行情形」報告案。 2、本公司一一四年第二季「合併報表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時程規劃執行情形」報告案。 3、本公司「2024年度溫室氣體盤查報告書」報告案。 4、本公司獨立董事選任時資格檢視結果報告案。 5、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6、委任本公司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7、通過本公司「2024年度永續報告書」。
董事會	114.11.04	1、本公司一一四年第三季「母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時程規劃執行情形」報告案。 2、本公司一一四年第三季「合併報表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時程規劃執行情形」報告案 3、本公司一一四年「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續保情形」報告案。 4、擬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提請公決案。 5、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6、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7、申請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綜合授信額度。 8、申請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綜合授信額度。 9、通過本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辭任。 10、推選本公司新任董事長。 11、通過本公司新任總經理委任。 12、訂定本公司新任總經理每月薪資報酬內容及數額。
董事會	114.12.26	1、本公司「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報告案。 2、本公司「風險管理執行情形」報告案。 3、本公司「資通安全政策檢討情形」報告案。 4、本公司「永續發展推動計畫及執行情形」報告案。 5、檢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6、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管理辦法」。 7、檢討並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相關之管理辦法。 8、檢討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相關附表。 9、檢討本公司「董事績效考核表」及「主管人員績效評核表」。 10、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暨修訂「內部控制制度」使用表單。 11、修訂本公司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判斷項目」。 12、定期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13、同意本公司一一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 14、訂定本公司「一一五年度稽核計畫」。 15、處分本公司轉投資重要子公司展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 16、處分本公司轉投資子公司鳳凰高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權。 17、通過本公司向經濟部申請登記之公司印鑑及負責人印鑑專責保管人員。 18、通過本公司「提升企業價值計畫」。 19、通過本公司「一一五年度營運計畫」。

股東會/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115.01.28	1、本公司獨立董事於任職期間內資格檢視結果報告案。 2、本公司一一四年度董事會、董事成員、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案。 3、本公司「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報告案。 4、訂定本公司經理人一一四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數額。 5、評估及訂定本公司經理人每月薪資報酬內容及數額。 6、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
董事會	115.03.10	1、本公司一一四年第四季「母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時程規劃執行情形」報告案。 2、本公司一一四年第四季「合併報表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時程規劃執行情形」報告案。 3、本公司一一四年第四季「合併報表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時程規劃執行情形」報告案。 4、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財務報告」。 6、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虧損撥補表」。 7、通過本公司累積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擬提報股東會報告。 8、通過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9、訂定本公司一一五年度「基層員工範圍」及經常性薪資之「一定金額」。 10、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11、辦理本公司減資彌補虧損。 12、補選本公司董事。 13、提名本公司一一五年股東常會補選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14、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 15、召集本公司一一五年股東常會及受理股東提案、董事候選人提名。 16、通過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任命。 17、訂定本公司新任內部稽核主管每月薪資報酬內容及數額。 18、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使用表單。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獨立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應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本公司 114 年度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為 22%，該公費係屬稅務簽證 520 仟元、代辦香港分公司商業登記證續期及周年申報暨工商變更登記 137 仟元等相關事宜，其相關內容如下：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亞荃	114.01.01~114.12.31	2,330,000	657,179	2,987,179	無
	林金鳳	114.01.01~114.12.31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
本公司 114 年度並無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之情事，故不適用。

89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本公司最近 (114) 年度審計公費與前一(113)年度增加 40 仟元(出具子公司 114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公費)，並無旨揭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之情事，故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並無更換會計師之情事，故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本公司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及股權質押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4 年度		115 年度截至 04 月 1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林進財	0	0	0	0
董事	泰芯股份有限公司	6,025,533	0	0	0
董事	姜長安	0	0	0	0
董事	蕭武興	(248,000)	0	0	0
董事	程慶中(註1)	0	0	0	0
獨立董事	巫雪敏	0	0	0	0
獨立董事	馬裕豐	0	0	0	0
獨立董事	邱欽堂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瑋如	0	0	0	0
總經理	林進財	0	0	0	0
儲存事業群 總經理	蕭武興	(248,000)	0	0	0
儲存事業群 技術部兼系統 研發部協理	尹之騏	(8,000)	0	0	0
記憶體事業群 研發處兼資訊部 副總	吳吉堂(註2)	0	0	0	0
記憶體事業群 資材處協理	李敏嫻(註3)	0	0	0	0
總經理室副總	謝大偉	0	0	0	0
管理事業群 財會部經理	傅鈺玲	0	0	0	0

註1: 董事程慶中，於115年1月31日辭任董事。

註2: 記憶體事業群研發處兼資訊部副總吳吉堂，於114年11月14日辭任。

註3: 記憶體事業群資材處協理李敏嫻，於115年1月14日辭任。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本公司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本公司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5 年 04 月 11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泰芯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姜長安	10,025,533	10.94%	0	—	0	—	姜長安	董事長為同一人	無
	577,290	0.63%	0	—	0	—			
黃信博	2,062,000	2.25%	0	—	0	—	無	—	無
和信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24,760	0.79%	0	—	0	—	無	—	無
鄭竣元	603,000	0.66%	0	—	0	—	無	—	無
林素戎	583,000	0.64%	0	—	0	—	無	—	無
許素猜	545,553	0.6%	0	—	0	—	無	—	無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 SBL／PB 投資專戶	493,000	0.54%	0	—	0	—	無	—	無
蕭武興	470,453	0.51%	0	—	0	—	無	—	無
張馨尹	426,000	0.46%	0	—	0	—	無	—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12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出售所持有展連科技及鳳凰高科之全數股份予關係人，並於同年 12 月 29 日完成交割，故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無任何轉投資事業，故不適用。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15 年 04 月 30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3.05	10	560	5,600	560	5,600	現金增資 5,600 仟元	無	—
85.08	10	1,060	10,600	1,060	10,600	現金增資 5,000 仟元	無	—
87.04	10	2,800	28,000	2,800	28,000	現金增資 17,400 仟元	無	87.04.04 建一字第 87278296 號
87.10	10	4,600	46,000	4,600	46,000	現金增資 18,000 仟元	無	87.11.11 建一字第 87346670 號
88.01	10	8,000	80,000	8,000	80,000	現金增資 34,000 仟元	無	88.02.20 建一字第 88260294 號
88.07	10	12,000	120,000	12,000	120,000	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	無	88.07.30 經(088)商字第 127936 號
89.04	12	19,900	199,000	19,900	199,000	盈餘轉增資 31,946 仟元 現金增資 47,054 仟元	無	89.04.18 經(089)商字第 111814 號
89.07	20	60,000	600,000	30,000	300,000	現金增資 101,000 仟元	無	89.07.17(89)台財證(一)第 60120 號
91.08	10	60,000	600,000	36,000	360,000	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	無	91.08.14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45235 號
93.08	10	60,000	600,000	41,100	411,000	盈餘轉增資 51,000 仟元	無	93.08.27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7858 號
94.06	10	60,000	600,000	45,953	459,528	盈餘轉增資 48,528 仟元	無	94.06.28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5919 號
94.11	10	86,500	865,000	48,534	485,340	公司債轉換 20,118 仟元 員工認股權 5,694 仟元	無	94.11.01 府建商字第 09423579610 號
95.01	10	86,500	865,000	48,734	487,338	員工認股權 1,998 仟元	無	95.01.20 府建商字第 09571945600 號
95.04	10	86,500	865,000	52,470	524,704	公司債轉換 37,366 仟元	無	95.04.13 府建商字第 09575633000 號
95.08	10	86,500	865,000	52,560	525,597	公司債轉換 893 仟元	無	95.08.11 經授商字第 09501176700 號
95.09	10	86,500	865,000	55,417	554,171	盈餘轉增資 28,574 仟元	無	95.09.19 經授商字第 09501212040 號
95.11	10	86,500	865,000	56,732	567,321	員工認股權 13,150 仟元	無	95.11.23 經授商字第 09501262390 號
96.01	10	86,500	865,000	59,190	591,899	員工認股權 4,060 仟元 公司債轉換 20,518 仟元	無	96.01.11 經授商字第 09601005650 號
96.04	10	86,500	865,000	59,736	597,356	員工認股權 928 仟元 公司債轉換 4,528 仟元	無	96.04.04 經授商字第 09601069090 號
96.05	10	86,500	865,000	59,839	598,393	公司債轉換 1,037 仟元	無	96.05.14 經授商字第 09601103270 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者	其他
96.07	10	86,500	865,000	59,851	598,513	員工認股權 120 仟元	無	96.07.04 經授商字第 09601145270 號
96.08	10	86,500	865,000	59,856	598,563	員工認股權 50 仟元	無	96.08.31 經授商字第 09601213380 號
96.09	10	86,500	865,000	63,911	639,108	盈餘轉增資 40,545 仟元	無	96.09.29 經授商字第 09601235130 號
96.11	10	86,500	865,000	64,123	641,228	員工認股權 2,120 仟元	無	96.11.23 經授商字第 09601287570 號
97.09	10.2	150,000	1,500,000	84,126	841,258	現金增資 200,000 仟元	無	97.09.05 經授商字第 09701227710 號
	3.70					員工認股權 30 仟元	無	
97.12	2.36	150,000	1,500,000	124,126	1,241,258	私募現金增資 400,000 仟元	無	97.12.03 經授商字第 09701307160 號
98.08	10	150,000	1,500,000	24,825	248,252	減資 993,006 仟元	無	98.08.25 府產業商字第 09887980200 號
98.09	12.6	150,000	1,500,000	44,825	448,252	私募現金增資 200,000 仟元	無	98.09.24 府產業商字第 09888737600 號
99.01	10	150,000	1,500,000	49,453	494,528	公司債轉換 46,278 仟元	無	99.01.22 府產業商字第 09980179110 號
99.04	42.2	150,000	1,500,000	50,047	500,469	公司債轉換 474 仟元	無	99.04.21 經授商字第 09901080070 號
	59.0					員工認股權 5,465 仟元	無	
99.07	59.0	150,000	1,500,000	50,053	500,529	員工認股權 60 仟元	無	99.07.05 經授商字第 09901140650 號
99.08	10	150,000	1,500,000	55,058	550,576	盈餘轉增資 50,047 仟元	無	99.08.12 經授商字第 09901182010 號
99.09	52.88	150,000	1,500,000	65,058	650,576	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	無	99.09.09 經授商字第 09901204760 號
102.01	10	150,000	1,500,000	91,167	911,672	合併增資 278,476 仟元	無	102.01.22 經授商字第 10201014580 號
						合併銷除 17,380 仟元	無	
102.04	12.3	150,000	1,500,000	91,346	913,464	員工認股權 1,792 仟元	無	102.04.11 經授商字第 10201063320 號
	14.1							
102.07	12.3	150,000	1,500,000	91,350	913,503	員工認股權 3.8 仟元	無	102.07.17 經授商字第 10201121930 號
	14.1							
102.09	12.3	150,000	1,500,000	91,458	914,577	員工認股權 1,074 仟元	無	102.09.04 經授商字第 10201180700 號
	14.1							
103.01	12.3	150,000	1,500,000	91,629	916,288	員工認股權 1,711 仟元	無	103.01.24 經授商字第 10301015880 號
	14.1							

115 年 04 月 30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91,628,833	108,371,167	200,000,000	—

註：本公司股票係屬上櫃公司股票。

(二)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如不足十名，應揭露至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5 年 04 月 11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泰芯股份有限公司		10,025,533	10.94%
黃信博		2,062,000	2.25%
和信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24,760	0.79%
鄭竣元		603,000	0.66%
林素戎		583,000	0.64%
姜長安		577,290	0.63%
許素猜		545,553	0.6%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 SBL/PB 投資專戶		493,000	0.54%
蕭武興		470,453	0.51%
張馨尹		426,000	0.46%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條及第二十九條之一所訂之股利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長訂定之。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後，除得保留部份盈餘於以後年度另行決議分派外，由董事會依公司股利政策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報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就可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由於本公司 114 年度為決算虧損，故經本公司 115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年度擬不分派股利，符合公司之股利政策，並擬提請 115 年股東常會通過。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之說明

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並無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之情事。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項 目		無償配股前	無償配股後
實收資本額(仟元)		916,288	916,288
本年度配股 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元)	0	
	盈餘轉增資每股股票股利(元)	0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股票股利(元)	0	
員工紅利轉增資(仟元)		0	
114 年度稅後純益(仟元)		(53,325)	
每股盈餘(元)		(0.37)	(0.37)

(五)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長訂定之。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由於本公司 114 年度為決算虧損，故無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帳列金額，本年度擬不分派股利，亦無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分派，故並無相關估列差異之情形。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由於本公司 114 年度為決算虧損，故不適用。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由於本公司 114 年度為決算虧損，故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前一(113)年度為決算虧損，並無分派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情形，故不適用。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計畫均已完成，且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之計畫效益業已顯現，因此無相關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之情事，故不適用。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事務機器製造業
- (2)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3)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4)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 (5)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6)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7)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8) 光學儀器製造業
- (9) 電腦設備安裝業
- (10)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裝設工程業
- (11) 簡易電信設備安裝業
- (12)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13) 電信器材批發業
- (14) 汽、機車零件配備批發業
- (15) 照相器材批發業
- (16) 資訊軟體批發業
- (17) 電子材料批發業
- (18)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19) 電信器材零售業
- (20) 汽、機車零件配備零售業
- (21) 照相器材零售業
- (22) 資訊軟體零售業
- (23) 電子材料零售業
- (24) 國際貿易業
- (25)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26) 智慧財產權業
- (27) 其他顧問服務業
- (28) 資訊軟體服務業
- (29) 產品設計業
- (30)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4 年度	
		金額	比重
記憶體事業群		40,341	16.55%
儲存事業群		132,791	54.47%
無線通訊事業群		44,186	18.12%
其他事業群		26,484	10.86%
合計		243,802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記憶體事業：

(1) 記憶體模組

本公司生產製造之記憶體模組，係將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藉由表面黏著技術，黏著於印刷電路板上，並搭配相關的一些被動元件如用於穩壓的旁路電容、用於抑制振幅的電阻及記錄模組規格的可抹除式唯讀記憶體等所組成。目前之產品規格依記憶體之特性劃分，包含以下數種：

- ① 第三代雙倍資料速率同步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DDR3 SDRAM)模組，工作頻率 1066MHz、1333MHz 及 1600MHz 等。
- ② 第四代雙倍資料速率同步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DDR4 SDRAM)模組,依傳輸速率包含有 PC4-1600/PC4-1866/PC4-2133/PC4-2400/PC4-2666/PC4-3200 等系列。
- ③ 第五代雙倍資料率同步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DDR5 SDRAM)模組,依傳輸速率包含有 PC5-4000/PC5-4800/PC5-5200/PC5-5600/PC5-6000 等系列。

其應用領域包含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工業用電腦、工作站及伺服器類產品，同時亦應用到通訊領域的路由器以及消費性電子領域的印表機、傳真機等等。

(2) 隨機存取記憶體及快閃記憶體

本公司所銷售之隨機存取記憶體包含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及快閃記憶體兩大類。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包含雙倍資料速率同步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第三、第四及第五代雙倍資料速率同步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繪圖同步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及 eMCP(eMMC+LPDDRSDRAM)等，主要之應用包含電腦用之繪圖顯示卡、通訊設備及消費性電子產品等；快閃記憶體主要為 NAND〔反及開〕型快閃記憶體，其應用領域包含工業級儲存媒體、個人隨身儲存媒體及消費性電子產品等。

(3) 快閃記憶卡

本公司生產之快閃記憶卡，包含消費性的記憶卡及工業規格的儲存裝置等。消費性的記憶卡主要有 SD 卡、micro SD 卡及隨身碟等幾種。SD 卡之主要元件係由一顆微控制器及一到數顆不等的 NAND 型 FLASH 所組成，藉由表面黏著技術將微控制器及 FLASH 再搭配數顆被動元件，黏著於 PCB 上，經過初始化、載入韌體及測試之後，再以超音波的方式，將 PCB 總成包覆於塑膠殼中。目前推出的容量從 64GB 至 256GB 等。除此之外尚有 SDHC、SDXC 及 micro SDHC、micro SDXC 卡等，主要差異為 HC 係指 High Capacity，容量定義至 32GB，XC 係指 eXtended Capacity。隨身碟即俗稱大姆哥之個人隨身儲存媒體，同樣由一顆微控制器及數顆的 NAND 型 FLASH 所組成，其與個人電腦之界面係透過電腦提供之 USB 埠來進行資料之傳輸。

儲存事業：

本公司儲存事業群主要服務係以網路儲存設備之軟硬體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主要產品包含磁碟容錯陣列儲存系統、雲端資料中心解決方案、網路連結儲存設備、數位多媒體剪輯、數位安全監控及 ODM/OEM 產業儲存解決方案等系列產品。另外也提供多種資安軟體產品的解決方案。

項次	產品	儲存架構	儲存介面	應用
(1)	Ultra High Density 4U/64bays SAS 12Gb Dual JBOD enclosure	DAS	SAS	對於快速備份及資料防護之高度需求，能有效率地保護重要的資料和執行災難復原計劃，滿足多樣性的應用及需求
(2)	4U/64bays 16Gb/32Gb Fibre SAS 12Gb to 12Gb SAS Single/Dual RAID sub-system	SAN DAS	Fibre SAS	
(3)	2U12/2U24/3U16 bays 16Gb/32Gb Fibre/SAS 12Gb to 12Gb SAS Single/Dual RAID sub-system	SAN DAS	Fibre SAS	
(4)	2U12 bays USB/eSATA/1Gb iSCSI to 6Gb SATA RAID sub-system	DAS	iSCSI/USB/e SATA	
(5)	2U12/3U16/4U24 bays 6G/12G SAS/SATA proNAS subsystem	NAS	Ethernet	
(6)	Ultra high density 4U/96bays Ethernet JBOD enclosure design	SDS	Ethernet	
(7)	2U24/3U16/4U24 bay 12Gb SAS JBOD	DAS	SAS	
(8)	OEM/ODM NVR and DVR Server	NAS / DAS	SAS / SATA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與服務

記憶體事業：

在記憶體模組方面，高階記憶體投資潮持續升溫，DRAM 原廠將資源加速轉向 DDR5 與 HBM 等高附加價值產品，擴產與產線調整時程一路延伸至 2026 年，供需結構維持緊俏。雖然 DDR5 的市占率如預期般逐步升溫，但由於 AI 應用的需求持續擴張，未來不排除 HBM 的需求造成產能的排擠效應。114 年度本公司 DDR5 桌上型記憶體模組之開發已準備就緒，115 年度之 DDR5 記憶體系列模組產品，是否能持續逐步成長，仍須視上游原廠之整體供貨狀況而定。

儲存事業：

在未來一一五年度在 NAS/iSCSI 網路儲存現有的 proNAS 軟體 Embedded Linux 版本基礎開發更新到 Linux Kernel 6 核心版本以因應符合未來相關作業系統的相關安全更新，另新的 Linux Kernel 6 核心版本未來也能支援 intel 更新一代的 Raptor Lake-S 系列晶片組與 Xeon 處理器，此架構將支援更高速的 DDR5 記憶體與 PCIe5.0 匯流排。在儲存技術演進上，SAS4、PCIe Gen4/5、NVMe 以及高密度磁記錄（EAMR/HAMR）成為主流技術方向。大容量硬碟成長帶動儲存系統設計升級，促使企業導入更高密度的儲存平台。依據此趨勢，強化大型 JBOD、RAID 及高密度機箱開發，並針對 AI 訓練資料、監控影像保留以及雲端儲存等需求推出高頻寬、高可靠度之儲存產品整合。一一五年度本公司仍將依客戶需求程度來評估，並且同樣著重在新一代的整合儲存裝置介面 NVMe 固態硬碟或是 SAS/SATA/NVMe Tri-mode 的 RAID 儲存裝置介面。在相關 RAID 磁碟陣列儲存裝置與外接儲存擴充櫃的更新及 NAS 網路儲存與企業內 AI 服務，企業應用 AI 在地內部知識庫的建立與加速搜尋。另外同時也代理多種資安軟體產品的解決方案提供銷售，包含 FIM、身分識別、資料保護、AD 防護與客戶既有基礎架構整合順暢，以因應國內資安市場的成長需求。

(二) 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記憶體事業：

根據高盛最新研究，今、明 2 年全球記憶體市場將同步面臨 DRAM、NAND 與 HBM3 大產品線的供需失衡，其中 DRAM 的供不應求幅度，已被上修至 2026 年 4.9%、2027 年 2.5%，遠高於先前預期。這意味著，2026 年將成為 15 年來最緊張的一年，其關鍵原因並非傳統 PC 或手機需求，而是 AI 伺服器持續吞噬產能。

這兩年來，人工智慧（AI）浪潮席捲全球，驅動對記憶體與儲存需求的暴增。從 ChatGPT 的問世到各大科技巨頭競相布局 AI 資料中心，每一次 AI 模型的訓練與推理都需要消耗大量的記憶體資源。高頻寬記憶體（HBM）因 AI 伺服器需求而供不應求，傳統的 DRAM 和 Flash 記憶體也因為 AI 應用的普及而重新獲得市場關注。

然而，記憶體產業並非單純受惠於 AI 熱潮。這個高度週期性的行業，長期以來受到消費性電子、伺服器、車用電子等多重因素影響，供需平衡的細微變化都可能引發價格劇烈波動。對於想要參與記憶體概念股投資的人來說，了解產業基本面和供應鏈結構至關重要。

儲存事業：

2026 年企業儲存系統的整體產業現況和未來發展充滿了機遇和挑戰。企業儲存市場仍穩定成長，AI 成為最大變數，根據 IDC 報導全球企業級儲存系統（Enterprise Storage Systems, ESS）在 2025 年恢復中度成長，IDC 指出 2025

年外接式企業儲存市場年成長率約 5.5%，並在 2026 年持續提升至 6.3%，主要動能來自 AI 訓練、推論與資料湖需求。與過去虛擬化或傳統資料庫驅動不同，目前新增需求多來自：非結構化資料（影像、影片、log、模型資料），大規模資料蒐集（AI inference / ML pipeline）。

傳統 RAID-based Disk Array（HDD / Hybrid）成長趨緩，但仍是：備份、次級儲存（Tier-2 / Tier-3）、影像、監控、歸檔 的核心設備。

在 AI 架構中，DiskArray 常作為：Dataset Repository，Checkpoint / Archive 儲存層。HDD 大容量化（30TB+）仍是關鍵，且供應偏緊，AI 資料中心拉高需求與價格。軟體定義儲存（SDS）搭配白牌硬體，侵蝕傳統品牌陣列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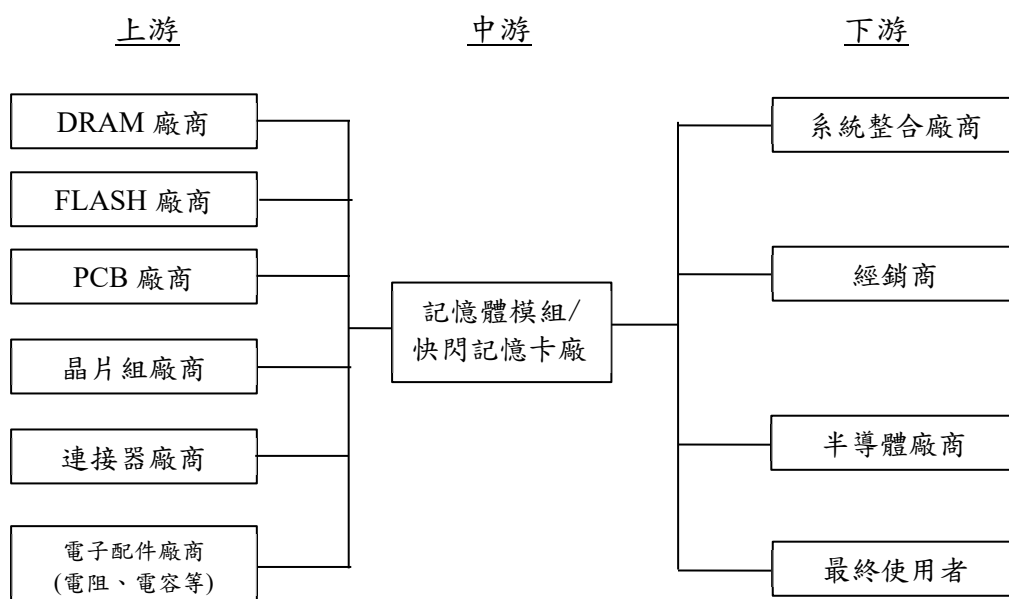
在網路儲存相關產業現況中，NAS 是目前成長最快的儲存類型之一。多份市場報告顯示：全球 NAS 市場 CAGR 約 15 - 27%（依統計口徑不同）。主要需求來自：中小企業（SMB），混合雲（Hybrid Cloud），遠距與協作檔案存取。重要發展趨勢 Scale-out NAS 與 Cloud NAS 成為企業主流。AI 開始內嵌於 NAS：自動分層（Tiering），預測容量與效能，智慧快取與資料治理。

總覽儲存產業的現況：外接企業儲存回溫，但結構性分化加劇。企業外接儲存（Disk Array）市場：成熟市場「溫和成長」，AFA（全快閃）明顯領跑外接 OEM 企業儲存（External ESS）在 2025 年 Q3 年增 2.1%，屬成熟市場的穩健回溫。同期 All-Flash Array（AFA）營收年增 17.6%，但 Hybrid Flash 與 HDD Array 分別下滑 9.8% 與 6.3%，顯示「效能層」持續往全快閃集中，而容量層則往更便宜、更可擴的架構（如 JBOD + SDS / 物件）遷移。IDC 也點出：AI 訓練/推論帶動企業對 Flash 儲存需求增加，外接 ESS 市場在 2025 - 2026 的成長預期轉強。決策重心將在 AI、資安韌性、混合雲與成本模型。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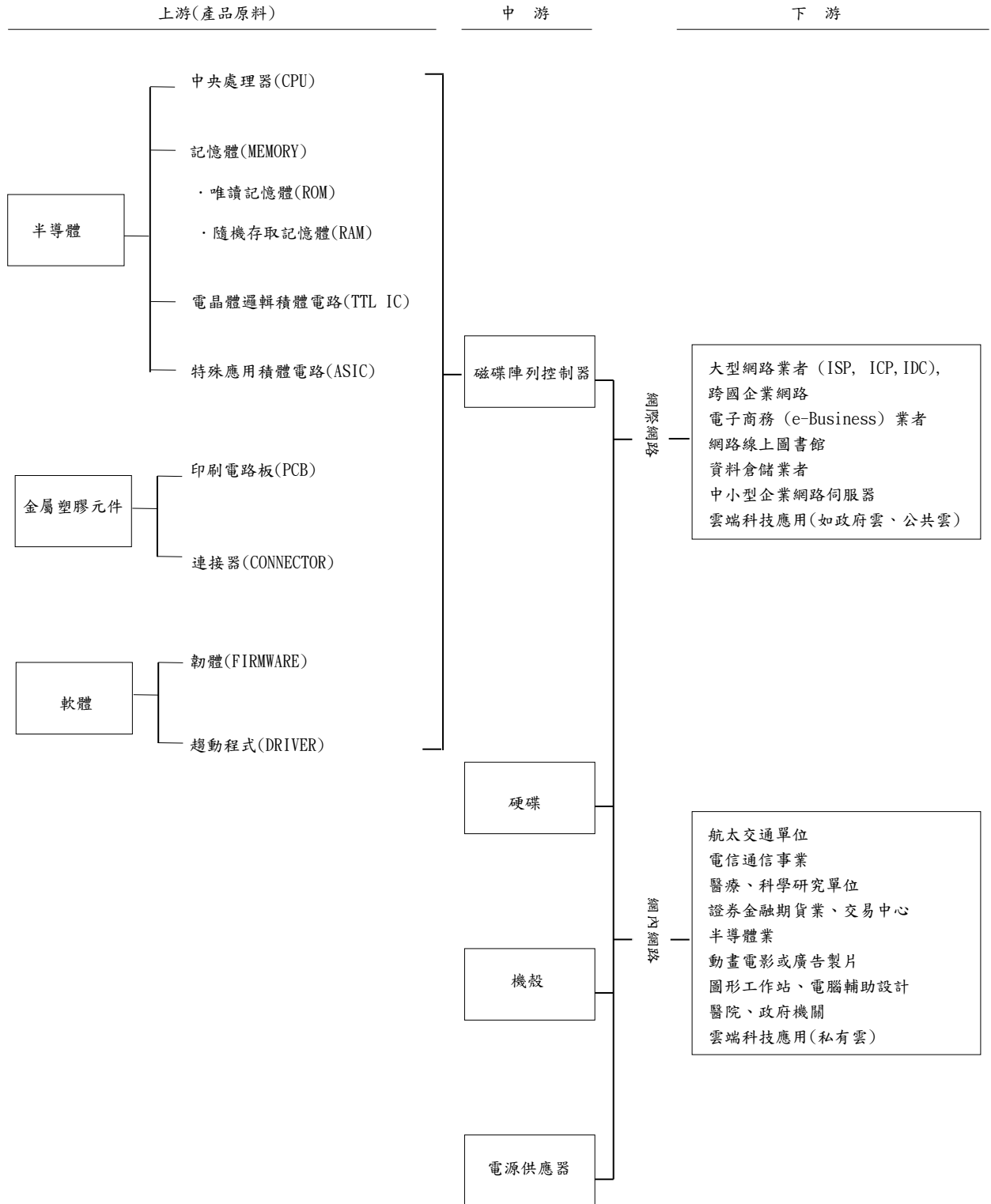
記憶體事業：

本公司產品橫跨 DRAM 及 FLASH 兩大記憶體領域，主要產品包括記憶體模組、快閃記憶體相關產品，茲就其所處產業之上、中、下游關聯性圖示如下：



儲存事業：

由於我國在全球 IT 產業長期耕耘之下，舉凡上、中、下游相關產業，已建構出非常完整之專業分工體系，藉由相互間從開發到量產之完整搭配，使得相互間之技術亦不斷提升，發展亦趨成熟。茲就本公司磁碟陣列產品所處產業之上、中、下游關聯性圖示如下：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記憶體事業：

(1) 產品發展趨勢

為滿足 AI 與高效能運算的需求，記憶體產品正在以前所未有的速度迭代，而傳統記憶體的儲存單元如下：主流 DRAM (2024-2025)：正處於從 DDR4 轉換至 DDR5 的關鍵時期。DDR5 提供翻倍的頻寬與更高的儲存密度，是現代 CPU 發揮完整效能的必要搭配，其滲透率與價格提升是記憶體廠獲利的重要基礎。高頻寬記憶體 HBM(2024-2027)：HBM 是 AI 伺服器的核心關鍵。目前市場主流為 HBM3 與 HBM3E（用於 NVIDIA Blackwell 平台），透過 TSV 矽穿孔技術*垂直堆疊多層 DRAM，實現超高頻寬。下一代 HBM4 預計將配合 2026 年的 Vera Rubin 平台推出，將具備更寬的 2048 位元介面與更高的客製化彈性，是三大廠技術競賽的終極戰場。

在 NAND FLASH 部分，技術趨勢是持續堆高層數（如從 176 層邁向 232 層以上），以在相同面積下實現更高容量、更低成本。應用上，除了消費級 SSD，需求正快速向資料中心使用的大容量企業級 SSD（eSSD）轉移。

(2) 產品競爭情形

NVIDIA 快速的規格升級要求，HBM4 成為 2026 年記憶體廠商重點開發產品。美光*已在 2025 年 9 月宣布，已送樣 HBM4 產品給客戶，並正與台積電*洽談 HBM4e 的基礎晶片合作。同時，SK 海力士在 2025 年 9 月宣布已完成 HBM4 開發，並準備進行量產，展現其在技術上的領先地位。SK 海力士*憑藉其較早的客戶樣品出貨，仍處於競爭有利位置，市場預計 SK 海力士*將領先同業宣布 HBM4 的認證，市場預計三星電子*和美光*市占率將低於 40% 的 HBM4 市場規模，預計 2Q26 起 HBM4 正式量產。

過去，記憶體產業深受景氣循環之苦，價格波動劇烈。然而，AI 時代的來臨，正從根本上改變遊戲規則。AI 訓練與推論工作負載對記憶體頻寬的要求呈指數級增長，使得 HBM 從過去的利基市場，一躍成為市場主流。根據摩根大通分析，僅 OpenAI 的「星際之門」專案在未來數年內就可能創造高達 900 億至 1200 億美元的 DRAM 需求，相當於目前產業年產能的一大部分。這種由單一 AI 應用驅動的巨量需求是史無前例的，也凸顯了 HBM 在 AI 價值鏈中的核心地位。目前，SK 海力士*（SK Hynix）憑藉較早的佈局在 HBM3 及 HBM3E 市場中佔據領先地位。然而，隨著 NVIDIA 等 GPU 巨頭對 HBM4 提出更高的速度要求，三星（Samsung）與美光*（Micron）正急起直追，三者間的技術、良率與產能競賽，將直接決定未來幾年的市佔率版圖。

儲存事業：

(1) 產品發展趨勢

整體儲存產業大趨勢 AI 成為企業儲存市場的主要成長引擎。根據 IDC 相關資料，企業級外接式儲存市場在 2025 年後恢復中度成長，主要動能已由傳統虛擬化 / 資料庫，轉為 AI 訓練、推論與資料湖 (Data Lake) 需求。特別值得注意的是：非結構化資料 (影像、影片、Log、模型檔) 爆量成長，使「容量型儲存」重新成為策略核心。DiskArray 與 JBOD 不再只是「低階或成本型產品」，而是 AI 架構中不可或缺的資料底座。

軟體定義儲存 (SDS) 與白牌硬體加速侵蝕傳統品牌 SDS (如 Ceph、BeeGFS、MinIO) 搭配標準化硬體，已成為企業與資料中心主流架構之一，削弱傳統品牌儲存陣列的封閉優勢。競爭關鍵不再只是硬體規格，而是是否支援主流 SDS / AI Pipeline 是否具備 OCP、雲端與自動化整合能力。

HDD 大容量化 + 供應吃緊，反而強化 JBOD / DiskArray 價值 AI 資料中心拉高對 30TB+ HDD 的需求，導致 HDD 交期拉長價格上行，高密度機構與散熱設計成為差異點。

(2) 產品競爭情形

根據國際數據公司 (IDC) 全球季度企業儲存系統追蹤器，2025 年第三季外部原始設備製造商企業儲存系統 (ESS) 市場年增 2.1%，供應商營收達 80 億美元。從歷史角度來看，這樣的成長水準對成熟的 ESS 市場來說相當穩健，但仍被伺服器市場的高兩位數成長所掩蓋，後者是由加速伺服器基礎設施投資所推動。全快閃陣列相關營收較為活躍，年增 17.6%，而混合快閃陣列與硬碟陣列分別下降 9.8% 與 6.3%。

「AI 應用與 AI 模型滲透企業資料中心，將增加對更專用且高效企業儲存系統的需求。IDC 預期快閃儲存的需求將持續增加，以支持與人工智慧相關的專案，無論是訓練還是推論。」

依價格區間劃分市場時，成長最快的是中端 (平均售價介於 25\$K 至 250\$K 的系統)，該季成長率為 8.1%，已佔整體外部儲存市場的 67.5%；而高端 (超過 250\$K 的系統) 下降 9.0%，入門 (低於 25,000 美元的系統) 下降 8.0%。區域性觀察顯示表現不一，日本、加拿大及 EMEA 分別成長 14.4%、12.6% 及 10.5%，而中國與 APeJC 則分別呈現個位數成長 9.5% 與 8.6%，而拉丁美洲則僅略減 0.9%。本季負面消息是美國表現較 2024 年同期下降 9.9%，原因是 OEM 市場表現疲弱。

儘管銷售率下降個位數，戴爾科技以 22.7% 的營收佔有率領先外部 ESS 市場，並更專注於核心產品；華為則以 12.0% 的營收佔有率位居第二，

這得益於中國市場的強勁表現。NetApp 憑藉在 AFA 中的穩健表現，以 9.4% 的市佔率排名第三。純儲能因季度雙位數成長，以 6.8% 的市佔率排名第四。最後，惠普企業以 5.6% 的市佔率排名第五。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5 年 03 月 31 日止
研發費用	46,262	3,372
營收淨額	243,802	25,581
比例	18.98%	13.18%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記憶體事業：

114 年度	PC5 unBuffer DIMM DDR5-5600 x8bit serials
115 年度第一季	N/A

儲存事業：

在儲存相關產品部分，本公司一一四年度 RAID/JBOD 儲存相關產品針對現有 Rackmount 3U16bay / 4U64 bay 磁碟陣列系列進行陣列機箱電源系統進行升級高效率 CRPS 標準規格之電源供應器，這將讓客戶更有效率的節省能源之消耗以符永續經營之精神。此次 3U16BAY EP-3163 系列導入 550W 雙電源, 4U64BAY EP-4643 RAID / EP-4646 JBOD 系列導入 1200w 雙電源, 包含 SAS-SAS, Fibre-SAS 與 JBOD 等相關機種已陸續導入銷售。在未來一一五年度在 NAS/iSCSI 網路儲存現有的 proNAS 軟體 Embedded Linux 版本基礎開發更新到 Linux Kernel 6 核心版本以因應符合未來相關作業系統的相關安全更新，另新的 Linux Kernel 6 核心版本未來也能支援 intel 更新一代的 Raptor Lake-S 系列晶片組與 Xeon 處理器，此架構將支援更高速的 DDR5 記憶體與 PCIe5.0 匯流排。在儲存技術演進上，SAS4、PCIe Gen4/5、NVMe 以及高密度磁記錄（EAMR/HAMR）成為主流技術方向。大容量硬碟成長帶動儲存系統設計升級，促使企業導入更高密度的儲存平台。依據此趨勢，強化大型 JBOD、RAID 及高密度機箱開發，並針對 AI 訓練資料、監控影像保留以及雲端儲存

等需求推出高頻寬、高可靠度之儲存產品整合。一一五年度本公司仍將依客戶需求程度來評估，並且同樣著重在新一代的整合儲存裝置介面 NVMe 固態硬碟或是 SAS/SATA/NVMe Tri-mode 的 RAID 儲存裝置介面。在相關 RAID 磁碟陣列儲存裝置與外接儲存擴充櫃的更新及 NAS 網路儲存與企業內 AI 服務，企業應用 AI 在地內部知識庫的建立與加速搜尋。另外同時也代理多種資安軟體產品的解決方案提供銷售，包含 FIM、身分識別、資料保護、AD 防護與客戶既有基礎架構整合順暢，以因應國內資安市場的成長需求。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1) 行銷策略

- ① 持續深耕儲存產品在政府及法人的採購市場，以「台灣製造」、「在地維運」及「資訊安全」之整合優勢，積極參與國內公部門及法人標案，並強化標案規格布局、產品品質控管與供應穩定性，進而提升市場競爭力。
- ② 擴大與 ODM/OEM 客戶合作關係，鎖定智慧監控、資料中心及 AI 加速器供應鏈等跨國客群，並透過高密度儲存技術與客製化能力切入國際市場，進一步提升競爭優勢。
- ③ 持續佈局高密度與高效能產品，提升儲存系統核心性能；強化軟硬體加值功能，透過核心技術升級，維持公司在儲存事業領域之競爭優勢。
- ④ 建立資安軟體事業「資安顧問 / POC 專責團隊」，除取得各項資安產品技術認證外，將更加強資安整合能力，並導入標準化服務流程，從前期伺服器環境設定、POC 驗證，到中期軟體導入與調校，及後續維護、技術支援與顧問服務等，以協助客戶建置完善資安架構，並以服務提升競爭力。

(2) 生產與採購策略

- ① 藉由優異之製程、品質改善系統，持續追求品質、效率之提升，並強化產銷協調，以期能發揮可用產能之最大效率。
- ② 導入標準化服務流程，在市場重整過程中提升優勢地位，強化公司的核心價值差異，藉以鞏固緊密的客戶關係，及拓展策略性夥伴合作發展之契機。

(3) 研發策略

- ① 持續投入研發經費，積極延攬、培訓優秀研發人才，並持續積極開發新產品，以累積核心研發資產，確保市場之經營優勢。
- ② 以軟硬體整合的研發策略，積極以符合企業與市場需求的核心儲存技術，站在主流的產業趨勢，發展整合具備競爭優勢及未來應用的利基產品，致力以各種技術應用來提供客製化雲端儲存的軟/硬體設備，並以產業應用為導向的儲存方案切入需求大量儲存應用的潛力企業與市場。

(4) 營運管理與財務規劃

- ① 持續致力穩健的經營模式，以及嚴謹的內部控管機制，強化快速應變決策系統之效率，達到追求穩定成長之營運目標。
- ② 積極強化營運資金規模，健全財務結構，貫徹低負債比的穩健經營目標，並提昇公司知名度，吸引優秀專業人才，以提昇經營績效。
- ③ 深入營運細部環節，擬訂優質的營運管理計畫，進一步強化公司之經營體質及產業競爭力，以期迎向轉型調整後的成長茁壯，更為未來營運及獲利創造佳績。

2、長期發展計劃

(1) 行銷策略

- ① 開發國外潛力市場，強化全球運籌管理能力，以凝聚長期競爭優勢，為公司多角化及國際化紮根做好準備。
- ② 擴大垂直整合策略聯盟的廣度與深度，與世界級知名大廠進行更緊密的合作，進一步擴大市場佔有率及提升公司格局，朝國際化公司邁進。
- ③ 整合集團資源，延攬優秀人才，引進具未來發展及獲利潛力之產品事業，擴大公司業務範圍，以建置兼具健全營運及穩定獲利之經營模式，及追求提升股東權益報酬率及良好公司形象之目標努力。

(2) 生產及採購策略

- ① 持續提升生產技術與自動化設備之專業水準，以開發創新的生產技術，並確保產品技術與品質之競爭優勢。
- ② 配合行銷策略之規劃，進一步提升與國內外上游廠商之策略合作，以發揮垂直整合度，提高採購效益。

(3) 研發策略

- ① 除了持續性延攬人才，擴大與客戶端之技術合作外，將更進一步與國際大廠合作研發創新之產品，以充分掌握市場趨勢與成本優勢。
- ② 掌握產品創新之最新技術，並以市場需求為導向，篩選產品設計重點，縮短開發時間，提昇產品規格化與彈性化，以降低成本，並持續投入新世代產品之研發，以追求技術領先。
- ③ 整合記憶體與網路儲存設備之產品應用，掌握未來產品之應用趨勢，以取得領先市場之優勢與商機。

(4) 營運管理與規劃

- ① 建立前瞻的人力資源管理系統，培訓各領域的專業人才，以強化公司之國際競爭力，並落實企業永續經營之理念。
- ② 掌握產業變化之趨勢，致力於多角化經營之深度與廣度，以分散本公司所屬產業之景氣波動風險，及拓展業務發展領域之目的，為公司長期發展開創全新之前景，進而提升公司之營運績效及產業競爭力。
- ③ 藉由資本市場靈活、多元的籌資管道，建構最適合之資金組合規劃，以強化財務結構及公司體質；並配合公司營運規模成長，創造公司、股東及員工三贏之最大利益，穩定朝向大型企業發展。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銷售金額	比率	銷售金額	比率
中國大陸(含香港)		11,754	4.00%	28,509	11.69%
台 灣		254,363	86.61%	199,027	81.64%
亞 洲 - 其 他		14,577	4.97%	5,974	2.45%
美 洲		11,267	3.84%	7,895	3.24%
歐 洲		1,122	0.38%	2,173	0.89%
其 他		599	0.20%	224	0.09%
合 計		293,682	100.00%	243,802	100.00%

2、市場占有率

記憶體事業：

整體而言，記憶體模組相關產品是為個人電腦、多媒體及 3C 電子等產品之關鍵性零組件，以國內從事本項產品產銷者眾，且同業間產品型態、市場定位及產製規模均呈現相當差異，而目前國內並無專業完整之統計資料可供分析參考，故僅就國內產品業務類似之上市（櫃）公司營業收入淨額予以統計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司名稱	股票代號	114 年度營收淨額	市場佔有率(%)
商丞科技	8277	173,381	0.24%
品安科技	8088	1,675,964	2.30%
宇瞻科技	8271	10,239,974	14.08%
創見資訊	2451	16,534,451	22.74%
威剛科技	3260	44,102,763	60.64%
合 計		72,726,533	100.00%

資料來源：公開資訊觀測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表。

儲存事業：

因目前國內並無專業完整之統計資料可供分析參考，故僅就國內產品業務類似之上市（櫃）公司營業收入淨額予以統計如下表。由於國內磁碟陣列控制器技術日漸成熟，如普安、亞通利大能源等都已漸漸足以與國外廠商抗衡，且整體儲存設備因市場潛力，投入廠商日益增多，帶動整體市場活絡，此一發展將給國內儲存設備廠商無論在市場通路拓展上或 OEM 訂單承接都將有無限商機。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司名稱	股票代號	114 年度營收淨額	市場佔有率(%)
商丞科技	8277	173,381	2.89%
喬鼎資訊	3057	539,885	9.01%
普安科技	2495	1,133,750	18.92%
亞通利大能源	6179	4,145,431	69.18%
合計		5,992,447	100.00%

資料來源：公開資訊觀測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表。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記憶體事業：

最近市場盛傳，中國將開記憶體產能，以化解記憶體短缺困境。但媒體指出，中國長江存儲和長鑫存儲生產出來的 DRAM 晶片，光是中國內需市場消化就不夠了，美國 CSP 巨頭不會使用，所以不用期望中國記憶體廠會成為這一波記憶體缺貨的救星，換個角度看，也不會是這一波記憶體漲價的殺手。

根據高盛最新研究，今、明 2 年全球記憶體市場將同步面臨 DRAM、NAND 與 HBM3 大產品線的供需失衡，其中 DRAM 的供不應求幅度，已被上修至 2026 年 4.9%、2027 年 2.5%，遠高於先前預期。這意味著，2026 年將成為 15 年來最緊張的一年，其關鍵原因並非傳統 PC 或手機需求，而是 AI 伺服器持續吞噬產能。

高盛指出，AI 伺服器已成為 DRAM 需求的主引擎。今、明 2 年伺服器 DRAM（不含 HBM）需求成長率，分別高達 39%與 22%；若將 HBM 納入計算，伺服器相關需求將占全球 DRAM 總需求的 53%與 57%，正式跨越「過半」門檻。

即使在極端悲觀情境下，假設智慧型手機與 PC 出貨量同步大幅下滑，伺服器端的需求仍足以吸收衝擊，使市場維持緊繃狀態。

相較之下，行動裝置與 PC 端需求明顯降溫。高盛下修今、明 2 年行動 DRAM 需求預期各 7%，PC DRAM 需求也分別下調 3%與 5%，以反映出出貨量走弱及在記憶體價格快速上升下，單機容量成長遭到壓抑。行動 DRAM 在 2026 年的成長率已放緩至僅 7%、PC 僅約 5%。

供應端的彈性同樣有限。高盛預估今、明 2 年全球 DRAM 供應成長率僅 21%與 19%，原因在於主要廠商無塵室空間受限，短中期難以大幅擴產。而 NAND 市場的壓力同樣升高。高盛將今、明 2 年 NAND 供不應求幅度上修至 4.2%與 2.1%，直指這將是 NAND 產業史上最大規模的短缺之一。

推力同樣來自 AI，特別是企業級 SSD 的需求爆發，高盛將其今、明 2 年需求預期一次上調 14%，成長率分別高達 58%與 23%，在全球 NAND 需求中的占比也將升至接近 4 成。

儲存事業：

全球儲存市場於近年呈現高速成長趨勢，包含 AI、雲端運算、多媒體內容、監控影像與工控數據均帶來大量儲存需求。依據法人調查與產業資料顯示，2024 - 2026 年間大容量硬碟已從 30TB 躍升至 36TB，並於 2025 年朝向 40TB 推進，顯示儲存介質技術大幅進步，同時促使企業對高密度、高效能儲存系統的需求快速升高。商丞科技因具備垂直整合能力（控制器、韌體、硬體機構設計）及台灣本地研發製造優勢，未來儲存事業將以技術升級、產品線擴展、海外布局與資安整合四大方向為核心發展重點。

根據國際數據公司（IDC）全球季度企業儲存系統追蹤器，2025 年第三季外部原始設備製造商企業儲存系統（ESS）市場年增 2.1%，供應商營收達 80 億美元。從歷史角度來看，這樣的成長水準對成熟的 ESS 市場來說相當穩健，但仍被伺服器市場的高兩位數成長所掩蓋，後者是由加速伺服器基礎設施投資所推動。全快閃陣列相關營收較為活躍，年增 17.6%，而混合快閃陣列與硬碟陣列分別下降 9.8%與 6.3%。

「AI 應用與 AI 模型滲透企業資料中心，將增加對更專用且高效企業儲存系統的需求。IDC 預期快閃儲存的需求將持續增加，以支持與人工智慧相關的專案，無論是訓練還是推論，」依價格區間劃分市場時，成長最快的是中端（平均售價介於 25\$K 至 250\$K 的系統），該季成長率為 8.1%，已佔整體外部儲存市場的 67.5%；而高端（超過 250\$K 的系統）下降 9.0%，入門（低於 25,000 美元的系統）下降 8.0%。外部儲存區域市場結果區域性觀察顯示表現不一，日本、加拿大及 EMEA 分別成長 14.4%、12.6%及 10.5%，而中國與 APeJC 則分別呈現個位數成長 9.5%與 8.6%，而拉丁美洲則僅略減 0.9%。本季負面消息是美國表現較 2024 年同期下降 9.9%，原因是 OEM 市場表現疲弱。儘管銷售率下降個位數，戴爾科技以 22.7%的營收佔有率領先外部 ESS 市場，並更專注於核心產品；華為則以 12.0%的營收佔有率位居第二，這得益於中國市場的強勁表現。NetApp 憑藉在 AFA 中的穩健表現，以 9.4% 的市佔率排名第三。純儲能因季度雙位數成長，以 6.8%的市佔率排名第四。最後，惠普企業以 5.6%的市佔率排名第五。

根據 Veeam 揭示 2026 年將塑造 IT 的關鍵趨勢。網路安全威脅與 AI 成熟度與法規的影響，是產業在未來一年面臨的兩大重大顛覆因素。近 60% 的受訪者表示，由於多雲與 SaaS 環境的成長，對其資料所在位置的能見度降低。同時，AI 生成的攻擊被視為資料安全面臨的最大風險，而圍繞資料主權的合規壓力——被 76% 領導者評為極度或中度重要——將重塑全球雲端策略。資安與人工智慧主導顛覆者與風險領域 AI 生成攻擊（66%）被視為對資料最重大的威脅，甚至超過勒索軟體（50%）。這凸顯了一場劇烈的轉變：人工智慧不再只是生產力工具；它現在成了攻擊者手中的武器。安全、韌性與主權成為焦點針對這些風險，IT 領導者正優先推動安全與韌性計畫：強化網路安全被壓倒性選為 2026 年唯一「必贏」的資訊科技倡議，獲得 45% 的受訪者支持建立資料韌性是第二受歡迎的「必贏」倡議，佔 24% 資料主權與合規正塑

造雲端策略;46%認為主權極為重要，30%則認為中等重要。這凸顯了人們日益認識到韌性不僅是技術層面，更是監管與地緣政治層面。組織正準備迎接一個合規性與資料位置控制與防火牆、備份同等重要的世界。

4、競爭利基

(1) 橫跨記憶體與網路儲存產業，極具市場競爭優勢

本公司除長期專注於筆記型電腦記憶體模組及利基型產品外，更在合併普樺科技後，產品橫跨記憶體與網路儲存產業，不但具備筆記型電腦記憶體模組之專業差異化，並在跨入磁性材料儲存領域後，得以掌握 NAND Flash 產品未來將大量運用於網路儲存裝置產品之應用趨勢，尤其在具備雲端商機的儲存需求，必可在同業競爭中擁有差異化的市場競爭優勢，達成穩定經營、提升營運績效及產業競爭力之利基。

(2) 創新的技術研發策略，提升產品創新之整合與相容性

本公司為掌握市場脈動，適時開發主流產品，並持續投入產品之研究發展，同時致力於擴展產品線之深度及廣度，近年來在資安風險日益受主管機管及企業重視下，本公司憑藉在儲存安全的專業及客戶基礎上，切入代理資安軟體的業務，更可整合雙方產品在儲存裝置與資訊安全研發技術的互補性，提升產品創新之整合與相容性。

(3) 優越之生產與品質管理，為業務拓展之後盾

本公司為求能於眾多同業中脫穎而出，早於民國 88 年即領先同業取得 ISO 9001 之國際品保認證，持續而積極推動製程改善、品質提升及全面服務之工作方針，且隨著產品世代更替，各項改善與提升的工作從不間斷，實為業務拓展之最佳後盾。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① 審慎積極的多角化經營策略，提升公司之產業競爭力

有鑑於 DRAM 之產業風險波動劇烈，在分散風險及穩定經營之考量下，本公司藉由審慎積極的多角化經營策略合併普樺科技，成功將產品線跨入磁性材料儲存裝置之領域，除可有效分散產業風險、擴大業務之發展領域外，並可透過整體企業資源之整合與互補，降低經營成本，並強化公司之競爭利基，此後本公司仍持續掌握產業變化之趨勢，致力於多角化及跨產業經營之深度與廣度，以分散本公司所屬產業之景氣波動風險，及拓展業務發展領域之目的，為公司長期發展開創全新之前景，進而提升公司之營運績效及產業競爭力。

② 穩定及創新的經營團隊，保持最佳戰力因應挑戰

本公司主要幹部及員工均具備豐厚、完整的專業歷練，且勇於創新、向心力強，長年以來人事流動率甚低，因此穩定的專業經營團隊向為本公司長期以來穩健經營之後盾；合併普樺科技之後，公司在新的團隊融合下，更能激盪出組織思維之創新，發揮資源整合之效益，保持最佳戰力以因應各種挑戰。

③ 健全的財務結構，確保穩健經營

商丞在歷經 2008 年全球金融海嘯後，致力於公司財務結構之改善，建立以低負債經營之策略，力求以健全之財務結構，確保穩健經營之目標，其中截至 114 年底之負債比率僅 6.41%，成效具體而顯著，對確保穩健經營有實質之助益。

(2)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① DRAM 價格波動劇烈將影響獲利之穩定性

DRAM 顆粒成本佔記憶體模組成本比重甚高，當面對市場低迷，DRAM 價格急遽下跌且波動快速時，往往會侵蝕獲利，甚至造成巨幅虧損。

因應對策：

A. 快速、嚴謹的庫存管理與決策模式

DRAM 係為本公司產品之關鍵原材料，採購決策權責主管針對市場價格走勢、產品動態及訂單需求時點，作為備料之決策依據，以期規避不當存貨量所可能產生之跌價與呆滯風險，並採逐週管控庫存總量與結構，提高存貨之週轉率，及時調整庫存材料及成品之結構。

B. 有效控制成本

節流對企業經營十分重要，如何有效的降低固定成本，相對產生盈餘更是首要，故而本公司一直採用精實政策及勤儉持業，採取各種樽節成本之解決方案，以有效降低人事成本及各項管銷費用，有助於公司面對各項不利的挑戰。

C. 多角化經營以有效分散產業波動風險

由於記憶體模組廠商無法完全避開 DRAM 價格波動之產業結構性風險，故在分散風險及穩定經營之考量下，本公司近年來即致力於各種可能的轉型規劃，擬藉由多角化經營、跨產業經營模式以有效分散產業波動風險，除可有效分散產業風險、擴大業務之發展領域外，並可透過多角化經營強化公司之競爭利基，進而提升公司之營運績效及產業競爭力。

② 記憶體產品世代交替快速，產品生命週期縮短

隨著全球科技業的蓬勃發展，記憶體產品世代交替快速，產品生命週期日益縮短，尤其個人電腦市場及3C產品的快速成長，相對的DRAM產業亦隨之面臨相同的問題，產品世代交替快速，對本產業是為另項不利因素。

因應對策：

A. 靈活調整產品組合策略，掌握獲利商機

在 DRAM 產業中，由於產品生命週期日益縮短，唯有靈活調整產品組合策略始能掌握獲利的商機，故而在世代交替不利因素下，本公司秉持差異化的產品策略，卻也隱藏了可觀商機。

B. 跨產業之研發技術整合，以創新之產品創造獲利

在合併普樺科技後，成功掌握 Nand Flash 未來大量運用於儲存裝置之應用趨勢，藉由雙方跨產業之研發技術整合，致力於新產品之開發，以創新之產品價格優勢創造獲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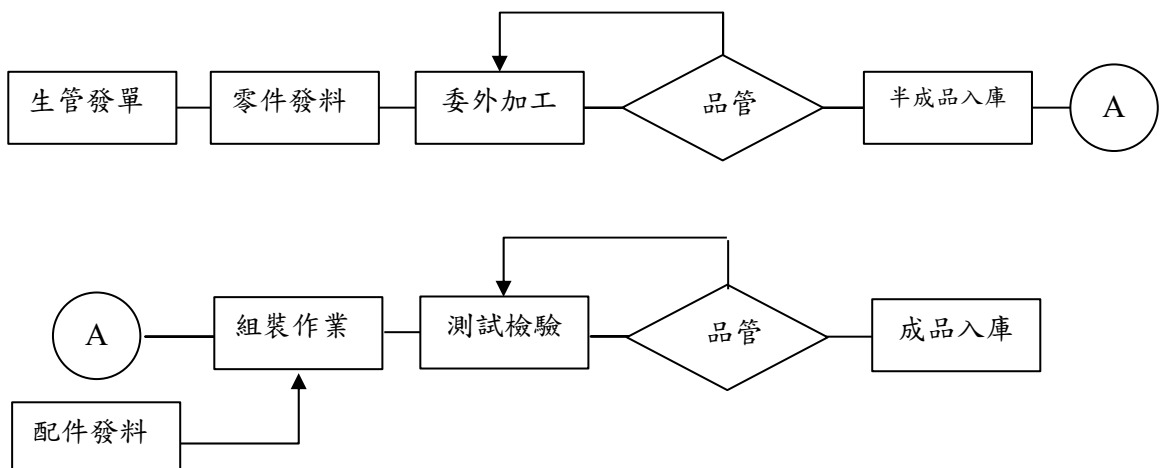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與產製過程

記憶體事業：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記憶體模組	應用於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伺服器、印表機等資訊產品上，作為擴充電腦資料處理容量及加快其處理速度用。
隨機存取記憶體	運用於記憶體模組、VGA 卡、主機板等資訊硬體與週邊產品上，作為存取之記憶體用。
快閃記憶卡	商規卡運用於數位相機、PDA、NB、MP3 及 GPS 等產品上，作為行動設備存取之用，工規卡運用於工業電腦、通信設備、工控裝置、醫療儀器及交通工具等產品，作為作業系統、應用程式或韌體的儲存媒體。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儲存事業：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目前市面上各種儲存設備，在不同的應用環境下，所需求的儲存設備也不同，越高階的儲存設備通常適用在資料安全性需求越高的環境，另須考慮使用者對其他因素如價格、空間、距離、效率、可擴充性、備份的方式等等的要求，以下為高階與中低階儲存設備的適用環境：

(1) 高階

① 永不停機伺服器(Mission-Critical Non-Stop Applications)

A. 航太交通單位、電信通信事業、醫療、科學研究單位

B. 大型網路業者(ISP、ICP)、跨國企業網路、電子商務(e-Business) 業者

C. 證券金融期貨業、交易中心

D. 半導體業

② 超大容量、高速儲存需求(Ultra High Capacity、Ultra High Speed)

A. 動畫電影或廣告製片

B. 網路線上圖書館

C. OpenStack、Ceph、Hadoop 等 SDS 軟體定義儲存架構

D. Scale-Out 雲端儲、存雲端備份

E. 備份、歸檔、資料分析、開發與檔案共享

(2) 中階、低階

① 圖形工作站、電腦輔助設計 (CAD/CAM/CAE)

② 電子郵件伺服器、網路伺服器

③ 影音資料讀取(Video-On-Demand、Audio-On-Demand)

④ 資料倉儲業者、中小型企業網路伺服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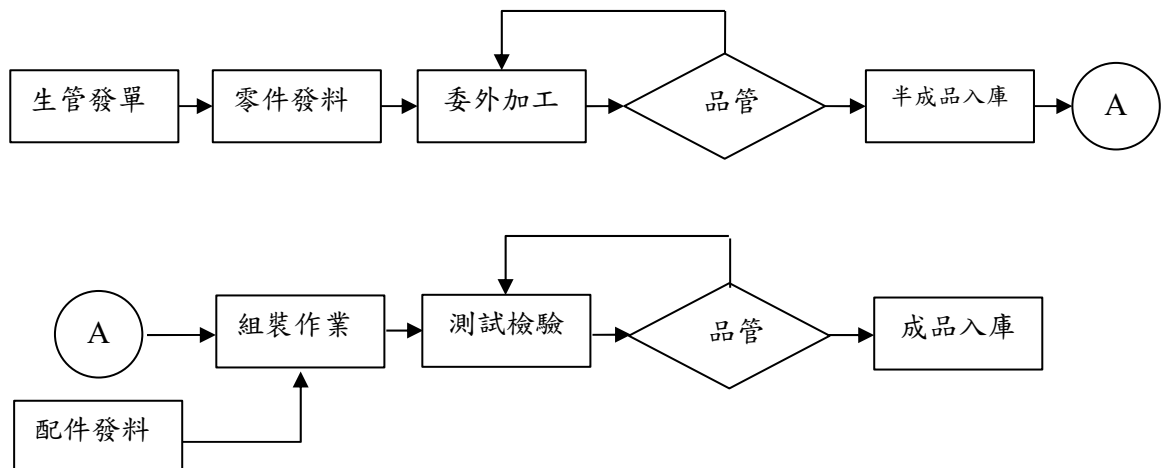
⑤ 醫院、政府機關

⑥ 小型公司伺服器、部門伺服器

⑦ Small Office Home Office (SOHO 族)

⑧ 影音監控系統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在主要原料貨源的取得上，與國內外主要供應商均有極良好之往來關係，並在採購風險分散方面採取分散進貨來源之策略，期以確保供貨來源之穩定，將貨源與廠商進行調整與分散，以減少進貨集中情形，故本公司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穩定、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進貨：114年度本公司供應商V-94進貨金額為20,899仟元較113年大幅增加，主要係因該公司銷售之記憶體模組之價格符合客戶需求，故該供應商進貨金額佔114年進貨總額百分之17.00%，為本公司第一大進貨廠商。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V-66	21,451	11.75	無	V-94	20,899	17.00	無	V-46	2,612	19.74	無
2	V-87	18,855	10.33	無	V-93	18,790	15.29	無	V-95	2,183	16.50	無
3	其他	142,251	77.92	-	其他	83,233	67.71	-	V-92	1,768	13.36	無
4	-	-	-	-	-	-	-	-	其他	6,671	50.40	-
	進貨淨額	182,557	100.00	-	進貨淨額	122,922	100.00	-	進貨淨額	13,234	100.00	-

2、銷貨：由於本公司114年度客戶C-47係以銷售記憶體模組、Memory IC為大宗，故成為本公司第一大銷售客戶，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16.55%。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C-73	30,973	10.55	無	C-47	40,341	16.55	無	NA	NA	NA	NA
2	其他	262,709	89.45	-	其他	203,461	83.45	-	其他	25,581	100.00	無
	銷貨淨額	293,682	100.00	-	銷貨淨額	243,802	100.00	-	銷貨淨額	25,581	100.00	-

三、從業員工

年 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 0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員工	7	6	6
	間接員工	52	45	40
	合 計	59	51	46
平 均 年 歲		51	51	52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9 年 4 個月	18 年 1 個月	15 年 3 個月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00%	0.00%	0.00%
	碩 士	5.08%	5.88%	8.70%
	大 專	77.97%	76.47%	73.91%
	高 中	13.56%	13.73%	13.04%
	高 中 以 下	3.39%	3.92%	4.35%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係屬技術密集之專業記憶體模組製造及磁碟陣列系統整合之公司，記憶體事業之生產過程係以電腦主機板測試為主，儲存事業之生產過程則以硬體組裝為主，因此並不會造成廢氣、廢水等污染，而在一般廢棄物部份，亦委託合格的清運業者進行清運處理，故無環境污染之情事，且最近(114)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本公司亦無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處分及賠償之情事。

- (一)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不適用。
- (二) 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此情事。
-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 (五)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此情事。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 (1) 保險：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就業保險、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團體保險。
- (2) 職工福利：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
 - ① 婚喪喜慶、傷病住院、生育補助。
 - ② 年終聚餐。
 - ③ 休閒旅遊補助活動。
 - ④ 三節禮品。
 - ⑤ 慶生禮品。
 - ⑥ 補助員工社團活動。

2、進修、訓練

本公司為因應產業技術快速變遷及確保員工才能發展，以達成公司共同目標，教育訓練為本公司人力資源管理重點之一。本公司訂有「員工教育訓練作業程序書」及「專業人員鑑定辦法」，提供員工參加訓練之機會及經費，期使每位員工能貢獻所學，提升工作品質與層次，創造公司整體利潤，並藉由工作與訓練使個人職涯規劃與公司整體利益能同時成長。本公司由人事單位負責實施員工教育訓練，統籌彙整各部門編製年度教育訓練計畫，並分為內訓及外訓兩種方式負責訓練計畫之執行，依員工職能需求，範圍包括新進人員職前訓練、在職教育訓練、專業訓練及管理溝通等課程，以提升員工職務所需之知識及技能。本公司最近（114）年度派員外訓之進修、訓練情形彙總如下：

課程名稱內容	受訓時數	訓練費用(元)
稽核主管進修課程	12 小時	7,000
稽核主管代理人進修課程	12 小時	7,000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初任課程	30 小時	20,000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代理人進修課程	12 小時	8,000
公司治理與永續發展相關課程	21 小時	2,400

3、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據勞基法，為繼續選擇適用舊制退休金辦法之員工，及選擇新制退休金辦法之原有員工適用舊制年資的部分進行保留，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依法提撥員工應稅薪資總額之 4%「退休準備金」，並儲存於台銀信託部專戶，該勞工退休準備金於 111 年已與員工結清舊制年資，並於 113 年結清帳戶。而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依據勞工退休條例（勞退新制），按月提繳薪資 6%之「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專戶，其 114 年度共提撥新台幣 2,549,773 元，當員工符合法令及公司規定之退休條件時，則可依本公司「退休管理辦法」之規定辦理退休。

本公司員工退休制度

1. 自請退休

本公司勞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自請退休：

- 1.1 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1.2 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 1.3 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2. 強制退休

勞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得強制其退休：

- 2.1 年滿六十五歲者。
- 2.2 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3. 退休金之給與標準

3.1 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前之工作年資：因公司已與員工結清舊制年資，故無適用之員工。

3.2 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含）起，到職或選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退休金領取及計算方式如下：

（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規定之員工，本公司依月提繳工資分級表之標準，按月提繳其投保薪資 6%之金額至勞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

（二）前項（一）所指投保薪資，係指由公司按被保險人之月薪資總額，依投保薪資分級表之規定，向勞工保險局申報之薪資。

3.3 勞工請領退休金之權利，自退休之次月起，因五年間不行使而消滅。

3.4 其他有關退休之相關規定，請參閱本公司之退休管理辦法。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為了讓各員工瞭解倫理觀念、權利、義務及行為準則，本公司特制定相關辦法與規定，讓所有員工能有所依循。

(2) 為加強內部溝通管道，本公司訂有「內部溝通制度」、「員工申訴制度」，設有勞工意見信箱，並定期舉辦勞資協調會議，以提供勞工建言及勞資雙方意見交流，以加強勞雇關係協調。

(3) 勞工安全與衛生依主管機關規則，制訂安全衛生工作手則，供員工遵照安全衛生作業事項辦理。

5、公司是否制定職場多元化或推動性別平等政策，並揭露其實施情形

(1) 職場多元化及性別平等政策

本公司長期關注職場多元化並重視員工性別平等，致力於提供員工具尊嚴、安全的工作環境，並落實僱用多樣性、薪酬與升遷機會的公平性，確保員工不會因種族、性別、宗教信仰、年齡、政治傾向及其他受適用法規保護的任何其他狀況而遭受歧視、騷擾或不平等的待遇，故從未發生違反工作權及人權之相關情事。

(2) 實施情形

① 女性多元化指標

指標	百分比(%)
女性佔總員工 (%)	49.02%
女性佔所有主管 (%)	26.32%
女性佔基層主管 (%)	33.33%
女性佔高階主管 (%)	20.00%

② 其它多元化指標

類別	占全時員工當量比例 (%)	
身心障礙人士	1.69%	
全體員工	按年齡分群：<30 歲	5.88%
	按年齡分群：30~50 歲	27.45%
	按年齡分群：>50 歲	66.67%
	總計	100

③ 薪酬平等

本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提供員工具競爭力的薪酬，用透明平等的薪酬政策，將企業營運績效回饋予員工。在員工薪酬政策面，針對同一職別之基層專員，進用人員待遇皆相同，另針對具相關專業及工作經驗之人員，則按錄取者的學經歷、專長及證照等核定待遇，不會因性別或族群而有所差異。

薪酬平等指標	差距 (%)
男女薪資「平均數」的差距	35.54%
男女薪資「中位數」的差距	16.92%
男女「變動獎金平均數」的差距	78.21%
男女「變動獎金中位數」的差距	66.67%

④ 基層員工薪酬政策及實際分派或調增薪資情形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廿九條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為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在員工薪酬，爰配合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第 6 項之修訂，於 114 年股東常會修訂公司章程，明訂年度如有盈餘，應就未估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入帳前之稅前利益提撥之員工酬勞數額中，保留不低於 10% 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或調整薪資，以激勵所有同仁共同為本公司目標努力。因本公司 114 年度決算為虧損，故尚不適用前述員工酬勞之政策。

6、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為維護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之安全，依重要性分別制訂相關之保護措施，對於重大之環境風險控制係以 ISO 14001 管理系統，利用目標及方案管理，進行優先改善；而較低之風險則運用作業管制方式予以控管，訂有「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環境管理方案程序」、「緊急應變與準備管理程序」及「職業疾病預防與控制管理辦法」等各項管理程序與辦法，要求所屬同仁徹底執行。茲就 ISO 14001 管理系統及相關作業管制分述如下：

(1) ISO 14001 管理系統之重大目標及管理方案

項目	目標/標的	方案	現況說明	執行情形
1	符合歐盟化學品註冊、評估、授權與限制法規	產品符合 REACH 法規之因應方案	為符合歐盟化學品註冊、評估、授權與限制法規要求，對目前產品所使用之原物料，進行高關注物質調查，並持續瞭解高關注物質名單增加狀況。	1. 持續搜集歐盟高關注物質清單內容增加情形。 2. 歐盟化學總署 ECHA 於 2025 年 1 月份公布 REACH 指令高關注物質(SVHC)新增 5 項需授權物質候選清單。6 月份再公布新增 3 項需授權物質候選清單，11 月份又公布再增 1 項需授權物質候選清單。截至 2025 年底，正式需授權物質清單共有 59 項；需授權物質候選清單共有 251 項。
2	持續蒐集客戶 HSF 產品的要求及規定	產品無害化導入方案	1. 部份客戶於 2010 年將陸續導入無鹵產品。 2. 生產所需原物料已完全符合無鹵需求。 3. 持續追蹤客戶對有害物質的要求。	1. 99 年 5 月底開始生產無鹵產品。 2. 目前持續蒐集客戶端對於 HSF 產品相關要求的訊息。

(2) 其他環境促進活動

① 無鹵產品的推動

近十多年來，許多專家提醒，一些具有類似生物體內激素作用之化學物質可能對人類健康與生態造成危害，這些物質統稱為環境荷爾蒙或內分泌干擾素，其中鹵素化合物便佔了不少，因此國際上，非政府組織亦非常重視非鹵素的議題。例如，綠色和平組織(Green peace)現階段推動的綠化政策，是要求所有的製造商完全排除其電子產品中之聚氯乙烯及溴系阻燃劑，以符合兼具無鉛及無鹵素之綠色電子。因此，在法規的要求以及國際環保組織的推動下，無鹵素材料的導入成為國際大廠重要的環保目標。本公司亦積極推動綠色生產及採購，且已經於2011年全面導入無鹵產品之生產。

② 推行減廢生產技術

本公司積極將資源充分有效利用，以減少廢棄物及降低生產成本，除改善製程及操作管理以增加回收再利用，減少廢棄物之生產。另一方面開發及選用無污染及低污染製程，以減少廢棄物。

③ 現場作業環境測定

本公司實施作業環境測定時，均擬定含採樣策略之作業環境測定計劃，從基本資料蒐集、原物料、製程流程、危害物清查開始進行，並透過觀查、訪談記錄、調查的方式，規劃相似暴露群，然後，再針對最大可能暴露者實施採樣、測定之項目，包含廢氣排放、噪音、有機溶劑、鉛(Pb)...等。

(3) 相關作業及管制

① 為員工投保勞保、健保及團保。

② 訂有「職業疾病預防與控制管理辦法」，每二年安排一次全體員工進行一般健康檢查，並安排從事鉛作業及游離輻射檢驗之員工，實施一年一次的特殊作業健康檢查，以確保員工之人身安全。

③ 訂有「安全衛生工作守則」，規範及教導員工如何安全及正確操作機器設備(含治工具)，以保護員工之工作安全。

④ 依據 ISO 9001 品質管理系統，對機器及儀器進行定期之保養及檢測，以維護其正常運轉，避免發生機器設備故障，衍生工安事件。

⑤ 依據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對於環境、空氣、水質等之品質進行監測及管理，以維護良好的工作環境。

⑥ 依據 IECQ QC-080000 有害物質流程管理系統，對於國際上有害物質法令及客戶所要求進行管制，以符合綠色產品之規定。

⑦ 每三個月檢驗飲用水水質，以確保員工飲水健康。

⑧ 針對地震、水災、化學品桶槽破裂洩漏、廢氣處理設備故障、X-ray 幅射外洩等緊急事件，成立緊急應變小組，每年定期訓練及演練，以期災害時，能避免或降低對員工造成的損害。

⑨ 成立自衛消防隊編組，設置指揮班、通報班、滅火班、避難引導班、安

全防護班及救護班，並每年定期一次或配合大樓管理委員會不定期舉辦消防安全講習與逃生等演練，以確保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之安全。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成立至今，一直秉持著『勞資和諧』之經營理念來管理，多年來已建立了良好且穩定的企業文化與工作環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勞資關係和諧，未來公司發展將不斷努力擴展各項管理規章、福利、制度等，以為全體同仁謀求更多、更好的權利與義務，並為本公司創造更佳的業績與利潤。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有鑑於資通風險可能造成的損失恐致難以估計，本公司為了有效執行資通安全政策及相關管理方案，由總經理召集成立跨部門「資訊安全管理小組」，資訊部負責主導與規劃資訊作業安全管理，包括建置與維護資訊安全管理體系、統籌資訊安全及保護相關政策之制定與執行、風險管理與遵循度查核，並由其他相關單位配合執行，透過組織的職責分工、任務編組，有系統、有組織的推行與運作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以因應及建立資通安全所需之政策及預防措施。「資訊安全管理小組」每年召開資通安全審查會議，審核資安風險分析結果及本公司採取對應的防護措施與方策，確保資訊安全管理體系持續運作的有效性。該小組之組織架構與職責分工如下：

- (1) 召集人：為該小組之最高主管，由總經理擔任，負責核准資訊安全政策、提供資源與審查重要資安措施。
- (2) 資訊安全主管：由資訊部主管擔任，負責制定資訊安全政策，規劃、協調、執行、審查與改進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 (3) 資安處理小組成員：由各事業群資安處理小組成員擔任，負責規劃與實施各項資安控制措施以保護資訊資產的安全，包含風險評鑑、風險處理與資安控制措施執行。

2、資通安全政策

本公司為確保資通安全之目標，並落實資通安全之意識與行動原則，使其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得以建立及維持，建立有關資通安全之政策目標如下：

(1) 確保資訊資產的機密性

- ① 防止未經授權的人員存取公司資訊資源。

- ②保護敏感資料，避免洩漏或不當公開。
- (2) 維持資訊資產的完整性
 - ①確保資料在傳輸、儲存和處理過程中的準確性和一致性。
 - ②防範資料因惡意行為或系統錯誤而被篡改或損壞。
- (3) 提升資訊系統的可用性
 - ①確保關鍵系統和服務在業務需要時能正常運作。
 - ②減少因安全事件或系統故障導致的停機時間。
- (4) 落實合規要求
 - ①符合國內外資通安全法規和業界標準（如 ISO 27001、NIST CSF）。
 - ②確保公司資訊安全實踐符合業務夥伴及客戶的要求。
- (5) 提高資安事件的應對能力
 - ①建立有效的資安事件偵測、通報與應變機制。
 - ②降低資安事件對公司業務的影響，並加速恢復運作。
- (6) 加強員工的資通安全意識
 - ①定期舉辦資安教育訓練，讓員工了解最新的資安威脅與防範措施。
 - ②培養全體員工主動參與資安管理的文化。
- (7) 推動持續改進
 - ①定期評估並改進資通安全措施，以應對新興威脅。
 - ②利用審計與分析結果，優化資安管理流程與技術解決方案。

3、具體管理方案

- (1) 定期檢視本公司之資訊硬體與環境，以確保預防可能之資通安全管理風險。
- (2) 定期評估可能危害本公司資通安全之內部人為及外部環境變化之風險，以確保本公司營運之穩定運作。
- (3) 建立及提升本公司員工之資通安全風險意識，以落實所有同仁確實遵循資訊安全相關規範，並預防可能之資通安全風險。
- (4) 網路服務之安全控管：網路使用者經授權後，只能在授權範圍內存取網路資源。
- (5) 網路資訊之管理：如具有敏感等級及機密等級之業務資料或文件，不得存放於公共資料區，若因特殊之需求，必須採取加強之安全管控機制。
- (6) 網路連線作業：以分隔區域、隱藏資訊、限定服務等方式達到維護網路安全之目標。

- (7) 網路系統通道設定：設定網路區隔之規劃，應遵循內外網路實體區隔規定。
- (8) 網路安全管理作業：應用服務系統網路與網際網路之間以防火牆（路由器）作為分隔。
- (9) 加入臺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TWCERT)等組織，以蒐集資安預警情資及掌握資安威脅與弱點等相關資訊。
- (10) 定期舉辦資訊安全內部教育訓練說明會，提升同仁資訊安全防範意識，協助學習者了解資安政策及資通安全法需要注意及應對事項，並藉由資安趨勢分析及資安案例提升學習者的資安意識，幫助員工辨識並避免潛在的法律風險，以確保持續提升資安管理及防禦能力。114 年度之教育訓練說明會宣導內容重點包括資訊安全之重要性、資安鐵三角 CIA 模型、常見資安威脅、可疑郵件判斷、行動裝置安全與資料備份原則 3-2-1 法則等議題。
- (11) 透過公司委聘之常年法律顧問，強化資訊安全之法律保障。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 本公司為確保公司資訊系統之安全，設置跨部門「資訊安全管理小組」，由資訊安全主管（由資訊部主管擔任）帶領，負責制定資訊安全政策，規劃、協調、執行、審查與改進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另，小組其他成員共 4 人，負責規劃與實施各項資安控制措施，以保護資訊資產的安全，並維護及持續強化資訊安全。
 - (2) 114 年共召開二次資通安全審查會議。
 - (3) 舉辦資訊安全內部教育訓練說明會，114 年共計 117 人小時。
 - (4) 通過 ISO / IEC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認證，相關資安稽核無重大缺失。
 - (5) 參加資安人員資通安全課程，114 年共計 117 人小時。
 - (6) 持續辦理災害復原演練計畫，114 年度執行之演練劇情以演練 ERP、ERP II 主機系統異常，導致服務中斷，因此透過備分軟體日常備份將 ERP、ERP II 主機系統服務還原，並出具持續營運演練執行報告。
 - (7) 114 年未發生任何重大資安事件及損失，亦未有接獲侵犯客戶隱私或遺失客戶資料的投訴案件。
-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最近(114)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發生任何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故無遭受相關損失之情事。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短期借款合同	兆豐商業銀行 內湖分行	114/07/01~115/06/30	短期借款額度為台幣 6,000 萬元，惟使用該額度時，壹仟伍百萬以下質押定存 40%，壹仟伍百萬至參仟萬質押定存 50%，參仟萬以上質押 100%。	無
短期借款合同	合庫銀行 寶橋分行	114/11/3~115/11/3	以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1 弄 2 號及 4 號 6 樓建築物抵押，短期借款額度為台幣 6,000 萬元。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71,608	292,475	(120,867)	(41.33)
採權益法之投資		42,328	48,399	(6,071)	(12.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7,365	267,639	(10,274)	(3.84)
無形資產		0	4,809	(4,809)	(100.00)
其他資產		11,162	39,394	(28,232)	(71.67)
資產總額		482,463	652,716	(170,253)	(26.08)
流動負債		29,056	66,976	(37,920)	(56.62)
非流動負債		1,865	98,824	(96,959)	(98.11)
其他負債		0	0	0	0
負債總額		30,921	165,800	(134,879)	(81.35)
股本		916,288	916,288	0	0
資本公積		60,654	60,654	0	0
保留盈餘		(515,861)	(482,123)	(33,738)	(7.00)
其他權益		(9,539)	(7,903)	(1,636)	(20.70)
股東權益總額		451,542	486,916	(35,374)	(7.26)

增減比例變動析說明：

1. 資 產 總 額：114 年底資產總額較 113 年減少 170,253 仟元，主要係 114 年度出售子公司股權並喪失控制力，該子公司資產自合併報表除列所致。
2. 負 債 總 額：114 年底負債總額較 113 年底減少 134,879 仟元，減幅 81.35%，主要係 114 年度出售子公司股權後，相關負債自合併報表除列所致。
3. 股 東 權 益 總 額：114 年底股東權益總額較 113 年底減少 35,374 仟元，主要係因 114 年度待彌補虧損較 113 年度增加 33,738 仟元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243,802	293,682	(49,880)	(16.98)
營業成本		165,835	221,722	(55,887)	(25.21)
營業毛利		77,967	71,960	6,007	8.35
營業費用		148,331	136,796	11,535	8.43
營業淨利(損)		(70,364)	(64,836)	(5,528)	(8.5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023	(18,066)	35,089	194.23
稅前淨利(損)		(53,341)	(82,902)	29,561	35.66
所得稅利益(費用)		16	(48)	64	133.33
本期淨利(損)		(53,325)	(82,950)	29,625	35.71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營業收入：114 年營業收入較 113 年減少 49,880 仟元減幅 16.98%，主要係因系統整合部門之大型公部門對其系統主機及伺服器建購案及其他網路系統之軟、硬體等專案採購及標案減少，致整體儲存事業群銷售金額較 113 年減少 64,734 仟元，另其他事業群之薄膜材料銷售較 114 年增加 20,848 仟元。
- 營業成本：114 年度較 113 年度減少 55,887 仟元，減幅 25.21%，主要係儲存事業群系統整合業務銷售金額下降，致相關營業成本相對下降所致。
- 營業費用：114 年營業費用較 113 年增加 11,535 仟元，主要係因管理費用增加 9,701 仟元為本期進行組織優化，認列相關一次性費用所致，該費用屬非經常性質。
- 營業淨利(損)：114 年度營業淨損較 113 年度增加 5,528 仟元，主要係因 114 年銷貨毛利較 113 年增加 6,007 仟元及營業費用較 113 年增加 11,535 仟元所致。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114 年度營業外支出較 113 年度增加 35,089 仟元，主要係因出售子公司股權產生處分利益 17,998 仟元、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較 113 年減少 6,319 仟元及 114 年商譽減損損失較 113 年減少 6,398 仟元。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 115 年度預期銷售數量係依據公司經營策略、各單位營運目標與預算，並參酌整體產業前景發展趨勢及歷年之經營實績等合理假設編製而成。預計銷售數量如下：

儲存事業：

單位：台

主要產品	115 年度預計銷售量
磁碟陣列-EP 系列	324
資安軟體	21,365
系統整合	2,091
合計	23,780

(三) 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展望 2026 年記憶體產業發展，受全球經濟環境及終端市場需求變化影響，產業景氣仍具不確定性，市場供需狀況仍有待持續觀察。惟隨著人工智慧(AI)、雲端運算及資料中心等應用持續發展，對高效能記憶體之需求預期仍具成長動能。本公司將持續關注產業發展趨勢及市場需求變化，適時調整營運策略，以降低市場波動對營運之影響。整體而言，本公司財務結構健全，資金調度能力良好，足以支應未來營運及業務發展所需。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百分比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16,136	(21,970)	173.4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03,652)	14,227	(828.5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4,419)	17,177	(125.73)%

1.營業活動：114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16,136 仟元，較 113 年度淨流出 21,970 仟元增加 38,106 仟元，主要係本期營運資金管理改善，應收帳款及存貨減少，且合約負債增加，致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較上年度明顯提升。

2.投資活動：114 年度投資活動由 113 年度淨流入轉為淨流出，主係本期新增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0,000 仟元，並產生處分子公司淨現金流出 26,996 仟元所致；113 年度則因處分金融資產產生現金流入。

3.籌資活動：114 年度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4,419 仟元，較 113 年度淨流入 17,177 仟元減少，主要係 113 年度有其他籌資活動現金流入 22,000 仟元，而本年度無相同資金挹注，另持續償還租賃負債所致。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量(2)	全年現金 流入(出)量(3)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65,781	(21,550)	(8,730)	35,501	—	—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本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之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為新台幣 65,781 仟元，另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主要為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70,000 仟元，整體可動用資金水位為 135,781 仟元。

預計 2026 年度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為 21,550 仟元，投資及籌資活動合計淨現金流出 8,730 仟元，預估 2026 年度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為 35,501 仟元。整體資金水位仍維持穩定。

2026 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量預估呈淨流出，主要係因營收規模尚未完全達到經濟規模水準，固定營業費用負擔相對較高所致。惟本公司目前持有一定規模之定期存款資產，且該等金融資產信用風險低、變現能力佳，可視資金需求調整到期結構或提前解約運用，以支應營運資金需求。

此外，本公司已持續推動強化營收成長動能與產品結構優化，以提升毛利率。嚴格控管營業費用及固定成本支出等改善措施。

綜合現金、定期存款資產水位及資金調度能力評估，未來一年內尚無重大流動性不足之虞，財務結構尚屬穩健。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最近(114)年度及未來一年並無重大資本支出之計畫，故對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出售所持有展連科技及鳳凰高科之全數股份予關係人，並於同年 12 月 29 日完成交割，喪失對其之控制，由於該轉投資公司多年來皆持續虧損，故處分股權將可免去本公司連年認列投資損失，明顯減少虧損負擔，故無改善計畫之適用，且未來一年並無重大轉投資之計畫。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利息收入	1,116	386
利息費用	3,282	14
稅後淨利(損)	(53,325)	(8,294)
(利息費用-利息收入)/稅後淨利	4.06%	4.49%

(1) 利率變動之影響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 114 年度及截至 115 年第一季止，利息費用扣除利息收入之淨額佔稅後淨利之比率分別為 4.06% 及 4.49%，顯示利率變動對公司產生較低之風險，因本公司 114 年底及 115 年第一季底並無帳列短期借款，故無因利率變動而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

(2) 利率變動之因應措施

在因應利率變動措施方面，本公司已設有專職人員與銀行保持密切互動，並將在適當時機運用各項財務工具（如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或現金增資）以降低利率變動之風險。

2、匯率變動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淨兌換利益(損失)	(218)	(17)
稅後淨利(損)	(53,325)	(8,294)
營業收入淨額	243,802	25,581
淨兌換利益(損)/稅後淨利(損)	0.41%	0.20%
淨兌換利益(損)/營業收入淨額	0.09%	0.07%

(1) 匯率變動之影響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 114 年度及截至 115 年第一季止，匯兌(損)益淨額佔稅後淨利(損)及營業收入淨額分別達 0.41%、0.09%及 0.20%、0.07%，顯示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產生一定之風險；惟本公司並未持有具匯率風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且本公司亦有以外幣計價之進、銷貨業務資金往來，故市場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影響尚屬有限。

(2) 匯率變動之因應措施

在因應匯率變動方面，主要採取以下之具體措施：

- ① 因目前銷售客戶主要以美金付款，故本公司在主要進貨廠商方面亦以美元為支付之貨幣，藉由收付沖銷來達到自然避險效果，銷貨匯入之貨款則視實際資金需求及匯率變動情形，決定兌換成新台幣或存入外匯存款帳戶，進貨付款則視匯率變動情形而考慮以外銷所得之外幣或擇機預先購買外幣支付進口之原物料，以減低匯率變動之衝擊。
- ② 依據本公司所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視市場情況採取出售遠期外匯或建立選擇權部位並機動調整避險比例，力求將匯率風險控制在一定範圍內，以降低匯率變動之影響。

3、通貨膨脹

(1) 通貨膨脹之影響

依據本公司所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視市場情況採取出售遠期外匯或建立選擇權部位並機動調整避險比例，力求將匯率風險控制在一定範圍內，以降低匯率變動之影響。

(2) 通貨膨脹之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近年來並未有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且由於存放款利率仍維持在相對較低的水準，短期尚不致構成嚴重通貨膨脹之風險，故對公司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等交易之行為；此外，本公司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範衍生性商品交易之風險管理制度，故對本公司損益並無影響。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記憶體事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研發計畫	目前進度	預計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PC5-6200 UnBuffer DIMM 系列模組	產品規格定義階段	2,000	2026/07	新平台的推出時程

儲存事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研發計畫	目前進度	預計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NAS 網路儲存與企業內 AI 服務 Server Storage 網路儲存伺服器	產品軟體開發階段	2,000	2026/Q4	New AI platform tool and CPU & MB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受到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對公司財務業務產生影響之情事。

(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為因應科技改變對市場需求之產業變化，本公司除隨市場需求動態調整產品組合外，並以多角化、跨產業經營模式分散風險，另在資通安全風險方面，亦已訂有資通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以為因應（請參閱第 122~124 頁資通安全管理），故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之財務業務應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六)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向來秉持穩健經營，首重誠信之理念，無論對內管理或對外往來，均恪遵法令規範及公平對待，未曾發生足以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故並無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風險之疑慮。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併購計畫，故無此項之預期效益及可能產生的風險存在。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之計畫，故無此項之預期效益及可能產生的風險存在。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本公司為了避免銷貨集中風險及增加獲利，除長期致力於市場之均衡佈局以分散風險外，仍致力開發新市場之其他通路商客戶，同時在合併普樺科技後，更將市場與客戶進行調整與分散，以減少銷貨集中情形，故本公司應無銷貨集中風險之虞。

2、本公司為確保競爭優勢及避免進貨過於集中之風險，故致力於與國內外各半導體製造商、半導體通路商及電腦系統廠商建立穩定的合作關係，採購之策略以分散進貨來源為原則，期以確保供貨來源之穩定，故本公司目前供貨來源尚屬穩定，進貨集中之風險應屬有限。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五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五之大股東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僅有躍利投資因股權規劃將持股全數移轉予 114 年之新任董事泰芯股份有限公司，故並未有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亦無此項可能產生的風險存在。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故無此項可能產生的風險存在。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處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本公司為了能將風險管理正確的應用在公司內的單位及其作業當中，確保各項業務之推展能基於風險的思維，以為執行、監督與改善之用，特制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以規範風險辨識、評估、決策及效果監控與改進的標準

程序，作為本公司風險管理之準則，並確保達成公司營運之目標。另由稽核單位針對各種存在或潛在之營運風險予以複核、評估與提出建議改善及防範措施，落實風險管理之第二防線，並於年度稽核檢討報告中，綜合考量稽核報告及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之結論，將風險評估之結果列入董事會議程之稽核報告中，據以擬訂實施「以風險為導向」之年度稽核計畫。風險管理架構及權責如下：

- (1) 風險管理督導單位：由審計委員會組成隸屬於董事會的風險管理小組，負責督導風險管理，透過審計委員會及高階管理階層的參與，使風險管理與公司之策略、目標產生連結，定調公司重大風險項目，提升風險辨識結果之全面性、前瞻性與完整性，並向下宣導及展開對應之風險控管與因應，以合理確保公司策略目標之達成。
- (2) 總經理室：負責規劃、執行與監督風險管理相關事務，引進與推展風險管理技術於公司內，俾藉由管理風險，以防止或減低不期望得到之效應，達成本公司預期的結果與持續改善的目的。
- (3) 品管相關單位：負責將風險管理之思維與技術應用於其作業當中，負責部門的風險和機會評鑑，並制定相對的應變措施，以降低風險並落實執行及追蹤。
- (4) 風險審查會議：由管理代表召集各部門主管組成風險審查會議，定義決定風險接受之政策，定期審查風險管理活動並確保風險管理流程的合適及有效性。

2、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具體管理方案

本公司建立了一套完整的網路及電腦安全防護系統，以控管或維持本公司的製造營運及會計等重要企業運作的功能，但無法保證其電腦系統能完全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癱瘓系統的網路攻擊，如 DDos(Distributed Denial of Service)攻擊、勒索軟體、社交工程攻擊、仿冒網站等。這些網路攻擊以非法方式入侵公司的內部網路系統，進行破壞公司之營運及損及公司商譽等活動。在遭受嚴重網路攻擊的情況下，本公司的系統可能會失去公司重要的資料，生產線也可能因受攻擊的問題未解決而停擺。本公司透過每年檢視和評估其網路安全規章及程序，以確保其適當性和有效性，但不能保證公司在瞬息萬變的網路安全威脅中不受推陳出新的風險和攻擊所影響。網路攻擊也可能企圖竊取公司的營業祕密、其他智慧財產及機密資訊，例如客戶或其他利害關係人的專有資訊以及員工的個資。惡意的駭客亦能試圖將電腦病毒、破壞性軟體或勒索軟體導入公司網路系統，干擾公司的營運、以重新取得電腦系統控制權對公司進行勒索，或窺探機密資訊。這些攻擊可能導致公司因延誤或中斷訂單而需賠償客戶的損失；或需擔負龐大的費用實施補救和改進措施，以加強公司的網路安全系統，也可能使公司因涉入對其有保密義務之客戶或第三方資訊外洩而導致的相關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而承擔重大法律責任。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發現任何重大的網絡攻擊或事件，已經或可能將對公司業務及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也未曾涉入任何與此有關的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

另外為提升資訊安全管理，公司內部稽核制定「資通安全檢查之控制作業」，並據以執行資訊安全之管理工作，同時訂定「個人資料保護之管理作業」嚴格管理資料之利用與安全維護，建置防火牆及電子檔案加密系統等，以管制及稽核相關人員使用權限及記錄，以減少公司資訊安全風險，後續目標則是完備資安相關規範、定期資安評估、取得國際資安認證，未來將持續強化資安防護與建立聯防機制。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出售所持有展連科技及鳳凰高科之全數股份予關係人，並於同年 12 月 29 日完成交割，喪失對其之控制，故尚無須揭露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商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5 年 3 月 10 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六人，全體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商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泰芯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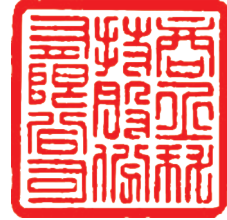
代表人：林進財



總經理：林進財



商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泰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 進 財





UNIFOSA
商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